海洋文藝

8 1978

七十年三月写於
北碚

杨泉

王柏泉作

（寫速）上河

海洋文藝

第五卷　第八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三十年後（報告文學）　聶華苓　四
捷克作家米蘭・孔德拉（作家與作品）　曲　辰　一〇
巴黎一女畫家（畫家印象記）　何　達　一五
蔣彝成名的經過（藝壇逸話）　錢歌川　一四
雲岡大露佛（美術訪古）　黃蒙田　二四
長江・遊踪・心影（遊記）　王乃凡　二九
如何看待辭賦駢儷（中國文學流派）　葉如新　四三
寫實詩人白居易（文學講座）　思　嚴　五〇
描寫「人性」的主題（編劇經驗談）　憶　揚　五七
花鳥畫的天地（美術漫談）　鄭家鎮　七三
《唱一支共同的歌》後記（散文）　秦　松　七八

利銘澤與庇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APR 29 2026

聶華苓的另一面——薇薇（散文） 夏　易　三八
舅　舅（散文） 謝甫凝　二一〇
生活的樂章（散文） 周文珊　二三四
東西半日行（散文） 過千帆　二三六
海上二題（散文） 譚秀牧　二三〇

三人小品

多美，陌生的少女！ 阮妮妮　二三四
苦熱記趣 張　茅　二三四
夏日的果香 林楓偉　二三五
球場過客（短篇小說） 意　妮　八
選　擇（短篇小說） 凌亦倩　一〇三
十四座司機迎親（短篇小說） 海　辛　一二六
夜深沉（短篇小說） 陶然　一四〇
黑　仔（中）（中篇小說） 金　依　六五
（蘇丹）泰伯・塞勒聖樹（翻譯小說） 李昕譯　九三
怒　江（詩） 李汝琳　八一
依然花草之飛舞（詩） 秦　松　八三

我是住在彌敦道的（詩） 韓牧 八四
遥寄（詩） 浩泉 九〇
關心（詩） 原甸 八七

外國文訊

南朝鮮宗教人士要求釋放金芝河
尼泊爾詩人巴努巴克達誕生一六五週年
諾伊施特國際文學獎得主
西班牙會議紀念塞萬提斯
《馬拉威戲劇集》出版
荷蘭詩人吉爾斯的近作
英推出沒有台詞廣播劇

艾常 一九
童曼 七二
明華 八〇
秦毅 一〇二
柳玲依 一〇九
平平 一二五
蔡鵬 一三九

畫頁

河上（速寫） 王柏泉 封二
造船廠（水墨） 歐陽乃霑 插頁
晒場（攝影） 莫一天 封三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三

三十年後

——日記抄（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三日——六月十九日）

聶華苓

愛荷華頭天晚上大風大雨。

我們住在山上，對着愛荷華河。橡樹發狂地呼嘯；河水興奮地波動。樹下的木房子也震動了。

三十年後，馬上我就要回去了。廣州，武漢，北京——無論到哪兒，都可以聞到中國的泥土香。

×　×　×

從舊金山到香港，在飛機上十四小時。薇薇、藍藍、安格爾輪流和我談話，輪流睡覺。我沒有眨眼。薇薇談現代中

國作家，她要在北京收集作家的資料寫博士論文。藍藍談現代舞，她說她的舞應該是在美國的中國人的現代舞，她到中國要看舞、學舞，吸收中國舞的精華。安格爾談回憶錄。

「……你知道，離開愛荷華的前一個鐘頭，我寫完了第一章回憶錄。」安格爾對我說：「來不及給你看。告訴你，我終於找到了寫回憶錄的方向：有感情，有想像，是主觀的，也是客觀的。第一篇的題目叫：《那些倒霉的猶太人》。我小時候給一家猶太人打工，在猶太安息日——禮拜六，給他們點火：點飯爐，點火爐，早晚點三次，賺一角五分錢。猶太人在安息日是不點火的。」

聶華苓一家北上時攝於紅磡火車站

「你的祖先是德國黑森林的鞋匠；現在，你在美國給猶太人點火！」

「一點也不錯。在那以前，我們有個鄰居，在加油站工作，很瘦很瘦，手却大得出奇，像兩條野獸吊在手腕上。他曾經狠狠地用手指點着街頭：『那些倒霉的猶太人！』我以爲猶太人必定是很可怕的，最好別惹他們。我第一次去爲他們點火，在禮拜六早上，我輕輕敲他們後門，心裏却想着屋子裏的恐怖，準備隨時拔脚飛跑，但我實在想賺那一角五分錢，不得不冒生命的危險。幾十年以後，我去看奧斯威奇納粹集中營，站在毒氣室的廢墟上，我在心裏爲那一家猶太人哭泣。我在回憶錄裏寫下了這樣的句子：『白楊樹在白色的陽光中抖着葉子。我的脚往下沉，沉到水泥地下了。』」

「我實在很高興。多少年來，你就要寫回憶錄，終於在去中國

的頭一天開始了。我很高興聽見你這樣子興奮談你的回憶錄。」

「我興奮，也因爲我要去中國了，尤其是和你以及兩個女兒一同去。這對我也很重要。你要休息一下嗎？」

「不要。」

「媽媽，」薇薇醒了。「現在該輪到我來談了吧！」

「我呢？」藍藍說。「我還有好多話要和媽媽談呢！」

「好，談吧！一個個的來。」

「你怎麼回事？」安格爾望着我。「你好嗎？」

「好得很！」

「你精神好得不正常了。」

「別担心。」我笑了。「我正常得很。我只是心裏在發燒。」

× × ×

在香港忙着辦入境的事。填表、買票、換錢……不論辦事人員講什麼，我只是點頭：「好，好，好。」

「媽媽，」薇薇在一旁推推我。「你知道他在說什麼嗎？」

「不知道。」

「他問你到了廣州，是坐飛機，還是坐火車去武漢。」

「坐什麼都可以，只要到得了武漢。」

「哎呀，媽媽，他剛才解釋了半天。你必須現在就決定，火車也好，飛機也好，他們現在就得訂票。去中國的人太多了。」

「你們決定吧，我也搞不清了。」

走出中國旅行社，藍藍笑着拍拍我的肩。「媽媽呀，你呆頭呆腦，怎麼搞的呀！從今以後，我來幫你做總管吧！」

「這下子呀，」薇薇笑得說不下去了。「我可有材料寫了：《聶姥姥回鄉記》。」

「三十年了，薇薇，藍藍。近鄉情怯。」

× × ×

朋友們在九龍紅磡車站送行。戴天和古蒼梧也上了火車，送我們到羅湖。他們說：「要看聶華苓過橋。」

我們坐在火車頭後面第一輛車廂上。在那一列火車的乘客中，我最先看到羅湖橋——橋的那一頭就是鄉土了。

× × ×

我們順着「往中國」的箭頭向前走。走到橋上，我站住了，回頭看看——好長好長一段路啊。

中國的旗幟在前面飄揚。

過了橋，排隊等待檢查護照。每個人流着汗；沒有一個人說話。太陽正照在頭上。

「你是跳舞的嗎？」第一句鄉音——檢查護照的人微笑着對藍藍說的。

安格爾哈哈大笑，響徹了羅湖橋。每個人都笑了。

「對，我是跳舞的。」

我們就跟着那個「跳舞的」走上了中國的泥土。

球場過客

高思明

天氣那麼熱，太陽那麼猛。那是午後，陽光强烈得發白，使得投射在地上的影子像黑色的剪影。

這樣的大熱天，這樣的時刻，還有人在運動場上打球？有呀，就在那公園裏的球場中。

不要期望這歷史短淺的公園有枝葉繁茂的老樹，丈來高的樹木在這裏已算是長輩了。樹葉稀疏，在這公園裏簡直帶不來一點涼意。何況靠近那幾個運動場四週根本就沒有樹。

青年人不在乎這些。他們年輕，冬天耐寒，夏天耐熱。夏天一開始，他們早就曬得黝黑，現在奔走在這烈日下，汗水從身體裏面痛快地流出來，雖然熱，也不覺得怎麼。這是青春的樂趣。

他們叫着，笑着。當隊友得球的時候，就嚷着向有利的位置奔跑，讓隊友把球傳到那裏來。但是隊友似乎不理會，自己出盡花招，運着球，力爭由自己盤過對方，直入籃底。

但是運球的技術再好，也會被防守的一方截去。於是被埋怨了：

「我在這邊是空檔，你却不傳過來！」

不過，話沒說完，埋怨者自己也有機會得球了。他也一個勁地運球，仗着身手靈活，兩個虛假動作之後，得到一個機會，在罰球圈內躍起投射，球很清脆的入籃，絕不拖泥帶水。

「射得好！」有人讚着，那是場邊一個中年人。

場上原先有十個青年人，正好分兩隊。沒有後備，打累了，每當有人休息，就少一個。當場上只餘下六個人的時候，他們就改打半場。就是說，每隊只三個人，攻和守都在同一個半場上，投同一個籃。只要自己是得球的一方，就成了進攻者；球一落到對方手裏，就成了守衛的一方，防守對方進攻。現在就是這六個，在打得難解難分。休息下來的幾個，大概到什麼地方買汽水喝去了。場邊就只有那個中年人。

倒是很少見的熱心觀衆，尤其是在這樣的大熱天中，酷烈日頭下。

中年人是什麼時候走近來的，沒有人注意到。他只是普通身材。在籃球場上，像他這樣的身高就成了矮個子。不過他對籃球興趣之濃則是很明顯的，他簡直看得入了迷。不時叫好，或者喃喃地發表什麼意見。

場上這一批青年人，是一家中學的學生，自然都是愛玩籃球的，才會在這炎熱的氣溫中來到籃球場。他們的球技不錯，頗有根底。加上青春的活力，使他們一個個如龍似虎。

最高個子的那一個，似乎有六呎高。他的躍射在這裏是沒有人防守得住的，只能盼着他失準，球彈了出來，去搶奪籃板球。這時他又來了。在半途截得人家的高空球之後，運球走了兩大步，忽然一頓，高高的躍起，腕上發力一射，球以弧度不大的拋物線飛了出去，在籃圈裏面來回反彈了幾下，進籃了。

「好個平射砲！」中年人又讚賞。

再發球，現在運球的是一個身體壯碩的鐵金剛，渾身結實得像鐵打的，肌肉中有說不盡的精力。仗着魁梧，人家不容易逼近他，他運球格外顯得穩。但是說到靈活，他比不上別人。運球在外圈，總是鑽不進去，給對方盯得死死的。

「快傳球嘛！」中年人嘀咕着。

那鐵金剛還在運球，另外兩個隊友招着手喊叫示意，要他傳球。可是鐵金剛認爲自己仍然可以鑽出個名堂來，還在想辦法。

「再不傳出去，就沒有機會了！」中年人自語。

球場上情勢的變化是快的。果然，馬上另外那兩個隊友給防守的人看得牢牢的了，這時再把球傳出去，很容易被搶走。鐵金剛這時已經顯得很被動，只憑着他壯實的身體硬頂住對方的緊逼。好在這不是正式比賽，氣氛並不因此而緊張，雙方還在開玩笑，在言語上也比高下：

「看你還有什麼辦法！過得了我這一關嗎？」

「來呀，來呀，來搶球！搶去吧！」

「你能把球傳得出去，算你本事。」

「搶得去算你本事！」

球場上變成是一個對一個的賽事，其餘四個成了旁觀者似的，守的攻的都在那邊靜觀其變了。

中年人看得很不滿意，瞪着眼，像一個要求很高的教練，對盲撞亂打的球員表示很大的不滿。他沒有搖頭，但心裏面是在大大的搖頭。他想：這些年輕人犯了個最根本的毛病，他們一點也不講合作。像籃球這樣要求高度合作的運動，不講合作，還能夠玩出什麼名堂來！還有什麼意思。

他看得出，這些年輕人很愛好運動，身體不錯。在球技上下的功夫也不淺，每個人都有一些很精嫻的技藝。有的運球好，有的投籃準，有的非常靈活，不放過一瞬間出現的機會，一下子就閃身越過了防守的人，有的搶奪籃板球很有把握，……。

要是他們好好的組織起來，把優點集中在一起，那多麼好，會是一支出色的球隊。

他很想有個機會說話。

然而沒有機會，他是個旁觀者。

「不打了，不打了。」場上又有人走出來，沙啞的喉嚨叫：「渴死啦！」

「最後十個球！」有人想喊住他，再玩一會。

「不來，不來！」

「那麼掃興！」

場上五個還很有興致玩下去。

中年人把外衣一脫，穿着皮鞋就跑進場裏，道：「我來給你們湊一個。」

幾個青年人有點驚詫地望着他。四十來歲，有點發胖，個子不高，哪裏像是個對籃球有興趣的？但在這時刻，誰也不會拒絕一名請纓的來將，他們道：「好，來玩十個球。」有誰把球拋給中年人，讓他接觸一下皮球，也可算是球場上一種交流友誼的方式吧。

中年人極爲純熟地把球接住，向那鐵金剛，還有另外一個瘦個子，道：「我們是一隊。」

他沒有說錯，如果他進來是補上剛才走開那一個，那就是這樣的搭檔。

兩個青年人心中都有個想法：這個中年人，個子矮，又上了年紀，還穿皮鞋，他能起什麼作用？如果不調人，我們這一方肯定太弱。

但他們終於沒有提出重新編隊的建議，這只是玩玩，隨便一點算了。開球！

中年人一接觸到籃球，人都變了樣子似的，舉止靈活。他控球極穩，雖然跑得不快，但是巧妙地利用身體、步法的變化，使得防守他的人並不能得到便宜。雖然他們的對手三個恰巧都較高，包括最高的那個射手在內。

他手上好像有眼睛，用手已經足夠把球控制得隨心所欲。因此，頭能夠老是抬着，眼望四方。只要自己隊友有一點點機會，球就從他手裏飛出去，去到恰好的地方，讓隊友接到球之後，還能夠從容地接續第二個動作，在這樣的情形下，他們這一方，在短短的時間內就投入了三球。都是在籃底投入的。

他們開始用另一眼光看這中年人。

對方三個長人不服氣，相互示警：

「看牢點，看牢點！」

防守加强了。是緊逼的人盯人。

形勢改觀，這方面馬上失球，主動權落在長人隊那裏。他們攻勢凌厲，一口氣追了三球平，氣燄仍盛，一轉眼又投入兩球，五比三。再投入兩球，七比三了。

這種半場籃球的規則，是投進球的一方繼續開球，因此如果既不失球，又每投皆中，球就一直控制在他們手裏，强的一方可以一直壓倒對方。

鐵金剛和瘦個子都認爲一定失敗。他們開始顯得隨隨

便便。忽然，他們聽到中年人喝一聲：

「認眞一點！」

就在這時候，中年人敏捷地截得對方的傳球。他巧妙地閃身，像要運球切入，但是對方高個子很快就補了位，封住他的去路。這却不使中年人意外，他非常冷靜地控着球，一面喝道：

「快上來！我擋住！」

他背向着籃，也背向着守衛者。在他前面，是空擋，只要有隊友及時衝上來，就能得到他的供球而從容投籃。

當他喝叫的時候，鐵金剛和瘦個子本來都有機會閃身竄上來。但是他們太欠缺這樣的意念（一向都不講究整隊的合作），都楞在那裏。等到他們醒悟過來的時候，都已被對方緊逼着，失去機會了。

中年人只好運球退出，在外圈傳球。一下子又給那長人隊把球截去。這時候他們正氣勢如虹，每投必中。九球了，再投入一球就玩完這一局比賽。

「打不贏他們了！」鐵金剛說。

「不！」中年人忽然大聲說，目光炯炯。

鐵金剛與瘦個子，驚奇地望着他，爲什麼他那麼認眞？這是個什麼人？

「他們並沒有合作得好，我們也完全沒有合作！」中年人非常不滿地說：「不管他們三個個子高，我們打出合作的隊型來，就能贏！」

不知怎地，他的樣子產生了威嚴，懾住了那兩個臨時的隊友，靜聽着他說話。

「剛才不是有機會麼？你們不上來。你們都打一個人的球，自己得球不給人家，人家給你們球你們不接應。這樣玩球有什麼趣味？」

「開球，開球！」對方催着。

「只有一球就要輸。可是我們不輸這一球！」他下命令似地說。雖然他實在並不打算下命令。

球開出來了，鐵金剛和瘦個子都振作精神，居然瘦個子截得了一個球，但是馬上給對方緊逼。他像以往的習慣一樣自己拚命想盤繞過對方，忽然聽到中年人在他旁邊輕輕喝：

「轉身！」

他不由自主地聽話，轉身，啊，中年人正好從旁斜插過來，準備接應他。一個高個子發現了，要過來阻止，中年人再一次輕聲提示：

「低球！」

瘦個子邊從地利用地上的反彈球，把球順利傳出，高個子阻止不了。中年人一得球，並不貪功自己往裏鑽，却向瘦個子喝：

「快，這邊來！」

如果瘦個子習慣於合作，剛才他完全可以在傳出球之後，擺脫對方，立即接應中年人的快速回傳，直入籃底。但這種機會時間總是很短的，中年人話才說完，對方已經補了剛才露出的空隙。

差不多也在同一時候，中年人向右邊做了一個虛假動作，使對方以爲他要在那裏上籃，但他却帶球往左邊鑽過去，他沒有能夠擺脫對方的防守，他的目的也不在於用這樣的簡單方式就單刀直入，這是過份勉强的。他的目的是爲隊友製造又一次空檔，他成功了。在他的左方，又有了一次與他合作而從容上籃的機會。他預期中，應該有人上來。鐵金剛呢？他剛才的位置不是在附近嗎？只要他還有一點點整體合作的頭腦，他應該出現的。

他睜開眼，目光一掃。

鐵金剛果然大步上來了。他還是慢了一點，上得並不清脆，好在他魁梧，多佔了一點優勢，人家阻攔不住。中年人滿意地把球輕輕往左側一送，鐵金剛接到手，再一步到了籃底。有中年人的掩護，他完全沒有受到任何威脅，在籃底輕輕把球送入了網。

「追！」瘦個子高興地叫。

但這時，他們發現，球場少了一個人。中年人已退出去了。在場邊，用手帕拭着汗，穿上外衣，看看表，抱歉地道：「我有約會，這約會對我是重要的。對不起，我走了。」他像還想說什麼，但終於沒有說。旁人能想像到他要說的是：我是爲了打好這一球才把正事撇開的。

球場上，幾個青年人楞楞地站着，望着那中年人走遠。

半晌沒有說話，後來終於開口，交談着：

「他是什麼人？」

「以前他一定是個出色的籃球運動員。」

「他個子不高。」

「許多球隊有個出色的策動者，是靈魂，往往個子也不高。」

「他剛才教給了我們一個進攻的方式。」

「他教的不止這一點。」

「……。」

中年人呢，他一邊走，一邊沉思。

他很滿意，剛才終於成功組織一次合作的進攻，給了這些青年人以啓發。

他不知道青年人在怎樣談論他，也不知道他們在猜想他過去一定是個球隊的靈魂。他一想起青年時的事心情就複雜起來。他那時是一個球隊的重心，但不是「靈魂」、「策動者」。他投籃很準確，舉止靈活刁鑽。人們得球就千方百計傳給他，他得球就只有一個念頭：射。每一場球賽他出盡風頭。他成了習慣，球隊是不存在的，如果存在是爲他而存在。他在那班青年人身上看到他以前的影子，他那時還更出色，出色得多。但這不行！……。

但是，那時，他的球隊，每遇强隊，就敗了下來。儘管他的表演總是出色的，個人保持每場得分在二十分以上。

輿論的批評是：太以他個人爲中心了。這使得整個球隊只能協助他一個人取分，而不是發揮整體的威力。遇到强手，失敗是必然的。

他不接受這些評論。

但他終於不能不接受這事實。尤其當他年紀漸大，氣力不足時，他發現自己在場上竟是一無作爲了。

那時他才知道痛心，才開始注意整體的威力。

然而他再不能在比賽中上場了，時光，對一個運動員，是很冷酷的。

後悔，成了他的心事。

剛才，他可以算是做了一點補救錯誤的事吧。他在幾個有他以往一樣傾向的青年人中間，給了他們一點啓發，讓他們知道整體合作的重要。

他很滿意，很滿意。

但那些青年人並不知道，他以前竟不是這樣的一個人。

七八、七、十六夜寫畢

巴黎一女畫家

何達

不是偶然相遇，不是互相尋找，而只是，在巴黎，朋友們常說：「你應該去見見她」。

她，是一個巴黎的女畫家，是我應該去見見的女畫家。

在朋友們的口中，她是「賀大姐」。

朋友們說：「你該去看看賀大姐的畫。」

一九七七年四月二日晚上，跟朋友一起去香舍麗榭劇院看中國芭蕾舞劇《白毛女》。

在劇院大堂，看到賀大姐了。旁邊還有他的兒子華。

華一早從西德一個城市出發，開車九小時，一到巴黎，就跟他母親一起來看《白毛女》。

當時，歐洲各地都有人像華一樣，自遠地專誠來看《白毛女》，因此有機緣會見許多不容易會見的朋友，像華，就是其中的一個。

華個子很高大，很壯，樣子很堅强。在他的車子裏，有一大叠我急於要看的報紙。這報紙的誘惑力很大，而報

紙上的許多長篇大論，都是被仔細看過的。重要的地方，都在旁邊劃了紅綫。這些紅綫，又把我們的距離，拉得更近了。

華說過一句話：「今天我有這樣的頭腦，全要感謝我的母親。」

第二天中午，我們已經在賀大姐的畫室中了。

首先，自然是看賀大姐的畫。

賀大姐自儲藏室把一幅幅的巨大的油畫搬了出來，輪流放在畫架上，讓我仔細地端詳。

這一幅是蘋果。這一幅也是蘋果。第三幅又是蘋果。蘋果，蘋果，蘋果，蘋果，蘋果，……怎麼都是蘋果？

「這是我的蘋果時代，在這兩年我就是喜歡畫蘋果，這都是最近兩三年的作品。」

聽她這麼一說，我又對她的這麼多幅的蘋果，再做一次總的瀏覽。

「你覺得我的蘋果畫的怎麼樣？」賀大姐問。

「蘋果是靜物，可是你畫的蘋果都變成動物了！」我說。

賀大姐的臉好像鬆了，慢慢地放出一朵柔和的微笑來，說：「我很喜歡你這句話。」

「你畫的蘋果，是剛剛從果園中摘下來的。」

「對啦！」賀大姐很肯定地說。

「這些蘋果是這樣新鮮，飽滿，富有生命力。它們不是分散着的個體，它們是一羣，一片，像千軍萬馬一樣排山倒海而來。」我說。

「這些蘋果還只是生產品，還不是消費品，還沒經過果商、果欄、果販。塞尙那畫的蘋果，是一種擺設，是光和影的變化。而你畫的蘋果——」我又說。

「我不只畫蘋果，我還畫——你看，」賀大姐向我指點着說。

這一大堆的蘋果上面，有一頂大草帽。

這一大堆的蘋果的後面，有一雙穿靴的脚。

這一大堆的蘋果的旁邊有一個種蘋果的人。……

我說：「你畫的蘋果，不是擺設，而是巨大的生產力和生產的熱情。」

我想起一個問題：「他們喜歡這些蘋果麼？」我這裏的「他們」，是指巴黎的畫商。

「不。」賀大姐搖搖頭，「他們喜歡的是這樣的蘋

果。」她把另一幅蘋果掛在牆上。

這是一幅畫得非常精致的一個紅透了的美麗的大蘋果。

現在不是蘋果時代了，現在是麵包時代了。

賀大姐搬出的一幅幅，畫的全是麵包。

麵包是畫的主體，旁邊有捧着麵包的手，有抓着麵包的手，也有在麵包旁邊攤開的像是乞求的手。

女畫家賀慕羣在她的作品之前

這些麵包，畫得這樣精致，像是一個個可愛的寶物。

賀大姐說：「有一次，一個很大的畫商從美國來，要買我的畫。我就拿出來給他看。他一看到這些麵包，臉色就變了。什麼畫也不看了，一幅畫也沒有買就走掉了。」

這又是怎麼一回事呢？

畫家總是畫一些令人欣賞的東西，一束鮮花呀，一位美女呀，美女的肩，美女的背，美女的笑容，美女的各種姿態。還有那些令人陶醉嚮往的風景，濃得不得了的樹，藍得不得了的湖，還有那湖上的白帆，空中的飛鳥，還有落日，還有彩霞，還有高頭大馬，還有樹下的野花……

爲什麼要畫這麼多的麵包？麵包有什麼可畫的呢？

可是，在什麼時候，麵包會變得這樣可愛？什麼時候，麵包會變成比一切都更爲寶貴的珍寶？什麼時候，人們兩隻手，對麵包這麼熱烈，這麼親切，這麼尊重，這麼嚮往？

什麼時候，我們會看到一個畫家，用她的整個

心靈，那麼專誠，那麼鄭重的畫了那麼多的麵包？

這時候，我才眞正體會到朋友們說過的：「你該去看看她」，「你該去看看賀大姐」這些話中所含有的意義。

從這時起，我去過好幾次賀大姐的家，看畫，看報紙，談藝術，談生活。

除了畫大幅的油畫之外，她還畫許多小幅的版畫。這些版畫，比較容易脫手，譬如說作品《烏龜》，就賣了許多幅。

烏龜，在外國人的眼中，跟中國人的看法不一樣。外國人把這一幅烏龜掛在客廳中，絕對不成問題，而且一定有很多人欣賞。

賀大姐的這一幅《烏龜》，畫得非常神氣，神氣得像個皇帝。

另外一幅版畫，一個東方的農民帶着斗笠，低頭舂米，這一幅也有很多人買。

還有一幅版畫《和平鴿子》，也頗受人歡迎。

法國文化部曾經買了她的兩張版畫，還有一幅油畫：《一個人捧着四個蘋果》。

她，賀慕羣，一九五九年到西班牙，在馬德里開了第一次個人畫展。

一九六〇年到巴黎，呆了一年，又回西班牙。

一九六五年又來巴黎，直呆到現在。

在這期間，她分在巴黎、聖保羅、里約熱內盧等地，開了許多次個展。

同時，也在巴黎、聖保羅、紐約，以及西德、挪威、意大利許多城市參加過十幾次國際的畫展。

她的「蘋果時代」，什麼時候開始的呢？是從一九七三年開始的。

她的「麵包時代」，什麼時候開始的呢？是從一九七五年開始的。

那麼以後呢？

「以後？」她說：「我的『蘋果時代』，只是過渡，我要過渡到更健康，更强烈的階段去。」

現在，分手一年，不知她進了自己的什麼年代。

也許她會畫火山。

也許她會畫瀑布。

也許她會畫比這更强烈、更富有生命力的東西。

她畫的蘋果既不同於別人畫的蘋果，她畫的麵包，既不同於別人畫的麵包，那麼，她如果畫火山，畫瀑布的話，

也一定不同於別人的火山與瀑布。

在她的生命史中，有許多驚險的經歷。在抗日戰爭的砲火之下，她在一個小城做救護隊，給從廢墟中拖出來的傷者，施行簡單的外科手術。小城被日軍佔領之後，一個夜裏她坐上了一條小船，離開故鄉。

前面的三條船，都被盤據在一個島上的海盜扣留了。在黑暗的寂靜中，聽見一聲聲的「救命啊！」的哀號，一個個被推落水的聲音。她坐的這一條船，在槍聲的威脅下，扯起了帆，衝了過去。到了上海，做過工人，以後就飄流海外。

她沒受過正式的美術教育，但她喜歡畫，而且喜歡用畫來表現她的思想。

問她創作的經驗，她說：「我的畫是從生活中得到的感受，再加上思想的引導。」

她有一大叠的剪報資料，是報刊對她畫展的評介，但她不肯讓我看。她說：「我不喜歡宣傳。」

她說：「我也不喜歡迎合市場的潮流。不喜歡清談。不喜歡虛假的形式主義的畫風。」

她說：「我的路很遠，很長。」

而且也很新。我想。

一九七八、七、十七，香港

南朝鮮的宗教界人士要求釋放詩人金芝河

艾常

今年七月十日，一千五百多名南朝鮮宗教界人士在全州舉行了靜坐、祈禱儀式和遊行示威，要求南朝鮮當局釋放南朝鮮詩人金芝河和其他被監禁人士。

有二十名牧師進行了靜坐，高喊要求釋放詩人金芝河的口號。而三百多名宗教界人士則上街遊行。

參加上述活動的人士發表了一項聲明，要求南朝鮮當局：

一、釋放詩人金芝河和其他政治犯；

二、承担在南朝鮮"總統"選舉期間逮捕和軟禁宗教界人士的責任；

三、停止對宗教活動的干涉。

外國文訊

捷克作家米蘭·孔德拉

曲辰

小說家、劇作家米蘭·孔德拉（Milan Kundera），是捷克當代最優秀的文學家之一。

一九七三年，他的小說《笑話》，在法國獲得了一項重要的文學獎。接着，該小說先後以英、法、荷蘭、瑞典、芬蘭、希伯來、日本等多種文字出版，發行全世界。

孔德拉，四十九歲，出生於捷克第二大城市貝爾諾。迄至一九六九年，他一直在布拉格電影學院任教授。他的學生，幾乎包括了捷克今天所有的年青電影工作者。六十年代，他的學生爲捷克斯洛伐克電影在國際上贏得了不少聲譽。

孔德拉的小說《笑話》，是於一九六七年面世的，幾個月之內，便重印了兩次，印數多達壹拾壹萬六千册。爲了爭取把這本書拿到國外去出版，孔德拉不斷向捷克書報審查當局進行申請。經過一段長時間努力，終於獲得批准。

蘇聯入侵捷克以後，孔德拉被迫捨棄教授職位，離開電影學院。他的作品亦不能再在捷克國內出版。他的著作，原先陳列在公共圖書館的，也統統被移去。

一九七五年，孔德拉獲捷克官方批准，移居法國。其後他即在萊恩大學獲得教授職位。

孔德拉的所有散文作品，今天全部都有英文譯本。可是，他的小說《笑話》的英譯本，在倫敦和紐約出版時，却遭到出版商的肆意刪削，事前並沒有徵得他的同意。因爲這一件事，他憤怒地給泰晤士文化服務社寫了一封信，聲明，對此非政治性的商業審查所造成的後果概不負責。

出版商這樣做，無損孔德拉的成就。他的短篇小說集和其他三部小說，都先後在倫敦出版了。

孔德拉的遭遇是奇特的。他寫小說，用的是捷克文，可是，一九七〇年以後，他的所有作品都不被允許在捷克出版；因此，沒有一個人可以讀到他用捷克文寫成的原著。他必須把作品譯成法文，在法國出版，而把珍貴的原著埋藏在書桌的抽屜裏。

一九六八年秋，孔德拉在維也納遇到另一位捷克作家。那人決定離開捷克。孔德拉認爲，這一決定並不是最明智的，因爲這意味着他的所有作品，都將不能再在捷克流傳了。孔德拉好言相勸，希望他能採取一個折衷辦法，就是將來只爲翻譯而工作。

這件事發生不久，孔德拉回到布拉格，却遇上意外事端，令他十分震驚。儘管他還沒有像先前那位作家一樣移民外國，但他的作品同樣不允許在國內出版；他也只好專爲翻譯工作了。

翻譯是不容易的。孔德拉認爲，文字之美，在於明確和精煉。捷克語是一種富有活力的、啓發性的、激發美感的語言，具有强烈的韻味。但是，要使外國讀者完全領略其中的意境，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了。翻譯過程中，他經常警惕自己，要忠誠於自己的寫作動機和內容。他在寫作最近期的兩部小說時，老是記着，這是爲翻譯成法文而寫的，所以用詞用語更加認眞，也更加豐富一些。

歌德曾經說過，他親自目睹民族文學的結束，世界文學的誕生。孔德拉認爲，自歌德以後，一部文學作品，倘若光以一個民族的讀者爲對象，它已經與這個時代不相適應了，它完成不了文學作品本身最基本的任務。通過文學形式，描繪人類的生息，不可能光受某一個國家的國界所限制。否則，就會束縛讀者的眼界，迫使他們局限於某一個狹隘的範疇之中。一個人的作品不能在自己國家出版，當然是一件殘酷的事情，但在今天這個時代，必須認識到，一部作品倘若不能成爲世界文學作品的一分子，那麼可以說，它的存在是異常不足的。

作爲一個捷克作家，孔德拉不希望受到東歐文學思潮的束縛。孔德拉認爲，三十年來，東歐純粹只是一個政治概念。就文化傳統來說，東歐指的是俄國，而布拉格屬於中歐。可是，西歐人不懂得中歐和東歐這些地理概念的差別。此一差失，可以造成嚴重後果，在歷史上已經得到證明。一九三八年的慕尼黑事件，就是最好的例證。張伯倫說：「捷克是個小國，我們不甚了解。」

中歐的國家都是小國，而且由於語言的隔閡，沒有多少人注意和研究它們。但即使是歐洲這一小塊地方，也曾

出現過幾個文學巨匠，在歐洲文化史上有過重大的影響。例如：弗洛伊德的心理分析；卡夫卡和哈謝克的小說，開創了一個文學新世界，給寫實小說賦予新的意境。二十年代在布拉格出現和發展起來的結構主義(Structuralism)，三十年後，在西歐流行起來。

孔德拉對於大國的氣焰頗爲反感，認爲小國的存在是不容忽視的。就文學藝術而言，小國或弱小民族也可以對人類文化產生極大的作用。他說：卡特總統給外太空居民致意時，也要加上一段內容，對於世界上仍然分爲一個個國家表示遺憾，希望這些國家會很快聯合起來，成爲一個統一的文化總體。不知一個小國，在盡力維持自己的存在時，它總是爲保衛自己的固有特點奮鬥着的。而大國認爲自己是歷史的主人，可以創造歷史；小國只能是歷史的奴隸，接受歷史命運的安排。

上面說的卡夫卡是個猶太人。哈謝克是個捷克人。兩人都是弱小民族的成員。他們說，生命的偉大，只可以在超出生命本身的意義上去理解。那麼怎樣去理會歷史上的偉大呢？

孔德拉在捷克生活的時候，堅持反對把文學作品削弱成僅僅是政治宣揚的工具。後來，他到了法國，發現西歐人每每談及所謂東歐文學，都把全部東歐文學作品看作是政治宣傳的工具，那些作家不是親共就是反共，除此之外，就眞的什麼也沒有了。

孔德拉說，布拉格出版發行的文學作品，只是東歐文學作品的一部分。如果你以爲除此以外，東歐沒有其他文學作品，那麼，你就很容易成爲教條主義的犧牲品。東歐文學作品的重要性，並不在於它們譴責這個或那個政權，而在於它們反映了社會的力量，反映了某一類人的生活經驗，而這種生活經驗是西歐人無法想像得到的。東歐文學作品提供了人類生活的另一面。

一部小說的創作道路不墨守成規，無論如何，不能被用作證據，去鑒別它所遵循的是極端派，抑或是反對派的政治路綫；只能說它提供了一個不同的、獨立的、獨特的世界觀。因爲，只有這樣，一部小說才能向傳統觀念挑戰。

西歐有些文學評論家工作過於簡單化。他們往往把一本書說成是解釋政治的，就把它丟棄。這些評論家只對東歐作家的禁書產生興趣。他們僅僅知道東歐作家分成兩大類——御用的和反對派的，此外什麼也沒有了。他們忘記了，任何眞正的文學作品都巧妙地躲避開這一類評價，也

巧妙地避開了政治宣傳上的極端對立的觀念。

西歐某些評論家認爲，小說這種文學形式再沒有生命力了。對於這個問題，孔德拉保留自己的看法。他說，自從二十年代以來，許多人似乎都認爲小說再沒有發展的前途了。特別是超現實主義者、俄國文學先驅馬爾那留斯曾經聲言，自從他停止寫作小說以後，小說這種文學形式已經沒有生命了。難道這不奇怪嗎？沒有人說詩這種文學形式再沒有生命力了。雖然，自從出現了超現實主義者以來，詩學上並沒有什麼眞正的、偉大而又富有革新精神的作品。沒有人說繪畫藝術沒有生命力了。也沒有人說音樂沒有生命力了。儘管自從舍恩伯格以後，音樂藝術，從根本上出現了重大的改革：沿襲了一千多年的藝術傳統被捨棄了。如果說，某種藝術形式改革了固有的傳統，就再沒有生命力了，那麼，音樂豈不就已經滅亡了幾十年了嗎！爲什麼它還受到人們的歡迎呢？

孔德拉認爲，「小說再沒有生命力」這類觀念，只是西歐作家，特別是法國作家主觀的看法而已。如果你對一個中歐作家，或者拉丁美洲作家說，小說這種藝術形式再沒有生命了，那是荒謬可笑的。只要小說這種文學形式，還可以被用來描繪人類的生息，那麼，所有關於小說將會終止生命的主觀結論，都是騙人的謊言。當然，也可以說，西歐作家已經不可能再通過小說這種文學形式，提出許多新鮮的見解，但對於歐洲其它部分和拉丁美洲的作家來說，小說這種文學形式還是富有生命力的。

孔德拉說，所有關於小說沒有生命的言論，都是西方資產階級先驅們末世學思想的殘餘。他們由於受到革命的鼓舞，夢想創立一個新的文學世界、文學世紀。但根據馬克思關於人類發展史的著名論斷，小說這種文學形式可能在史前時期已經存在了，只不過當時文學藝術領域中詩學佔了支配的地位，所有其他文學形式都被掩蓋或消失而已。所以，十分明顯，儘管現在某些人還胡說小說沒有生命，但這種陳腔濫調是絕對沒有理論根據的。

小說可以塑造出許多人物，通過他們的眼睛，可以從不同角度認識我們這個世界。小說人物越是多樣化，作者和讀者就可以從更多的角度去認識這個世界。任何一種思想意識都希望人們信服自己是絕對眞理。小說總是告訴人們，任何事物都是相對的。任何一種思想意識都是不容殊異的。小說教會人們思考不同的觀點。當今這個世界裏，不同的思想意識衝突越來越激烈，我們需要更多的小說幫助分析世界和認識世界。

雲岡

夕陽的餘暉投射在雲岡西部一列有如蜂房的石窟外壁，投射在南向的第二十窟大露佛上。天色開始陰暗。一陣風捲起廣場上的砂石，落葉在飛舞。天氣愈來愈寒冷了。

我站在大露佛前二十碼遠的廣場上。向右望去，二十窟以前依崖而鑿的石窟羣背着今天最後一抹微弱的陽光，壁面的石彫顯得有點暗沉。先前在廣場大道徘徊和窟口進出的遊客全都回去了，此刻只能看見一些楊樹在風中輕擺。我沒有嘗試過一個人在這樣的時刻面對這些龐大石彫羣的經驗，按照以前的想像，我可能會感到內心的恐懼，也可能匆忙地回到正在屋子裏圍着火盆取暖的旅伴們身邊。然而此刻我不這樣想。世上恐怕沒有什麼比那些石像對我更具吸引力的了，它們那含蓄的表情就像有無盡的話要向我傾吐。從黃昏最後的斜陽到暮色蒼茫再到夜色四合，我面對着它實在捨不得離開。這樣的經歷不會到雲岡是不可能體會到的，它們的存在我如神聖一樣對待它，雖然我從來不曾想到它原先是來自宗教的，我只想到它是古代勞動人民高度的智慧和神奇的彫刻技巧創造出來的形象，這些形象的靈魂和我的內心起着交感作用，使我忘記了時間消逝和處於一個怎樣的空間。夕陽就快消失，這時候我忽發奇想，要是在廣場上架起帳篷，燃着火盆，在嚴寒的長夜面對着大露佛，諦聽這個石頭彫出來的生命私語。對於一個美術愛好者，還有比這樣的欣賞生活更美的麼？

大露佛

黃蒙田

我曾經在早上帶着露水清新氣息的陽光下站在大露佛面前。我曾經在午後陽光最猛烈的時刻站在大露佛面前。這時候大露佛背光和兩側壁面的浮彫看得通透，大露佛的綫條很銳利。黃昏時分，因爲陽光的逐漸暗淡而產生另一種境界：背光和兩側深陷部份一片陰沉，把大露佛突出了。大露佛的左頰和上身受光，反差弱了，石頭彫成的大露佛彷彿不是堅硬的石質，忽然變成了柔和、飽滿的肉體，表情顯得更恬靜了。

不論人們用怎樣的心情去對待那些石彫佛像和菩薩，他們總是要走進石窟裏去的。空間狹窄，石像由地面通到六、七丈高的窟頂，人們的視綫和石像脚踝或雙膝相接，抬頭仰望，看到的只能是大佛的下顎。人們面對着大露佛和看見別的大佛時的感受不同，由於人們可以隨意在某種距離和角度看它，或遠或近，或正或側，甚至不同强弱的陽光也會引起觀看者內心的不同反應。正因爲大露佛可以按照人們的不同意願去看，可以看得很久，思索得很多。雲岡每一座主像都在窟裏，當年的帝皇貴族把大佛象徵自己的存在自是不會把大佛安置在露天讓它雨淋日晒，大露佛也不例外地原先是在石窟裏面。從大露佛頂上脫落的岩石可以看到，石窟前壁和兩側岩層是崩圮了，大露佛便露出窟外，只有作爲背光的背部貼着窟底壁。按地形看，可以想像橢圓形的石窟以大露佛爲主像，沒有稍後的石窟那樣的複室和後室，石窟外壁原

先彫滿小型佛像，就像它同時代的其他四個石窟一樣。沒有人知道大露佛的石窟什麼時候倒塌，彷彿人們開始注意到雲岡石窟的石彫造像時它就是露天的。它造型高潔、彫刻細緻、氣派雄偉和獨特的北魏風格成了雲岡五萬一千多座彫像的代表，成了雲岡石彫美的標誌。

這是釋迦牟尼結跏趺坐大像。盤腿而坐，看來高度不會低於四十五尺。人們從不同的角度注視着它，大露佛似乎就從那一個角度望着你。人們對這個形象所以產生安詳、穩定、莊嚴之感是彫刻工匠雙手創造出來的，不是來自宗教的感染。今天我們無法知道曾經有多少工匠在大露佛身上付出辛勤的勞動，可以想像數目不會少，也可以想像大露佛面相的設計者和彫刻者是極出色的少數幾個。由於工匠是把它當作人的形象來對待的，他們創造了一個符合角色性格要求的形象。大露佛面部是豐滿的。工匠們用簡潔的綫條和細緻的圓彫面就把它表現出來。鼻高而鼻樑筆直，和長而尖的眉相連着；寬濶的額頭在柔和的斜陽下閃光；細長嵌了黑石的眼睛放射着光芒。薄薄的嘴唇略向上翹，這是表情的集中點。頸部和頷下的弧形綫概括了這個飽滿的面相，和頭頂的高螺髮髻上下呼應，而下垂至肩大大地誇張了的雙耳又起着穩定的作用。大露佛此刻露出含蓄的微笑，但微笑不能概括此刻表情的全部，它含蓄却使人意味到莊重、寬厚、肅穆。人們談起《莫娜麗莎》時總是說，她的微笑多麼神秘呀。我感到大露佛微笑的內容比莫娜麗莎要豐富得多，也神秘得多。形象的心理刻劃，在表現方法上，刀觸下去很難甚至無法修改的石彫形式比可以重複、細緻描寫的油畫困難得多，而在《莫娜麗莎》出現以前一千年，我們的工匠已經創造了大露佛這樣偉大的石彫形象了。

大露佛的形象使人感到莊嚴、穩重甚至「神聖」，是角色內心世界通過面部表現出來，站在它面前的人因而受到感染。當我長時間望着它，感到面部的刻劃雖然重要，別的部份對它的烘托作用也不少。這是說，我們受到的感染是從大露佛整體而來的。大露佛的身軀魁梧，它不等於眞實的人，也不完全符合人體解剖。挺直的上身，寬濶、方平的肩膊，右方腰部索性由上而下拉一根斜綫。這些是最先吸引我的生理特徵。我想工匠是有意如此設計的，爲了和結跏趺坐的姿態相適應，爲了肩背的方、平、濶象徵身軀穩重和胸襟寬宏。如果說石窟裏的大佛，是北魏封建王朝帝王的化身、甚至還具體的指出，這個大露佛就是按照道武帝作模特兒彫造的，爲了利用宗教力量消解人民的戰鬥意志，這「神聖」的偶像

轉移到帝王身上便起着鞏固他們統治的作用。當年那些比奴隸待遇還不如的工匠即使被帝王貴族規定必須這樣做，看來工匠並沒有完全按照帝王貴族的願望去做，至少是一面如此，同時還有相反的另一面。一陣寒風捲着地上的砂土撲過來，我站在廣場上似乎不曾感覺到這種情景，只是全神貫注着眼前的大露佛。它沒有引起我和帝王化身或宗教實質聯想起來。我忽然覺得大露佛的微笑充滿了純眞的感情，就像一個眞實人的天眞微笑那麼可愛、可親，一點也不神秘，也沒有什麼神秘。能不能說，這就是大露佛的另一面，是代表了工匠們的本意在刻劃大露佛時流露的感情和願望的另外的一面呢？

大露佛本身是岩石的灰褐色，在黃昏的斜陽下帶着淡淡的赤灰色。一個突如其來的印象閃過來：這不是肉體的顏色嗎？岩石是堅硬的，石頭就是石頭，它不可能是別的東西，然而當我從側面和正面在一定的距離長久注視着大露佛的時候，感覺到的正是强烈的肉體感。有花紋的紗衣繞過右肩和腰際，緊緊地裹着結實的身軀，外衣披在左肩，橫過左肩顯出右袒的規格，它輕輕地披在豐滿、圓渾的肩臂上。飽滿的雙頰和厚厚的雙耳的感覺也是柔軟的。石頭的質地永遠不會改變，我們所以看到大露佛不是石頭而是肉體——應該說不是看到而是感覺到，乃是工匠們出色的藝術技巧帶給我們的。不過，這是指那些高明的、我們像藝術家一樣對待的工匠而言，至於那些拙劣的工匠，在他們的石彫形象上，我們看到的依然是石頭而不可能是別的。

這樣美好的石彫作品我不會放過它的任何細節。細節是爲了塑造整個彫刻形象的完整，也爲了幫助突出形象的某些重要部分。我很留意和集中欣賞大露佛身上披的衣服，這些衣服對大露佛肉體感覺起着重要的烘托作用。在一定的距離望去，斜陽從右方照來，這時便看到大露佛肩上披着一襲輕紗一樣的衣裝，一部分垂下來，緊貼在圓渾的臂膀上。我感覺到肉體的結實、厚重和衣裝的單薄、輕飄，而肉體和衣裝的對比更顯出了二者本身的質感。衣裝的表現方法吸引着我的脚步向它移近。我必須走到岩石已經剝落了的膝前細緻地觀看。由於此刻只有我一個人，只好壓制因爲欣賞的高度喜悅而高聲呼喊。沒有人分享我的喜悅，我只能自言自語，多麼細緻、富麗、豐富的花紋呀。帶狀的紋路以不同的圖案間在衣服上，連珠紋帶、唐草紋帶和三角紋帶交織着，圖案原很複雜，而結果却單純而富於變化。我想關鍵在於表現方法

的多樣。衣紋圖案首先是陽紋和淺浮彫的綜合運用，在陽紋和淺浮彫上又間以陰紋的綫刻，粗獷和纖細的圖案集於一身，看來既顯得勁中帶柔——這是爲了符合衣料質地的要求，也顯得變化無窮。我又留意到一點，衣服上的圖案紋路是有意安排一個相同的方向發展，從左肩膊上向右方作弧形斜下，兩臂如此，胸脯如此，腰間也如此。弧形綫的柔軟以至發展方向和寬濶、方平、堅挺的身軀是矛盾的，而這樣處理正是使整個形象和諧和達到剛中帶柔的目的。

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大露佛的一雙手臂、雙手和雙脚都剝落了——五十年代以前，這一部分甚至還是泥堆和雜草，現在經過清理，這一部份便剩下一堆將崩未脫的亂石。雖然我們在一定的距離看它，按照大露佛上身的姿態就可以意味到它手和脚相叠的正確動作，只是望着它現在的模樣是不可能不感到深沉的悲痛和忿怒的。大露佛露天總有很長時間了，是的，這是自然侵蝕的結果，然而爲什麼侵蝕的只限於彫像接近地面部分呢？是不是可以作爲不排斥人爲破壞的可能性呢？是不是破壞者的斧鑿痕跡後來又經過長期風雨侵蝕而掩蓋了呢？

我在廣場新植楊樹旁邊的石櫈上坐下來。視綫沒有離開大露佛，趁着今天剩下來的最後光源看個飽。大露佛的眼睛稍微向下望着我，彷彿有許多只有它經歷過的事情要同我細說……是告訴我一千五百年前這裏的繁華景象麼？還是告訴我那時候那些人開鑿這許多石窟？對了，有了後者才會出現前者。當日的石彫工匠是北魏王朝在戰爭中贏得勝利同時奪來的。史書上說，北魏打敗北方的佛教中心涼州，俘擄了涼州僧徒三千人，宗族吏民三萬戶；北魏滅秦，從長安俘去的工匠二千家；北魏平定中山，佔有的工匠十萬戶。這些比奴隸身份還要低賤、受着殘酷剝削的「雜戶」，就是工匠的來源，就是開鑿雲岡石窟、創造大小五萬一千多尊石彫造像的全部力量。他們有高度智慧，他們刻苦勤勞，他們的實踐經驗豐富，他們善於汲取外來形式和傳統形式相結合。大露佛和雲岡石窟的石彫藝術就是他們留下來永久放射着光芒的作品。他們生前担着奴隸的枷鎖痛苦地創造了無數石彫，然後痛苦地死去，連名字也沒有留下一個。今天我們能夠做到的是，把這些石彫像最好的民族藝術遺產一樣對待，把這些石彫工匠像最出色的藝術家一樣對待。

最後一抹斜陽消失了。在廣場上看大露佛已經有點矇矓。暮色蒼茫中，我踏着滿地落葉，回到旅伴們避風的房子裏面去。

一九七八年七月十八日

長江・遊踪・心影

王乃凡

「朋友，你到過長江嗎？」

如果有人這樣問我，我將不假思索地回答：「到過，到過很多次了。」

「那麼，你認識長江了？」

如果對方進一步這樣問我，我應該怎樣回答呢？

說實在的，我小時候，同其他的小學生一樣，在課堂裏就知道了長江是中國一條最長的大河，是世界四大河流之一。我早就想見識見識它，渴望在江流上泛舟暢遊，嚐一嚐長江的水，看一看它的兩岸風貌。可是，一直等到三十歲，我才第一次見到它。

那時，我從廣州乘火車北上，到了武昌渡口，列車員通知全體旅客下車，轉搭輪渡過江。這條大江，正是我多年想念中的長江。我貪婪地放眼四顧，只見江天茫蒼蒼，湍流奔瀉，波濤洶湧，浪花飛濺，江風强勁，狂恣咆哮，輪渡顫慄着一寸一寸地吃力前駛，久有「九省通衢」之譽的大武漢，硬生生被這一江滾滾東流水攔腰切斷了。長江，好一派「天塹」的駭人氣勢！

那時，我自以爲認識長江了。

可是，世間的事物就是那麼奇妙。你看到的東西，感覺到的東西，甚至已經捉摸到的東西，還不等於你已經認

識了那個東西。長江，也是這樣。

也許是，這條古老的大河，它的歷史太久遠，身世太奧秘了；它抱孕的地域太廣袤，太複雜了；它蘊蓄的能量太巨大，太雄厚了；它儲備的寶藏太豐富，太多樣了；它天賦的個性太狂放，太難馴了；還有長期以來圍繞着它產生的許多故事，民間流傳同它相連的許多神話，太多姿采，太難數計了。因此要眞正認識它，也就很不容易了。

可不是麼？昔些日子，人們對它的源頭，還衆說紛紜，對它的長度也還沒有說個準。直至最近，勇於探索的人們費了好大氣力，用了好多時間，才覓到它眞正的誕生地，原來是唐古拉山脈主峯各拉丹冬雪山南側的沱沱河；它的長度不是五千八百多公里，而是六千三百餘公里，比美國的密西西比河還要長幾十公里。

但是，長江，它仍深藏着廣博的、高深的學問，有待人們繼續去探索，發掘，領教。人們還沒有完全認識它。

* * *

然而，長江不是不可以認識的，就像世間一切事物一樣，都是可以被認識的。長江的發源，歷史上不是曾有過「江源於岷」之說嗎？明代的徐霞客作「北歷三秦，南極五嶺，西出石門金沙」的實地考察，就初步認識了金沙江才是長江的幹流。沿着這條綫索，三百年後，人們終於找到了長江的發源地，徹底揭開了長江的眞正源頭和長度的謎底，更深一層認識了長江。

我沒有到過長江的幹流——金沙江放筏，更未曾到過它的發源地——沱沱河飲馬。但是，我瀏覽過它的上游、中游和下游，雖然只是「驚鴻一瞥」，却尙能領略一二長江的偉大、豪放、豁達、剛强的性格。它一瀉萬里，勢如破竹。儘管它的道路迂迴曲折，可是它總是不屈不撓，一心一意地往前闖，不捨晝夜地奔向太陽升起的方向，從來沒有停下脚步來歇息過。它永遠、永遠在運動，永遠、永遠不回頭。

長江，源遠流長，氣概磅礴，胸懷開闊，朝氣蓬勃。它從號稱「世界屋脊」的青藏高原起步，劈開重巒，衝越深谷，穿過平原，哺育着一百八十萬平方公里的土地，從來不講什麼酬勞。它滙集千百條河川溪流，引向浩瀚的東海，與無垠的波濤共呼吸，共起伏，共翻騰，共嘯吼，却從來不懂得居功驕傲。它亘古以來未曾曠廢過一分一秒的時光，不停地在操勞，不斷地在創造，悄悄地給人類留下豐厚的禮物，却從來不自我炫耀。它就是這樣的大公無私。它磅礴着浩然之氣。

長江，究竟幾許高齡，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它在中國的腹地已經「活」了很「古」很「古」。不過，它「古」而不「老」。憑着它自身不休止的運動，使得它長流不腐，青春長駐，成爲一條永遠年輕的巨川，永遠保持着無窮無盡的生命力，天大旱它不會乾涸，地大寒它不受冰封。它總是不停地自我變革，除舊佈新，創造奇迹。幾千年前，它出三峽而臨大澤，江湖難分；現在，那雲水浩渺的雲夢澤，早已變成了沃野千里的江漢大平原和碧波萬頃的洞庭湖，東海岸更被它從江陰一帶推向淞滬之東。滄桑巨變，推陳出新，這不正是歷史的法則，人間的正道嗎？

我一直在想，偉大的長江，它的精神、襟懷、性格和抱負，爲什麼那麼像中華民族？

* * *

長江，中國這條第一大川，既是中國歷史的見證，又是中國歷史的一部分。它的命運和中國的命運，就是那麼緊密相連，難解難分。滔滔江水淌流過漁父耕夫織婦的連綿血淚，也鳴奏過氣壯山河的民族樂章。在歷史上，它曾是封建帝王隔江而治的界河，也曾經是兵家較量的大戰場。它曾經在萬國旗下受盡屈辱，身不由己，也接受過翻天覆地的風暴洗禮，變得月異日新。沒落貴族曾經藉它抒發自己的哀愁，悲歎「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偉大的哲人却藉它激勵後來人，留言「逝者如斯夫！」

長江彷彿是一條最具靈性的巨川，不甘受壓抑，看不慣時弊，對不合理的待遇更會宣洩其怨憤，顯示它摧枯拉朽的雄猛威力。每當洪波突發，狂瀾漫溢的時候，人們會責罵它狂野，咀咒它爲「害河」。久違了的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五年的災難，五十歲左右的人回想起來，也許還會嗟歎，還會心酸胆寒？可是，你可曾知道，那正是它受到壓抑而引發出來的反叛？患源禍端應是人謀不臧，世道不修，怪不得大江的。長江，它是講道理的。只要人們熟諳它的脾性，日夕關懷它遭遇的寒暖晴雨，善於因勢利導，給它一個馳騁的廣闊天地，它會比任何仁慈的菩薩上帝還要仁慈，發揮出比任何大力神更爲巨大無比的潛力，爲人類帶來無窮無盡的福利，因此眞正愛護它的人們讚它爲「黃金水道」。

十幾年來，在長江兩岸，我先後踏訪過六省一市，見過許許多多富庶的魚米之鄉和欣欣向榮的新興城鎮，聽過人們對這條「黃金水道」所寄托着的許許多多厚望。一幅世無其匹的開發長江的恢宏圖景，早已在人們面前展現。別以爲那是海市蜃樓喲！因爲海市蜃樓絕不可能一樁一樁

地變成了現實。但是，已成現實的，人們還遠未感到滿足，長江也遠未感到滿足。人們還在憧憬，憧憬着未來的長江將是一個什麼樣子，將給下一代帶來什麼樣的好處。

* * *

「白浪如山那可渡，狂風愁殺峭帆人。」長江就是這樣，就像個頑皮的孩子。要它聽從人們的喜歡，需要有善於管教它的好裸姆，好老師。

曾記得，一九五七年春節，我隻身乘京漢列車南下，應一位在旅途中新結識的朋友之邀，盛情難却，到他的家裏作客，共度佳節。他的家就在漢陽龜山下，靠近大橋工地。午飯後，他帶我到長江岸邊蹓躂了三個多小時，並多次駐足觀看大橋工地上那一派撼人心弦的動人景象。那一天，北風掀起滿天雨粉，寒氣刺骨，對岸的蛇山似是在迷濛的幻境之中飄浮，江水漲得很高，浪尖舐着岸上的沙包堤圍，波濤拍擊着露出水面的橋墩，疾風和湍流互相呼應交吼，令人心驚肉跳。但是，架橋人仍在水上和水下忘我地堅持作業，毫不畏怯，絕無倦容。他們的幹勁，他們的氣概，使我深深地感動、心服。可敬可愛的架橋人吶，眞不愧爲征服「天險」的錚錚好漢！對於他們，該是「白浪如山何足懼，狂風爽煞架橋人」吧？

一九六一年初夏，我北上旅行，取道華東南下，第一次到古稱「六朝金粉」之地的南京遊覽，又一次因長江的阻隔，未能直達這座「上跨荆楚，下托吳越」的大城市而感到遺憾。可是沒料到令我覺得更爲遺憾的事，是在我坐遊長江的時刻。那一天，陰霾密佈，茫茫江面上罩滿薄霧，遊艇在湍急的江水上疾駛，我遊目四顧，除了一羣羣的野鴨在水面上浮蕩，時而受到汽艇的驚嚇，一陣噪叫，撲着翅膀張惶地飛了起來，過了一陣再落回江心之外，祇見在近岸水中矗立着幾個空蕩蕩的橋墩，宛若被遺棄的老人，孤零零地悄悄兀立着對滿江波瀾發楞，毫無生氣，只有空虛、冷寞、肅穆、蕭條的感覺。看那景象，這個地方應該是一個新的長江大橋工地呀！但是爲什麼同我在龜山下見過的情景竟相去十萬八千里？這眞是一個太令人費解的啞謎。當時，我不甚了了，腦海裏打了許多問號，借問導遊人員，他只是支支吾吾，似是有苦說不出。我問不出個所以然，心中更加鬱悶，惘然望着江水，暗自發問：長江呀長江，你這天險，難道在南京就不能征服？此後好幾年，我還以此爲一件憾事。大江東去，時光流逝，直至一九六八年，長江第三橋在南京建成的消息傳出，我的過慮才烟消雲散，不明白的問題也全部得到了冰釋了。

誰見過長江的滾滾巨流因礁險而停滯？誰見過長江萬里水道因彎曲而倒流？當巨龍決心要騰躍的時候，幾根稻草怎能綁得住它的脚步！中華民族就是有長江那樣的性格，那樣的氣魄。天塹變成了通途。

幾年前，我又十分榮幸地北上再度到武漢和南京作舊地重遊。當我先後兩次在兩道鋼鐵長虹上漫步的時候，心情很激動，思緒如潮湧，我想得很多，既想起了往事，更想着長江未來的第四橋、第五橋……

* * *

長江第四橋，我是在三年前看到的。

這一次，我由重慶乘長江客輪，順流而下，出三峽，過宜昌，到枝城，便看到了一道長長的鐵橋，橫臥在上空，客輪從橋底下滑過去，抬頭仰望，雖然沒有南京大橋那麼雄偉，但其氣勢仍是十分壯觀。見過枝城長江大橋，更爲在重慶這山城流連的時候，却與長江第二橋——白沙沱大橋緣慳一面而深爲扼腕。

也算是「失之東隅，收之桑榆」吧。那趟過三峽，在我還是平生第一次，而且可以說是畢生難忘的一次最愉快的「壯遊」。

北魏酈道元在《水經注》中對三峽景色曾有過這樣光昌流麗的描繪：

> 自三峽七百里中，兩岸連山略無闕處，重岩叠嶂，隱天蔽日，自非停午夜分不見曦月。至於夏水襄陵，沿沂阻絕，王命急宣，有時朝發白帝，暮到江陵，其間千二百里，雖乘奔御風不以疾也。春冬之時則素湍綠潭，迴清倒影，絕巘多生櫰柏，懸泉瀑布，飛漱其間，清榮峻茂，良多趣謂。每至晴初霜旦，林寒澗肅，常有高猿長嘯，屬引凄異，空岫傳響，哀轉久絕。故漁者歌曰：「巴東三峽巫峽長，猿鳴三聲淚沾裳。」

這一段遊記，對名聞天下的巴東三峽的四季景致，晴雨晝夜，眞箇刻劃得淋漓盡致，有聲有色，讀後很令人神馳。

我雖然沒有酈道元那樣細緻地對三峽進行長時間的觀察和那樣深刻的體會，只不過是浮光掠影地瀏覽了一次，但是內心也感到十分滿足。我十分欽佩酈道元的才華，更驚詫於造物之神巧，它給三峽如此罕有的偏愛，作了如此獨特的安排。

三峽以璀璨壯麗的「夔門旭日」奇景，盛情迎接着海隅遊子。金箔般的雲霓裝點着萬重山，輕綃般的薄霧熨拂過千層瀾，不絕波濤在空谷中奏起激昂的交響樂，山鷹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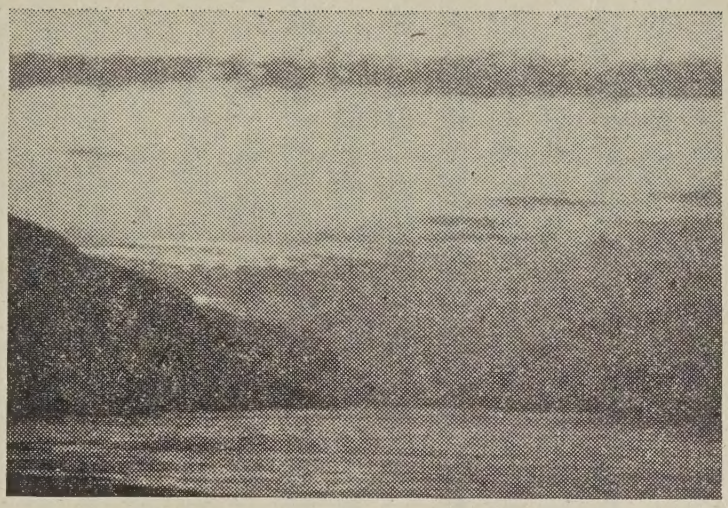

夔門旭日　　攝者作

隨着客輪長久依依展翅盤桓。剛剛跨進三峽的門檻，我的第一個印象便是十分美妙，十分舒暢，十分超逸的了，恰似進入了一個神仙世界。

川江逐水過三峽，完全可以說是走「船」觀「畫」。三峽就是一幅長長的青綠山水畫卷，展覽在讀畫人的面前：兩岸蒼山聳叠，一江碧水如練。數不盡的懸崖峭壁，深淵險灘，滾沸漩渦，嶙峋怪石。迂曲的水道，時而把你帶入清平世界，時而又把你推向混沌迷津：左右是千尋危崖緊逼，前後是萬仞嶂屏阻隔，仰望天宇只一綫，俯視江流似飛箭，疑爲山窮水盡，却是峯迴路轉，船兒挨貼着絕壁過，相距僅咫尺，一眨眼，瀲灩江水又展拓出一道通途。古人所云：「峯與天關接，舟從地窟行」；「石出疑無路，雲開別有天」，一點兒也不差。

瞿塘峽，萬山崢嶸，千嶂似龕，斷崖相峙，江水逼注，驚濤裂岸，山鳴谷應，急流迴瀾，雷霆萬鈞。「夔門天下雄」，旨哉斯言！

巫峽，陡壁懸削，曲折幽深，羣峯挺立，百態千姿，山光水色，隽秀嫵媚，「雲雨巫山十二峯」雖然未得盡覽，但那瀟灑拔俗的望霞峯上婷婷玉立的神女石柱，最是教人過目難忘。

西陵峽，山高谷深，層巒接天，亂石崩雲，大江騰沸，灘險水漩，呼嘯轟鳴，顯得格外狂野、潑辣，可是它一束一放，激流湧瀉猶如萬馬疾奔，這正是浩蕩長江勇往直前的豪邁氣勢啊！

從白帝城到南津關，蜿蜒迤邐二百零四公里的航程，歌舫一直在波光山色之間遊弋，恍如在一條壯美多姿的大畫廊之中漫步。但過了宜昌，江天驟然平闊，再經「九曲迴腸」，順流直至武漢，這一帶風光却又別具一格，開朗、旖旎、安詳、從容。長江就是這麼萬般風采，充滿魅力，使人們的心潮跟着江流變幻，蕩漾，宣泄，抑制不

住，禁閉不了。

清人張問陶說：「便將萬管玲瓏筆，難寫瞿塘兩岸山。」我想，要把萬里長江描繪一個概貌，更不知道要用多少管「玲瓏筆」了。

* * *

「瞿塘雄，巫峽秀，西陵險。」這是前人對巴東三峽特色的概括。但是，我想，三峽之得盛名，應不止這些大自然的造詣。在三峽內外，星羅棋佈的名城古迹，無可勝計的民間傳說和神話故事，也同樣引人入勝，發人深思，動人心魄。

從重慶到武漢，三峽內外，長江兩岸，分佈着許多歷史名城和古蹟。白居易做過州官的忠縣，張飛遇害之地雲陽，杜甫住過的夔圍古都奉節，劉備托孤的白帝城，屈原的故鄉秭歸，王昭君的出生地香溪，曹操折兵八十萬的赤壁，等等，雖然物換星移，不知道已經是幾多度秋，然而許多古代建築物別來無恙，四賢堂、白公祠、張飛廟、草堂寺、石寶寨古廟、高唐觀、神女廟、屈原祠、黃帝廟等等，仍可供人觀賞、憑弔。有的就座落江畔，一眼就可以看到。

這一帶，應景的不朽詩篇和傳世民謠，還有附會的美麗而神奇的傳說，更如銀河星數。長壽「天子門生門生天子」戴渠亭「眼見七代孫」的佳話，石寶寨「石洞取米」的寓言，孟良梯孟良築梯上望鄉台盜取楊令公忠骨的故事，錯開峽夏禹劈山疏洪開錯峽的傳說，望霞峯「神女導航」的美談，巫山瑤姬屠龍替民除害、十二仙女化作十二峯的神話，燈影峽唐三藏晒經的軼事，等等，都極富浪漫色彩，而且有的意味深長，有的可博一粲。

浩瀚的長江，美妙的三峽，配上浩瀚美妙的歷史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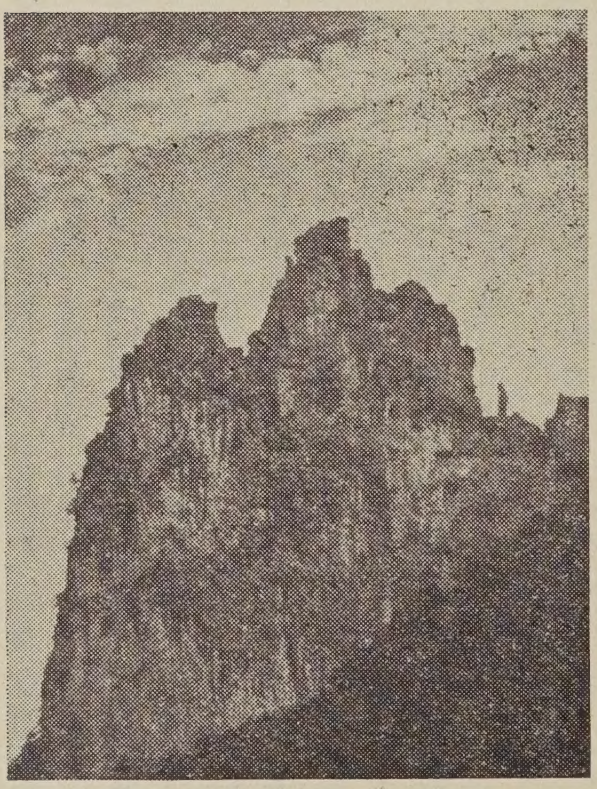

巫峽內的神女峯　　作者攝

事、文化史迹、美麗的神話、傳世的詩歌，長江還是一條充滿靈氣的文化巨川啊！

* * *

過去，人們只知道黃河流域是中華民族的文化搖籃，殊不料七千年前的長江流域，原始文化也異常燦爛（註一）。黃河——長江，中國這兩條平行東去的巨川，究竟還蘊藏着多少文明，人們還沒有發現完全。但是，現在人們已經認識到，長江和黃河，同樣是中華民族文化的發源地，同樣值得後人欽敬和禮讚。

不朽長江萬古流。它一直在東流中運動、變革，永葆青春，在東流中不斷給人有所發現，有所啓示。它改造人，人也改造它。過去，李白曾云三峽灩澦堆（註二）之危：「五月不可觸，猿聲天上哀。」杜甫也曾說「八陣圖」之險：「江流石不轉，遺恨失吞吳。」現在，我五月過三峽，却是「灩澦已無堆」，水「八陣圖」已被淹沒於江底，客船過處不復聞見猿啼，「淚沾裳」的往事只存留在老船夫的舊記憶裏，檣傾楫摧的悲慘景象，一總都成歷史陳跡。

我愛長江後浪推前浪，前浪帶後浪。我每次看到長江，總愛浮想翩躚。我想起和它相連的故事，想着它兩岸的景色，想着中流擊水的勇者，想着它的歷史變遷，想着未來某一日，我將重遊三峽，在一條溫順清澈的長渠裏，在一個煙波浩渺的人造「地中海」中，舀起一瓢江水，泡一壺清茶，在平靜的水面上泛舟品茗，通過千山萬壑，溯江北上直達黃河，再沿河順流出渤海，看看黃河兩岸風光，以便同長江作一個對比。再寫一篇隨筆。我還想……但是，我十分慚愧，直至今天，我還遠未全面認識自己宗邦的這條第一大河——長江。

一九七八年仲夏・香江

註一：近年在浙江餘姚縣河姆渡村出土的大量文物，已證實係七千年前遺留下來的。

註二：灩澦堆是橫卧瞿塘峽江中的一堆巨礁，過去船隻在此遇險者不計其數。這巨礁二十年前已炸掉。詩人郭沫若乃有「灩澦已無堆」之句。

海洋文藝社遷址啟事

本社社址現經遷移至香港中環威靈頓街二十八號四樓（28, WELLINGTON STREET, 3 FLOOR, HONG KONG.）由九月份起即在新址辦公各界有關聯繫暨遠近讀者作者所有惠函惠稿均請按新址接洽投遞新址電話五—二二七五七四並候垂教

海洋文藝社謹啟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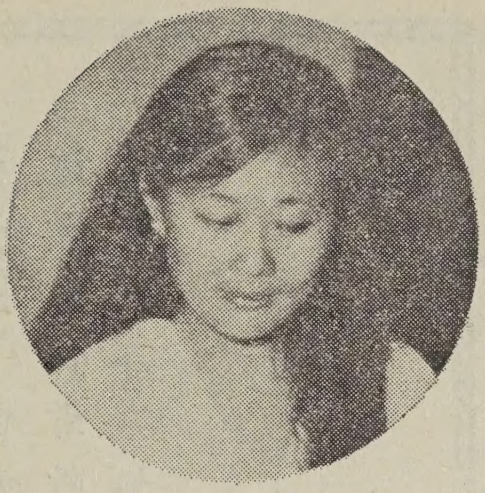

聶華苓的另一面——薇薇

夏易

好些朋友都問，爲什麼不寫聶華苓的另一面——薇薇？

我問華苓。我說：「你自己覺得，薇薇像你的哪一面？藍藍像你的哪一面？」

華苓說：「薇薇像我冷靜的一面。藍藍像我感情熱烈的另一面。有一個朋友、一個著名的台灣詩人，很多年前就那麼說，那時候，她們兩個還小。」

當薇薇和藍藍在一起的時候，有些人會以爲藍藍是姐姐，薇薇是妹妹；其實，薇薇才是姐姐。

大概因爲藍藍喜歡說話，薇薇不大說話，所以有這種錯覺。

她們兩個，臉型也不大像，薇薇臉龐略圓，藍藍略長；薇薇豐潤，藍藍清秀。

她們兩個的氣質，也不大像，薇薇安靜、滿足；藍藍

活躍，不斷有所追求。

不過，用冷靜、安靜、滿足來形容薇薇，未免粗略，籠統。

薇薇冷靜得一點也不冷；相反，是很有韻味。薇薇安靜時，心智絕不靜止；相反，她的心智不斷地流動，像汩汩的流水。

當許多人坐着談天，她保持沉默地微笑着的時候，你如果覷準機會，偷拍一幅她的臉部特寫，那會是一幅很有風格的人像攝影佳作。這佳作的標題，不妨叫作「薇薇的微笑」，以別於蒙娜·麗莎的微笑。

或是，可以爲這佳作配上一首詩，用一些詩行歌頌聰明的寧靜，和寧靜的聰明；另一些詩行，歌頌清甜的滿足，和滿足的清甜。

如果用流水來形容一個人的內在的發展過程，那麼，流水有流到平湖的時候，在平湖積聚力量；也有成爲急流與瀑布的時候，在這種時候，人的全部內在力量——思想力與創作力，都奔騰出擊，一往無前。

作爲一個文藝工作者，華苓自有她不同的人生階段，不同的工作階段，有時，可能像流到平湖，有時像成爲激流和瀑布。而在同一個生活階段裏，可能也有不同的工作理想與願望，作平湖式的工作好呢，還是作瀑布式的工作好呢？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兩者不可得兼，於是乎，可能有時選了魚，有時選了熊掌。至於大女兒薇薇呢，經常的選擇是傾向於平湖式的生活方式；而藍藍呢，大概總是傾向於急流式或是瀑布式的居多。

薇薇已經結了婚，丈夫是西德駐巴西的外交官。但她不喜歡過外交官夫人的生活，便回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繼續攻讀博士學位，讀中國文學。

薇薇講起話來，完全是女大學生風味，一點都沒有官場的社交味。

她的聲音愉快而清脆，一串串話音，像一串串輕輕的鈴聲，飄在空中。

語調的韻味是傾吐式的，愉快的傾吐，胸無城府的傾吐，有問必如實作答的傾吐，女學生式的傾吐。

「我不喜歡那種應酬，和太太們談服裝、宴會、家常。」她說。

她跟隨丈夫到過好些國家，她和我談起在各個國度的所見所聞，風土人情，她就像一個大學生講有趣的見聞那樣，帶着笑意講，而從這些閑談中，却流露出她是個觀察力强，善分析，富思考，有見地的人。

華苓也有她這種胸懷坦蕩蕩的氣質。不過，却不是表現在一串輕鈴似的話音中，而往往表現在突發的朗笑聲中，或是忽然提高嗓子，帶着强烈的興致來講的話裏。

這次，薇薇和她的媽媽，妹妹，繼父——美國詩人保羅·安格爾到中國內地探親回來，再次經過香港，我問她：「你有什麼感想？」

她熱烈起來了，說：「噢，他們眞熱情，眞熱情，和外邊的人完全不同。」

她沒有一一舉例講這些熱情表現的內容，但她的特殊强調的聲調，和講話時的姿態，却很充分地表現了她的情緒感受。

不過，她也講了一兩項事例。她說，「我想找一些反映土地改革的文藝作品和歷史資料，他們第二天就替我找了許多來，一時翻也翻不完。」她作了個手勢比擬，使我彷彿看見那一大叠放在桌上的書堆。

她又說：「那些作家們，像夏衍，被四人幫迫害得那麼慘，身體很壞，可是，難得他們如今仍然對工作那麼熱情，那麼充滿强烈的信心。」

華苓和保羅這次到中國，會見了很多作家，夏衍、曹禺、冰心、楊沫，還有艾青、艾青的妻子高英，蔡其矯。此外，還會見了畫家黃永玉和吳作人。

在他們一家會見這些作家的時候，薇薇一直在保羅·安格爾的身旁，爲他作翻譯。

除了在北京會見這些著名的作家畫家之外，兩姐妹還在武漢會見媽媽的親人。見到了十四個親人。

媽媽的親人，自然也就是她們的親人，不過，她們從來沒和他們見過面。

她們兩姐妹在台灣出生，十幾歲就去了美國，如今，是第一次回到大陸的故鄉，也怪不得她們那麼興奮。

她們一家這次的回來訪問，有共同的熱烈的願望，也有個別的熱烈的願望。

聶華苓，不用說啦，有她對文化工作的遠見和胸襟，有她亟欲瞭解今天中國的激情，有她企圖表現一段中國現代史的創作計劃，有她渴想會見的、分別了三十年的親人。保羅·安格爾未到中國以前，聽說也早已答應了不少報刊，發表他的訪華觀感。薇薇呢，她是作文學研究工作的，搞文學批評的，她對中國的近代文學史很有深入探討的興趣，她常常和媽媽談論這方面的問題，這次能親身回中國一趟，她於是也抓緊機會，看她自己要看的，瞭解她自己要瞭解的，感受她自己要感受的生活面。

至於藍藍，她是個青年舞蹈家，她熱情地要把自己的生命獻給舞，她決心要爲現代舞作些出色的貢獻，她尋找和研究一切可以豐富她的舞藝，可啓發她的舞思舞想的東西。這次到了北京，她與北京的舞蹈界交流了經驗，見到著名的舞蹈家戴愛蓮，搜集了不少可以供給她編舞的資料。

因此，這一個月的探親旅行，對她的藝術創作，收穫也很大。

一個月前見藍藍，和一個月後見藍藍，我從她的臉孔看出了變化。是的，她很有藝術氣質，但經過這一個月的旅行後，流露在她臉孔上的思考味就更濃了。

似乎，一個月的充實而忙碌的旅行，激發了她，使她產生了更急迫的創作衝動。

她時時刻刻地在想、想，在構思，只要一停止談話，激流似的舞思舞想，彷彿就湧到她的腦海。

她不只要創作舞，對舞蹈理論方面，也有深入探討的興致，有好些萌芽狀態的創見，已經在她的腦海冒頭。

是的，她旅行回來之後，她的腦子似乎更忙了。她常常會輕輕噓一口氣，然後跟我說：「噢，時間！時間！」她總是覺得時間不夠用，她總是用衝鋒陷陣般的氣魄，想在短期內幹些什麼出來。

急流式的，瀑布式的衝鋒。

但她姐姐却不像她那樣，她姐姐總是那樣寧靜，安詳，好整以暇，像個平湖。

我曾經問薇薇，問及她對將來的理想，她不須思考，就立即輕快地回答：「我想教書，想過和平、寧靜的生活。」

我問她對寫博士論文的計劃，她說她還沒作具體的決定。她又溫暖地說：「我常常和媽媽商量，媽媽主意很多。」

這次，聶華苓探親回來之後，不接受訪問。她說，她要把資料留待自己寫。

對她的作品，我們一直都熱切地期待着，想看，想看，何況是這一次麼？

期待着聶華苓，期待着保羅·安格爾，期待着薇薇，期待着藍藍。

我們對她的一家，都各有期待。

我們想起華苓，就不能不想起她整個家。

如何看待辭賦駢儷

葉如新

向來談文學流派的，比較少談到駢儷文。這是唐朝韓愈、柳宗元等提倡古文運動並且獲得巨大成功以來所引起的影響。在此之前，從辭賦發展而成的駢儷，即與「古文」相對的「近體文」，長期以來是佔有統治地位的主流文體。中晚唐之後，古文的普遍流行，使它取代了駢儷的地位，自此駢儷一變而爲不登大雅之堂的雕蟲小技。其實，把辭賦駢儷說成了不起的文學形式，固然不合事實，但把這種存在了二千多年的、並且自漢迄唐曾經盛極一時的文體，當成一無是處，恐怕也不適當。在中國文學總的源流中，如果我們不割裂各種體裁、流派之間應有的有機聯繫，那麼，辭賦駢儷以至稍後出現的四六，其優劣功過，以及對後世的影響，自應有公正的評價。

駢儷的弊病，韓愈應該是最理解的。《舊唐書·韓愈傳》說：

（愈）常以爲自魏晉已還，爲文者多拘偶對，而經誥之指歸，遷、雄之氣格，不復振起矣。故愈所爲文，務反近體，抒意立言，自成一家新語。後學之士，取爲師法。當時作者甚衆，無以過之，故世稱「韓文」焉。

這裏指出的首先是辭賦「多拘偶對」，因而既以辭害意，又以辭害氣。以辭害意，是由於上下句要字數整齊，聲韻叶調，詞彙對稱，有時便不顧及應有的內容，往往作不必要的增刪，而通常流於堆砌。以辭害氣，是這種句子非常規律化的文體，拘於形式，必然流於柔靡，缺乏波譎雲詭，路轉峯迴的氣勢。

這個說法，可說正中駢儷體的要害。

但也正是這個說法，還打倒不了駢儷文。

因爲駢、散兩種文體，不能說是對立而不相容的。它們適應不同的要求而各有其特點，作用也不一樣。有人說，辭賦詰屈聱牙，難寫難讀，這一點不容否認，但這只是一面，也有易解的，陶淵明的《歸去來辭》就是很好的例子。韓、柳而下的古文，除了讀書人之外，老百姓是讀不通的。封建時代的文化，本來是統治階層所壟斷，强爲甲乙，也只是以五十步笑百步而已。

駢儷源於辭賦，而辭賦又濫觴於《楚辭》，這是大家都知道的。「楚辭」本來是周代南方的民歌，屈原是這些民歌的整理者和記錄者，又是運用這種民歌形式進行創作的大詩人。作爲不同的文學形式，「楚辭」比北方的「詩」（《詩經》）後起而先進，特別是宜於描述和抒情。像《國殤》中的這些句子，用「詩」的形式就不易於表達：

操吳戈兮披犀甲，車錯轂兮短兵接。旌蔽日兮敵若雲，矢交墜兮士爭先。凌予陣兮躐予行，左驂殪兮右刃傷，霾兩輪兮繫四馬，援玉枹兮擊鳴鼓。……

可以看到，「楚辭」的句子結構和句子組織，和今天的民歌也極爲相近。但到了漢代，便在士大夫手中發展而爲辭賦。《漢書·藝文志》說：

傳曰：「不歌而誦謂之賦。登高能賦，可以爲大夫。」……古者諸侯卿大夫，交接鄰國，以微言相感，當揖讓之時，必稱詩

以諭其志，蓋以別賢不肖而觀盛衰焉。……周道寖壞，聘問歌詠，不行於列國。學詩之士，逸在布衣，而賢人失志之賦作矣。

這是官方的解釋，如對古代聘問詠詩的習慣禮節的作用說得太重要，自是有很大主觀臆測的成分。但「不歌而誦謂之賦」的說法却很有道理。詩是唱的。賦是朗誦的，沒有旋律的限制，篇幅便可以擴展，句子也有更大的變化，但仍保留着音樂感和美感，表現爲形式上的規律化和詞藻的運用。文化向前發展，士大夫們對「詩」的興趣不大了，認爲這不過是老百姓的順口溜（逸在布衣），表現不出他們的才情。而他們，如果有機會做大官，掌實權，自然沒有時間精力寫作辭賦；但在「失志」之時，便花很大力氣寫這種東西，以表現自己，又希望引起皇帝的注意，有「學而優則仕」的機會。所以《漢書・藝文志》又說：「大儒孫卿及楚臣屈原，罹讒憂國，皆作賦以風，咸有側隱古詩之義。其後宋玉、唐勒，漢興，枚乘、司馬相如下及楊子雲，競爲侈麗閎衍之詞，沒其風諭之義。」漢代的詞家是不敢得罪皇帝的，他們的作品，目的只在於引起「聖眷」，或則拍馬吹牛，或則乞憐討賞，情操的卑下，是漢賦的致命傷。

但也要看另一方面。從劉邦（高祖）到劉徹（武帝），一個空前未有的强大的中央集權封建帝國建立起來了，而首都及宮庭，集中了代表這個帝國的一切新鮮事物，便很自然地受到辭賦作者的注意，在作品中把這些事物充分地表現出來。我們試拿枚乘的《七發》來分析。這篇作品是假設楚太子有病，吳國的一個說客（吳客）去探望，指出楚太子的貴族生活是致病之由，並從音樂、飲食、車馬聲伎、畋獵、觀潮和「要言妙道」七事啓發楚太子，而太子因接觸「要言妙道」便病霍然而愈。這是一篇向貴族進言的辭賦，劉勰在《文心雕龍・雜文篇》中說：「枚乘摘豔，首製《七發》，腴辭雲構，夸麗風駭。蓋七竅所發，發乎嗜欲，始邪末正，所以戒膏腴之子也。」大概是說對了的。不過我們着重看到的是，在前面的六項中，枚乘對於具體的內容，作了複雜的描寫。像說到海濤的這一段：

> 其始起也，洪淋淋焉，若白鷺之下翔；其少進也，浩浩溰溰，如素車白馬帷蓋之張；其波湧而雲亂，擾擾焉如三軍之騰裝；其旁作而奔起也，飄飄焉如輕車之勒兵。六駕蛟龍，附從太白；純馳浩蜺，前後絡繹。顒顒卬卬，裾裾鼛鼛，莘莘將將；壁壘重堅，沓雜似軍行。……

這裏只抄錄了一部分，已可以看到，枚乘是怎樣努力地使自己對海濤的感受形象化。我們不要盲目地崇古，認爲古人的作品就優秀到空前絕後，如枚乘的修辭手法，從今天來看，便不見得特別高明。「顒顒卬卬」，李善注：「波高貌也。」「磈磈礧礧」，呂錦文釋義：「言波浪之橫恣也。」「莘莘將將」，李周翰注：「相激貌。」這些叠詞的使用，可以說是生造出來的，諸家的注釋，看來也只是臆測，因爲不見得有什麼根據。在漢賦來說，這一類的詞語最難索解，但不能否定作者企圖用聲音描述形態的主觀願望。前面的幾句，却給讀者以具體的形象，我們可以同意或不同意作者的描寫，可是形象語言的運用便達到了生動地傳達思維的目的。我們理解到這是二千多年前的文藝手法，是應當承認作者在修辭上的創造的。

抒情達意，運用賦體的好處，是利用規律化的語言，使相類的或對立的觀念，高度地集中起來，產生比較强烈的感染力和說服力。讓我們看看賈誼的《鵩鳥賦》裏一些句子：

> 且夫天地爲鑪兮，造化爲工；陰陽爲炭兮，萬物爲銅。合散消息兮，安有常則？千變萬化兮，未始有極！忽然爲人兮，何足控摶；化爲異物兮，又何足患！小智自私兮，賤彼貴我；達人大觀兮，物無不可。貪夫徇財兮，烈士徇名。夸者死權兮，品庶每生。……

賈誼所寫的其實是帶有感情成分的哲學論文，却比一般論文容易接受。他把天地看成熔爐，造化（不可知的自然力量）看成工人，陰陽二氣看成動力，萬物看成被冶鍊的原料，而人便從其中產生了。這種理解自然是唯心的，氣魄可宏大得很。而由於不得志而强調起來的達觀思想，其實連作者自己也不一定眞正這樣看，但文字上的力量能夠引起讀者的共鳴。

漢賦作者之中，司馬相如稱爲大家，他的《子虛賦》和《上林賦》是連續的兩篇大賦，或合稱爲《天子游獵賦》，是震動一時的作品。據《史記·司馬相如列傳》：「蜀人楊得意爲狗監侍上（漢武帝），上讀《子虛賦》而善之，曰：『朕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得意曰：『臣邑人司馬相如自言爲此賦。』上驚，乃召問相如。相如曰：『有是。然此乃

諸侯之事，未足觀也。請爲《天子游獵賦》。』賦成，奏之。」《史記》所云，證明了司馬相如此篇之作是爲了向皇帝炫耀才能，以博得賞識，因而極盡鋪陳之能事。而統治大帝國的皇帝，也需要這種堂皇富麗的文章，來與他的地位相適應。使辭賦走向宮庭貴族文學的道路，主要供皇帝欣賞，司馬相如可說是始作俑者。由於這樣，他就要花很大力氣去搜集、整理以至創造詞彙，以達洋洋大觀的效果。《西京雜記》說：「司馬相如爲《上林》、《子虛》賦，意思蕭散，不復與外事相關，控引天地，錯綜古今，忽然而睡，煥然而興，幾百日而後成。」可見其竭力致志的情形。兩賦是假設子虛、烏有先生、亡是公三人的對話，以大量堆砌詞彙的寫法，描述諸侯、天子等最高級貴族的處境和活動。說到眞正的文藝價值是很低的，又開闢了一種以賣弄知識爲尚的壞風氣，而發展向脫離現實的浮誇華靡。但是否全無作用呢？似乎還可以研究一下。下面引錄說到植物的一段，爲了容易理解，不得不附以注釋。

> 於是乎盧橘夏熟，黃甘（柑）橙榛（亦橘類）；枇杷橪（酸小棗）柿，亭（海棠果）柰（蘋果）厚朴；樗棗楊梅，櫻桃蒲陶（葡萄）；隱夫（常棣）薁棣（郁李），答遝（李的一種）離支（荔枝）。羅夫後宮，列乎北園；貤（延綿）邸陵，下平原。揚翠葉，杌（動搖不定）紫莖；發紅華，垂朱榮。……

要讀這樣的賦，別說今天，就是在當時，相信也十分困難。皇帝身邊有一羣侍讀學士之類，自然可以讀懂，至於一般的人，看起這些文章來，只能瞠目結舌，是一點也不奇怪的。這是脫離實際的形式主義的弊病。但至少有一些作用：在文化傳播甚爲困難的當時，類似的辭賦通常會廣爲傳抄，成爲識字課本和詞典。晉代左思作《三都賦》，「豪富之家，競相傳寫，洛陽爲之紙貴。」（《晉書・左思傳》）這至少是原因之一。我們現在作爲歷史文獻來看，可以知道漢代果樹栽植的情況，也不能說沒有用處。

《漢書・藝文志》錄辭賦七十八家，一千零四篇，除屈原、宋玉數人的作品之外，都爲漢人所作，還不包括東漢中葉以後的作品。寫詩的反而甚少。鍾嶸《詩品序》說：「王（褒）揚（雄）枚（乘）馬（司馬相如）之徒，詞賦競爽，而吟詠靡聞。」可見漢賦是兩漢四百餘年的主要文學形式，其中表現漢朝國力强大、文化昌盛、物產豐饒、社會繁榮的

作品，有時代的代表性。如班固著名的作品《兩都賦》，爲蕭統《昭明文選》列於卷首，備受推重。因爲西漢都長安，東漢都洛陽，當時關中父老希望復都長安，班固力加反對，因作賦「盛稱洛邑制度之美，以折西賓淫侈之論」（《後漢書・班固傳》），以「西都賓」和「東都主人」的對話，表達他的政治主張，而手法上又比較趨於寫實。像寫都市的繁榮：

> 建金城而萬雉，呀周池而成淵，披三條之廣路，立十二之通門。內則街衢洞達，閭閻且千，九市開場，貨別隧分，人不得顧，車不得旋。闐城溢郭，旁流百廛，紅塵四合，煙雲相連。於是既庶且富，娛樂無疆，都人士女，殊異乎五方，遊士擬於公侯，列肆侈於姬姜。

爲我們繪畫了一幅漢代名城鬧市的場景，同時在文字技巧上，比起西漢前期的辭賦家來，也顯得更爲成熟。吾師吳重翰先生在高等教育出版社《中國文學史(先秦兩漢部分)》第八章《漢賦》中有這樣的評論：「漢賦描寫山川、宮室、池苑、臺榭、人物、禽鳥、草木、昆蟲等，都用了許多新的詞彙，而作者每寫一事一物，造句遣詞，也費了一番苦心，在文字的技巧上是相當成功的。在寫作方法上，如詞彙的新鮮、描寫的深刻、用辭的恰當、句語的秀麗，也值得我們來學習。」這應當是比較客觀的說法。從內容來說，漢賦的局限性甚至有不少封建毒素，自所必然，但在文學的源流而言，它起了從《詩經》到唐詩之間過渡時期的作用，從句式、聲調、詞彙、造意各方面，爲文學的繁榮發展，作了充分的準備。

漢賦的晚期，由於社會的變亂，宮庭文學失去了它的現實基礎，長篇巨製的大賦不爲時尚，文人們轉而寫詠物寄意的小賦，這是一個重要的變化，使辭賦接近現實，更能表現作者的個性。如蔡邕、趙壹、禰衡，都是這樣的作家。其中趙壹的作品，傳世者雖很少（《全上古文》僅錄三篇），但極有現實意義，如《刺世疾邪賦》中有云：

> 故法禁屈撓於勢族，恩澤不逮於單門。寧飢寒於堯舜之荒歲兮，不飽暖於當今之豐年。秉理雖死而非亡，違義雖生而匪存。有秦客者，乃爲詩曰：「河清不可俟，人命不可延。順風激靡草，富貴者稱賢。文籍雖滿腹，不如一囊錢。伊優北堂上，抗髒倚

門邊。」……

這確實是代表小地主（單門）向大地主（勢族）殘酷統治開火的檄文，同時也代表了農民的利益。像這樣的作品當統治者採取鎮壓手法之後，就不容易寫出來，或者雖然有這樣的作品，也流傳不到後世。所以到了晉代，縱使像陶淵明那樣不滿於當世，所寫的《歸去來辭》，也只能旁敲側擊，出之於微諷，說「悟已往之不諫，知來者之可追；實迷途其未遠，覺今是而昨非」，「世與我而相違，復駕言兮焉求」而已。但在寫景抒情方面，陶淵明的這篇作品，確實爲辭賦開闢了新的境界，像：

舟遙遙以輕颺，風飄飄而吹衣。問征夫以前路，恨晨光之熹微。乃瞻衡宇，載欣載奔，僮僕歡迎，稚子候門。三徑就荒，松菊猶存，攜幼入室，有酒盈樽。引壺觴以自酌，眄庭柯以怡顏。倚南窗以寄傲，審容膝之易安。園日涉以成趣，門雖設而常關。策扶老以流憩，時矯首而遊觀。雲無心以出岫，鳥倦飛而知還。景翳翳以將入，撫孤松而盤桓。

漢賦的鋪陳浮華已經不見了，詰屈聱牙的僻字生詞也不再出現了，我們看到的是很眞實的景色，很眞摯的感情，讀起來親切而動人。不過，陶淵明到底是偉大的詩人，他以詩入賦，清新脫俗，有異常人。其餘的作者，大抵還脫離不了漢賦成規的束縛。如有名的江淹《別賦》，仍然以堆砌爲工，典麗是尚。「故別雖一緒，事乃萬族。至若龍馬銀鞍，朱軒繡軸。帳飲東都，送客金谷。翠羽張兮簫鼓陳，燕趙歌兮傷美人。……」庾信的《哀江南賦序》也不能免俗。「日暮途遠，人間何世！將軍一去，大樹飄零；壯士不還，寒風蕭瑟。荆璧睨柱，受連城而見欺；載書橫階，捧珠盤而不定。鍾儀君子，入就南冠之囚；季孫行人，留守西河之館。申包胥之頓地，碎之以首；蔡威公之淚盡，加之以血。……」所用的都是獺祭魚的手法，大量使用故典，反而沒有創造性了。就說引庾信這一段，便用了伍子胥、馮異、荆軻、藺相如、毛遂、鍾儀、季孫意如、申包胥、蔡威公九個人物的事實，如果沒有讀過有關的材料，是莫名所以的。所以王若虛《滹南遺老集・文辨篇》說：「庾信《哀江南賦》堆垛故實以寓時事，雖記聞爲富，筆力亦壯，而荒蕪不雅，了無足

觀。」所云頗有道理。

唐代辭賦仍然盛行，一般的文件、文章，都通用駢儷體裁。由於主要是四字、六字句，又稱爲「四六」。直到古文運動起，駢儷才稍稍衰落。唐代作者，對漢魏六朝的文風頗有警惕，力求不陷俗套。初唐四傑王、楊、盧、駱，都是此中高手。駱賓王的《討武曌檄》，便是用這種文體寫的：「入門見嫉，蛾眉不肯讓人；掩袖工讒，狐媚偏能惑主。」王勃的《滕王閣序》通篇用典甚多，大受激賞的是「落霞與孤鶩齊飛，秋水共長天一色」，因爲這兩句是白描，不用典。所以雖然形式接近，實際上還是沿着寫實的方向發生變化。如李華的《弔古戰場文》，杜牧的《阿房宮賦》，都少用典而着重在實際的描繪。如《阿房宮賦》的這些段落：

> 明星熒熒，開妝鏡也；綠雲繞繞，梳曉鬟也；渭流漲膩，棄脂水也；煙斜霧橫，焚椒蘭也；雷霆乍驚，宮車過也，轆轆遠聽，轢不知其所之也。
>
> 使負棟之柱，多於南畝之農夫；架梁之椽，多於機上之織女；釘頭鱗鱗，多於在庾之粟粒；瓦縫參差，多於周身之帛縷；管絃嘔啞，多於市人之言語。

和前面提到枚乘的《七發》來比較，便可以明顯地看到在運用創新詞語上和實際摹狀上的巨大進步。如果說這也要一般地加以反對，是不合理的，因爲它並不比古文更難懂，而其藝術感染力決不比古文爲弱。

因此可以說，以堆砌故實、鋪陳詞語，只在文字上做功夫，缺乏實際生活內容的辭賦體，如果在當時還有一定的作用，今天就不應該提倡；除了文學研究者之外，也不必誦讀。但有現實內容而在形象語言上又有所創造的駢儷文，即使對今天的文藝愛好者，還有參攷的價值。作爲一種文體，應用的機會是不多了，但也不是全無用途。有些場合的銘、記、序、志，還可能會用上，因爲相當一些人還喜愛這種形式。不過，更重要的是，即使在語體文中，對稱句、對比句、排比句，在修辭上都有重要作用，而它們都源出辭賦駢儷。「清詞麗句必爲鄰」，對古代文學的任何優點，都應該是這麼看的。

思嚴

第十七講：寫實詩人白居易

鄭振鐸在《中國文學史》中分析唐詩的發展時有這樣的話：「五七言詩的格律，到了大歷間，是已發展到無可再發展的了，其體式也已進步到無可再進步了，詩人們祇有在不同作風底下，求他們自己的深造與變幻。」

文學的發展是沒有止境的，格律雖然無可再發展、再進步，但詩人們還是以自己獨特的風格，去求深造與變幻。所以，鄭振鐸又不得不承認：「但過了不久，偉大的詩人們終於是產生了。其中最重要者便是韓愈與白居易，他們各自開闢了一個嶄新的詩的園地，各自率領了一批新的詩人們向前走去。……韓愈把沈、宋、王、孟以來的濫調，用艱險的作風一手拗彎過來。白居易則用平易近人，明白流暢的詩體，去糾正他們的庸俗。韓愈是向深處險處走去的。白居易是向平處淺處走去的。」

這一段話，對我們研究唐代詩歌的發展，很有幫助。鄭振鐸把韓愈和白居易相提並論，列爲五七言詩園苑的「兩朵奇葩」，是兩種「嶄新的作風」。韓愈的詩，上一講已經略爲談過，這一講就來講白居易。

白居易的生平

白居易和元稹，都是元和時代的詩人，韓愈也是這個時代的人。但在詩名上，無疑地元、白大大地超過了韓愈。尤以白居易，更可以說是這個時代詩名最著的詩人了。

白居易和元稹，在稱呼上，人們習慣把元放在白之上，稱爲元、白。他們有一段相當悠久的交情，後來這段交情隨着時勢的推移起了變化，顯出了白居易不但在詩歌創作上名聲大過元稹，在個人的品格和操守方面，也比元稹高得多。

白居易，字樂天，晚年自號香山居士。大歷七年(公元七七二)生於河南鄭縣的一個小官僚家庭。他的祖父白鍠是「明經」及第，長於五言詩。父親白季庚也是「明經」出身，做過地方小官，可以看出，白居易是出身於仕宦之家的。

但是，他青少年時候的遭遇並不好過，家境貧困，愁於衣食，又值藩鎭軍閥作亂之後，奔走南北。他有很多詩篇，都記載他青少年時代的不幸生活，「離亂失故鄉，骨肉多分散」。「可憐少壯日，適在貧賤時」，這些都是他自己所說的話。

貞元九年(七九三)白居易隨父到襄陽，翌年父死，無力運送靈柩回鄉，只得葬在襄陽城南，遣家人回符離，自己到浮梁去投靠他的大哥。這時白居易已經二十二歲了，還沒有功名，連參加考試的費用都無法籌措。他《與元九書》中說的：「家貧多故，二十七方赴鄉試」，都是實情，也反映這一期間他生活的困苦。

貞元十六年(八〇〇)白居易二十八歲，才考中第四名進士，但仍無所作爲，只做過一任校書郎的閑缺。跟着，他就和元稹在京師華陽觀閉門研究當時的社會情況，提出了七十五條意見，叫做「策林」，準備參加「才識兼茂明於禮用科」的考試。這七十五條意見，從最高統治者到老百姓，從政治到軍事，從文化到教育，都涉及到。顯出他和元稹的政治才能。而白居易是抱着「兼濟」的志向，「以天下之心爲心」，「以百姓之欲爲欲」的。他後來的詩歌，能夠關懷老百姓的疾苦，流傳那麼廣，和他的出身遭遇有很大的關係。

這一次的考試，仍然得不到重用，只被派到長安西南的一個小縣去當縣尉。元和二年(八〇七)白居易被召回長安，授翰林學士。翌年，拜左拾遺。這時他已三十七歲了。「拾遺」是諫官，他認爲可以大展懷抱，遇事直諫敢言，「凡發令舉

事有不便於世，不合於道者，小則上封，大則廷諫。」三年拾遺，他言人所不敢言，提出許多批評的意見，也敢於和皇帝爭辯，「有闕必規，有違必諫，朝廷得失無不察，天下利病無不言。」他確實做到了。這就得罪了皇帝和宦官。憲宗李純說：「白居易小子是朕拔擢致名位，而無禮於朕，朕實難奈。」他終於在元和五年被降爲京兆府判司，第二年因丁母憂致仕。

他在「拾遺」官中，有幾件大事，值得一提。例如建議免除江淮遭旱地區的賦稅；要求揀放宮人，罷除歌舞；主張停止對河北藩鎮用兵；反對提拔王鬲做宰相等等，都是直接觸怒權貴，而對老百姓有利的。

這期間，白與元稹交情很好，元稹以監察御史的身份，處罰不法官吏，得罪了宦官，在召還京師路上被宦官打傷，還被貶爲江陵府士曹參軍。白居易爲這件事大抱不平，連上三狀，數宦官之非，堅決抗議。可是，憲宗寵信宦官，白居易的彈劾起不了作用，元稹還是罷了官。

元和九年（八一四）冬，白居易守孝滿期，再回京師，得到「贊善大夫」的職位，那是一個冷缺，「東宮官屬」，幫助太子免犯過失，不得過問朝政。他有《詠白牡丹》詩，寄托他這時候的苦悶心情：「白花冷淡無人愛，亦佔芳名道牡丹。應似東宮白贊善，被人還喚作朝官。」

白牡丹是白居易用來自況，他終於忍受不了這份冷淡的感情，翌年，他越職奏事，被貶爲江州司馬。「司馬」的官，比「贊善」更冷，無言責，無事憂，他在《江州司馬廳記》中這樣說：「進不諜其事，退不諜其不能，才與不才一也。若有人蓄器貯用，急於兼濟者，居之雖一日不樂；若有人養志忘名，安於獨善者，處之雖終身無悶。」白居易一生，就是以「兼濟」爲己任，他不是獨善其身的人，他怎能不對這冷板櫈表示十分痛苦呢！

元和十三年（八一八）授忠州刺史。十五年憲宗卒，穆宗即位。元稹改變了過去的正直作風，依附宦官，求取功名富貴，做到了祠部郎中知制誥。官是大了，但可惜變了節。白居易在這一年回到長安，他的朋友多數都得到重用，本來應該開心的。但白居易的個性，和元稹不同，對當時的牛、李黨爭，和宦官用事，感到了十分痛心。尤以元稹變節勾結宦官，排擠平定淮西吳元濟的功臣裴度，白居易看不上眼，上書言事，直指元稹之非，他和元稹的交情，到此也就各行各素了。他不想再做京官，要求外放。長慶二年（八二二）出爲杭州刺史。長慶四年又被召回，改太子右庶子。他要

求分司東都，不願再回長安。第二年，又出任蘇州刺史，蘇州是個大郡，政務頗繁，白居易一向又抱「兼濟」之心，事事躬親處理，「敢辭稱俗吏，且願活疲民」，這兩句詩，道出了白居易的決心。但終因爲工作太忙，又上了年紀，把他拖病了。「公私頗多事，衰憊殊少歡。迎送賓客懶，鞭笞黎庶難。」不願鞭笞黎庶，又覺得朝政日非，最後只好要求罷官。文宗太和三年，他以太子賓客分司東都的名義，回到洛陽，先後再做河南尹、太子少傅分司東都等職。會昌二年以刑部尚書退休，與香山和尚結香火社，自稱香山居士。會昌六年（八四六）卒，年七十五，葬於洛陽龍門山。

創作態度值得嘉許

白居易的一生，大體如上所述，現在我們再來研究他的詩篇，和他對創作的態度，都是值得後人學習的。

白居易是個多產的詩人，在他自己編成的詩集裏，共分四大類，第一類是新樂府，共一百五十首，叫做「諷喻詩」，這是白居易自己認爲最有價值的詩篇。這些詩篇是從他做拾遺以來，凡所遇所感，有關「美刺興比」的詩。第二類是下班回家，或因病休養，知足保和，陶冶性情的，叫作「閑適詩」，共一百首。第三類感時傷物，由外界事物引起而作的詩篇，多是抒發自己感受的，也是一百首，叫作「感傷詩」。第四類凡五言七言，長篇短篇，自二百句到四百句的，共四百多首，叫作「雜律師」，合共八百多首，編成十五卷。他在詩集結尾寫下這樣一首詩：

「一篇長恨有風情，十首秦吟近正聲。每被老元偷格律，苦教短李伏歌行。世間富貴應無份，身後文章合有名。莫怪氣粗言語大，新排十五卷詩成。」

「一篇長恨」是指《長恨歌》，「十首秦吟」是指《秦中吟》中的議婚、重賦、傷宅、立碑、輕肥、歌舞、買花等十首諷喻詩，白居易自己看來對這些詩表示滿意。「老元」是指元稹，「短李」是李紳，兩人都是他的好朋友。

就白居易的創作態度來說，我們讀他的《與元九書》，便可以清楚無遺了。

「夫文尚矣，三才各有文，天之文，三光首之，地之文，五材首之，人之文，六經首之，就六經言，詩又首之，何

者？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感人心者，莫先乎情，莫始乎言，莫切乎聲，莫深乎義。詩者，根情、苗言、華聲、實義。上自聖賢，下至愚騃，微及豚魚，幽及鬼神，羣分而氣同，形異而情一，未有聲入而不應，情交而不感者。」

這一段文字，是白居易對詩歌的看法。他認爲天地人各有文，而人之文，以六經爲首，六經又以詩爲首，詩重視感情和聲律，只要情感相交，聲律相應，就是好詩了。這些話，是强調詩歌內容和形式的統一，內容是感情，形式是聲律，沒有內容而只有聲律的詩，就不是好詩了。

他看不起晉、宋六朝的文風，他說：「晉、宋以還，得者益寡，以康樂之奧博，多溺於山水。以淵明之高古，偏放於田園。江、鮑之流，又狹於此。如梁鴻《五噫》之例者，百無一二焉，於時六義寖微矣。陵夷至於梁、陳間，率不過嘲風雪，弄花草而已。噫，風雪花草之物，三百篇中，豈舍之乎？顧所用何如耳。設如『北風其涼』，假風以刺威虐也。『雨雪霏霏』，因雪以愍征役也。『棠棣之華』，感華以諷兄弟也，『采采芣苢』，美草以樂有子也。皆興廢於此而及於彼，反是者，可乎哉？」

他對詩歌創作，認爲必須言之有物，以謝靈運、陶淵明那樣學識淵博之人，爲田園、山水而賦詩，白居易認爲沒有什麼意思。他强調詩的「六義」，尤重視「比興」，風雪花草，不是不可寫，但一定要有「興比」之意，「興廢於此而及於彼」，這才符合「詩言志」的意義。

從這些例子看，白居易的創作態度，是非常明確的，就是有所感才發爲詩，不是無病呻吟。所以，他自己更加珍視他的諷喻詩和感傷詩，而將閑適詩列爲無足輕重者。尤其是他在做左拾遺的時候，寫了五十篇《新樂府》，自序道：「其辭質而徑，欲見之者易喻也；其言直而切，欲聞之者深誡也；其體順而肆，可以播於樂章歌曲也。總而言之，爲君、爲臣、爲民、爲物，爲事而作，不爲文而作也。」這種態度，在唐代詩人中，並不多見。他的藝術，是完全貫徹他的人生觀。

基於這樣的創作觀點，他的詩歌，通俗流暢，淺顯易懂。傳說他每作一詩，就使老嫗在旁，唸給她聽，問她是否懂得。如果老嫗說不懂，他就再改，一定要改到懂爲止。他不但不滿意謝靈運、陶淵明那些田園、山水詩人，就是唐代的李、杜，他也有不同的看法。他認爲「李之作，才矣奇矣，人不逮矣。索其風雅比興，十無一焉。」李白在他眼中，是

奇才，是不能及的大詩人，然而作品仍缺乏風雅比興。至於杜甫，承認他「貫穿古今，顚縷格律，盡工盡善，又過於李。」但像《新安吏》、《石濠吏》、《潼關吏》這些詩篇仍嫌太少。

《秦中吟》十首，白居易說它近「正聲」，所謂「正聲」，就是不客氣的諷刺與責備，我們試舉《買花》《歌舞》兩首爲例：

《買花》詩說：「帝城春欲暮，喧喧車馬度，共道牡丹時，相隨買花去。貴賤無常價，酬值看花數。灼灼百朵紅，戔戔五束素。上張幄幕庇，旁織巴籬護。水灑復泥封，移來色如故。家家習爲俗，人人迷不悟。有一田舍翁，偶來買花處，低頭獨長嘆，此嘆無人諭：一叢深色花，十戶中人賦。」

這是諷刺長安富貴人家，耽好牡丹，不惜浪費財帛。「一叢深色花，十戶中人賦」。簡單兩句，對當時社會不合理的畸形現象，完全刻劃出來。

《歌舞》詩說：「秦中歲雲暮，大雪滿皇州。雪中退朝者，朱紫畫公侯。貴有風雪興，富無饑寒憂。所營唯第宅，所務在追游。朱門車馬客，紅燭歌舞樓。歡酣促密坐，醉暖脫重裘。秋官爲主人，廷尉居上頭。日中爲樂飲，夜半不能休。豈知閿鄉獄，中有凍死囚。」

這一首，對當時的統治階級毫不客氣的戟指而罵，不祇諷刺而已。秋官廷尉，都是掌管刑獄的大官，他們只知歡酣暢飲，歌舞通宵達旦，至於他們轄下的閿鄉獄中，凍死了幾多人，他們是不加理會的。

還有《新豐折臂翁》《賣炭翁》等，都是諷喻詩，和杜甫的《兵車行》《三吏》《三別》揭露唐代的徵兵制度，是很相似的。難怪白居易認爲，杜甫這類的詩篇還寫得太少，他自己最欣賞的就是這一類的作品呢。

流傳最廣的詩篇

白居易的詩，在當時來說，是流傳最廣的。這和他的創作觀點和藝術的表現手法有很大關係。因爲他是個現實主義的寫實詩人，他的詩，不但揭露了當時社會的病態，也表現了關懷人民疾苦，說出了人民心中的憤懣和不平，所以，他的詩，一定受到廣大人民的喜愛。

其次是他的藝術表現手法，採取了淺顯流暢，容易上口的詩歌方式，沒有那些堆砌和晦澀的字眼，老百姓讀來，也易明易懂，這又可以說是他成功的地方。

據他《與元九書》中所反映，當時不論統治階級或下層百姓，都是他的詩歌的愛好者。「日者又聞親友言：禮吏部舉選人多以僕私試賦制傳爲準的，其餘詩句，亦往往在人口中。僕愈然自愧，不之信也。及再來長安，又聞有軍使高霞寓者，欲聘倡伎，妓大誇曰：『我誦得白學士長恨歌，豈同他妓哉！』由是增價。」禮部、吏部選拔人才，以白居易的賦來作判別的標準。京師的妓女要改嫁，以能誦白學士《長恨歌》而自高身價，這說明從上層到下層，對白居易的詩都十分重視。

還有，元稹到通州的時候，看見旅店中的柱子，也題有白居易的詩。白居易到漢南時，碰上有人邀飲，座上的妓女們看到白居易，都指着說：「這是『秦中吟』，『長恨歌』的作者呀！」從長安到江西，三四千里，凡學校、佛寺、旅店、客船之中，都可以看見白居易的詩。這說明他的詩，深入民間，得到廣大人民的喜愛。

白居易的詩歌，成就是巨大的，他的創作態度，也是應該肯定的。他之所以得到當時人民的愛戴，也是可以想像得到的，他的《別州民》詩，就充分證明這一點。

「耆老遮歸路，壺漿滿別筵。甘棠無一樹，那得淚潛然！稅重多貧戶，農饑足旱田。唯留一湖水，與汝救凶年。」

耆老遮道送別，說明當地人民對白居易的愛戴。這是白居易在離開杭州刺史任上的作品。「甘棠無一樹」，是他的自嫌之語。杭州西湖，就是白居易疏浚的，用以灌溉農田，不能說沒有建樹。至今西湖中的白堤，仍是人民懷念白居易的紀念品，比「甘棠」更有意義了。

白居易的諷喻詩、感傷詩，有人認爲太沒有「詩氣」，這也可以理解，因爲他這些詩，淺得連老嫗都可以讀通，自然有人不認爲是上上之作。不過，白詩中也有比較有詩意的，例如《長恨歌》《琵琶行》這兩首長詩，藝術價值就比較高。「輕攏慢撚撥又挑，初爲霓裳後六么，太弦嘈嘈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語，嘈嘈切切錯雜彈，大珠小珠落玉盤。」這樣的詩句，不但藝術手法高，而且是懂得琵琶指法的人，才能寫得出。可見白居易的詩，也不是一概都是淺白的。但因爲他自己强調「文章合爲時而著，詩歌合爲事而作」，這樣就使人懷疑他的詩歌藝術性沒有思想性那麼高，這是不大符合實際情況的。

憶揚

描寫「人性」的主題

——抽象的人性與具體的人性

扭開電視機，不時聽到「描寫人性」的一句話。近來這句話好像改爲「寫人性、寫現實」。有位朋友問我：「人性和現實有什麼關係呢？應該通過現實來描寫人性呢？還是一方面寫人性，另一方面寫現實呢？」我知道：在這位朋友心目中，人性是「普遍而固定」的東西，抽象地存在着每個人的內在裏，不分性別、年齡、階層，任何人的「人性」都是一樣，正如前人所說：「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狗有「狗性」，人有「人性」，這是無可置疑的。但

是否世上所有的狗都有同樣的「狗性」呢？家裏所養的狗是否和野生的狗有不同的狗性呢？獵狗、牧羊狗和太太小姐們用作消閒解悶的北京狗、貴婦狗的狗性，又是否相同呢？推「狗」及「人」，我們便會想到「人性」是否有差異，抑或是古今中外的人的「人性」完全相同。

我們又不時聽到一句話：「世風日下，人心不古。」似乎「人心」又有古今之分。我們又有時聽到有人罵別人爲「忘八」，意思是：在孝、悌、忠、信、禮、義、廉、恥的八個字中，他缺乏了第八個字，亦即是無恥之徒。如果我們承認世上確有無恥之徒，或不辨是非，或毫無同情心的人物，那麼，「惻隱之心，人皆有之；……」那幾句話，又有問題了。

由於從事戲劇工作的朋友們不時談及「描寫人性」，我覺得這個問題大有討論的價值。讓我們想想：「人性」是不是普遍而固定的東西，我們具備的是抽象的人性，還是具體的人性？

從去年香港話劇團上演的《大難不死》談起

去年香港話劇團演出的劇目中，第一個是美國名劇作家懷爾德 Thornton N. Wilder 的《大難不死》，第三個是中國三十年代的名劇作家洪深的《農村三部曲》之《五奎橋》與《香稻米》。《大難不死》演出後，劇評毀譽參半。讚許者認爲該劇是超越時空的作品，描寫「人性」，有永恆的藝術價值。《五奎橋》與《香稻米》演出後，亦是有讚有彈。一位前輩担當該劇的一個重要角色，被訪問時，「認爲《五奎橋》一劇是發生在幾十年前的舊中國農村，安排在今時今日來演，似乎是不大合適，很難引起觀衆的共鳴」云云。

從我所接觸的話劇界朋友中，認爲有强烈時代感的中國話劇不宜上演者，大不乏人。奇怪的是：他們一方面認爲中國三、四十年代的話劇在今天上演已失去意義；但另一方面，對外國的歷史劇，甚至十五、六世紀以至希臘悲劇，卻永遠讚賞。他們似乎忘却外國劇裏也有時代性了。我覺得，本港的知識分子中有着濃厚「崇洋思想」的爲數不鮮。在「自覺層」與「不自覺層」的意識裏，認爲「外國的月亮比中國的又大又好」。這也難怪，因爲本港的知識分子，絕大多數是從英文學校出來的；加上環境、社會風氣的影響，很自然地養成這樣的意識。

外國的月亮比這兒大，這是我們肉眼中所看到的客觀現象，去過美、加的人都知道。可是，這不過是肉眼所見到的假象。因爲外國在地球的位置上，緯度比香港高，由於氣層、光線的折射率等關係，因而影響到我們的視線。其實仍是同樣的一個月亮，即使看到的假象較大，亦未必較好。

我絕不否認外國的成名作家的某些劇本很好。我甚至承認中國的劇作，一般說來，不及外國的優秀。無論在編劇的技巧，舞台的裝置，演員的演技，後台技術的處理各方面，我們是比較先進國家落後的。可是，在向外國劇壇積極學習的時候，不該忘却洋爲中用，更不該對可能產生壞影響的東西不加警惕。

《農村三部曲》反映中國三十年代的農村，因而有很濃的時代性，這是衆所週知的。是不是反映時代的戲劇不適宜此時此地上演呢？是不是有時代性的劇本便喪失「永恒性」的價值呢？這個問題，我們暫且不談。本文要討論的是「描寫人性」的問題，我們不妨先看看《大難不死》對「人性」有什麼看法。

郭博信在《韋爾德劇集序》中說：「這個劇本開始時和結束時都是莎琵娜（按：香港話劇團譯作薩冰娜）用鷄毛撣子在拂灰塵，表示人總是人，人性永遠是改不了的。」

劇中的「人性」是什麼呢？根據郭氏的解釋：「安楚巴（香港話劇團譯作安特博）是代表人性中智力部分的人物」。他的太太是「賢妻良母型的一類女人」，「另一類型女人是男人情慾的對象」——薩冰娜。她在第一幕時以安家女傭的身份出現；到第二幕搖身一變而爲女演員，引誘安特博；第三幕又變爲「馴服桀紂似的亨利的色慾化身」。「亨利代表人性兇暴的一面」，劇本說他是「倔强、不可理喻的邪惡的化身」。這樣看來，作者對「人性」的描寫，也是超越時空的。世上的男人，智力發達而又兇殘成性；至於女人，無論是賢妻良母型或色慾化身，她們的主要作用，不過是充當男性發洩情慾的對象而已。

劇中亨利是邪惡、暴力的象徵，是戰爭販子；他的性格是與生俱來的。在他未上場之前，作者便刻劃他的暴力性。第一幕開始不久，安太太打開門大叫：「亨利，亨利，快放下那塊石頭，你知道上次闖了大禍。」其後，薩冰娜又向他父親投訴：「先生，亨利又扔石頭了，要是這次他沒殺死隔壁的那個男孩，那準是我看錯了。」到第二幕，他手裏拿着彈弓，對一個黑人叫着：「我要把你的眼睛弄出來。我要你痛得叫，你以前從來沒有試過的大叫。」

他的爸爸媽媽要他放下彈弓，他還是鬧個不停：「我要他知道我的厲害，我要他知道我的厲害！」

這說明了人類的邪惡是與生俱來的「人性」。看來郭博信沒有猜錯懷爾德的觀點——「人性永遠是改不了的。」

石平說：「懷爾德完全以『人性』的觀念，不分彼此地混談歷史和人類問題。……抹掉了人的階級性，戰爭成了『人性』善惡的爭鬥。……要人們相信：橫行、暴虐、屠殺、戰爭等侵略行爲是一種本能和『獸性』，這是理性不可能控制的。因此，人與人之間的合作是不可能的。用這種謬論解說戰爭，對那些戰爭販子，自然是個有用的藉口。」

我不知讀者是否同意石平對懷爾德這個戲的批評。如果他沒有誤解作者的思想，懷爾德顯然又把佛洛依德的心理分析——「自我情意結」與「色慾情意結」是控制人類思想、行爲的兩大衝動——再推進一步了。

人性是不變的麼？

英國文藝理論家拉斯金 Ruskin 曾說：「莎士比亞的戲劇之所以完全，是因爲他用了一切的人的認識，描寫一切時代的人間生活；是因爲他不想給與普遍的眞理，只是忠實地描寫周圍的人們；是因爲他描寫不變的人性——十五世紀的惡漢與十九世紀的惡漢、十二世紀的惡漢沒有兩樣。」根據這一論據，懷爾德得到如此高的評價，一點也不奇怪了。

什麼是「不變的人性」呢？既然莎士比亞是描寫「人性」的偉大作家，我們不妨從他的四大悲劇說起。據說：《漢姆雷特》是「猶豫的悲劇」，《麥克佩斯》是「野心的悲劇」，《李爾王》是「輕信的悲劇」，《奧塞羅》是「輕信和嫉妒的悲劇」。那麼，猶豫、輕信、嫉妒、野心，該就是「不變的人性」了。以此引伸，自私、欺騙、見利忘義、損人利己，也該是可原諒的「人性」。

兩年前，一位戲劇界的知名人士向我推薦一部電影，題材是描述一羣逃難的人爲着自己的生存而不斷地搶掠、謀殺。一個人坐着脚踏車飛奔，另一個人開槍把他擊斃，目的是搶他的脚踏車來逃命。那個人得手後，另一個人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要了他的命和脚踏車。於是在那一場大逃亡的災難中，無數的人被暗殺，無數的脚踏車與其他交通工具被搶掠，直至完場。朋友說：「那個影

片，驟看起來是慘無人道，其實是合乎人性。因爲求生是人的天性，該片對人性的刻劃，可說入木三分。」他叫我千萬不可錯過，可借我聽了便反胃，當然不敢去領教了。

幾年前，我曾旅行虎門，在那兒聽到鴉片戰爭結束後的一則餘波：當地的人們因爲清廷喪權辱國，異常憤激，決意對戰勝者還以顏色。一個人建議徵集一百個壯士，以火藥纏身，投身敵艦，把它炸沉。這建議雖可給對方挫折，但參與者必無倖免，不料竟然得到二百多人的響應。主事者認爲無須犧牲太大，便集合所有壯士在祠堂抽生死籤，「死簽」一百，其餘均是「生簽」。可是，開簽結果，手持「死簽」而要求赴死者竟多出數十人，因爲他們抽不到「死簽」而把「生」簽改爲「死」簽了。這件事說明慷慨赴死者大不乏人，那不是與上述的不擇手段以求生者剛成對比嗎？

爲逃生而殺人，爲搶劫而殺人，甚至不爲什麼而殺人，在這個世界裏是時有所聞的。但上述的故事也是千眞萬確的。故事裏的百多人與歷史上寧死不屈、慷慨就義的人們如岳武穆、文天祥等等的行爲只有一項解釋：如果他們不是陷入瘋狂以致喪盡「人性」，我們便得承認求生並不是超越時空的「衝動」，也不是「固定而不變的人性」了。

幾日前，我剛完成一個歷史劇本，題材是談元代的雜劇家關漢卿的。歷史上有關這個人物的資料不多，據我猜想，他雖然是藝術成就很高的劇作家，未必是不畏强暴的英雄。再根據他留下的《不伏老》、《救風塵》等作品，我覺得關漢卿雖然有民族性與階級性形成的骨氣，也具備一般封建文人的放蕩不羈、風流成性等習性。於是我不願步前人的後塵，由開場到結尾，只突現他的正氣凜然、剛强不屈；而希望描寫他所處的時代，由於環境的影響、事件的衝擊，性格漸趨堅强。一位朋友知道我的意圖，對我說：「我素來不贊成把英雄人物寫成只有優點而無缺點，因爲英雄也是人，並不是由天掉下來的。我很贊同你這樣寫，因爲這才能更深刻地描寫人性，更能把握藝術的永恆性。」

我同意他說「英雄也是人」那句話，但後一句却使我茫然。我確實無意突現英雄人物形象，而希望描寫知識分子的轉變過程。但我着重的時代性與人民性，却給朋友誤解爲描寫人性與要求永恆性了。從這一宗小事可以看到，此時此地的知識分子是如何重視藝術的永恆性，並把它與描寫人性連結起來。

「人性論」的論爭

中國二、三十年代曾經有過多次的文藝論爭：有「爲藝術而藝術與爲人生而藝術的論爭」，有「革命文學論爭」，有「文藝的人性論的論爭」，有「文學的階級性論爭」，有「創作自由論爭」……我現在只把梁實秋和魯迅有關人性的論爭的意見節錄出來：

梁實秋的意見：「偉大的文學乃是基於固定的普遍的人性，從人心深處流出來的情思才是好的文學，文學難得的是忠實，——忠於人性；至於與當時的時代潮流發生怎樣的關係，是受時代的影響，還是影響到時代，是與革命理論相合，還是爲傳統思想所拘束，滿不相干，對於文學的價值不發生關係。因爲人性是測量文學的唯一的標準。」

「文學家所代表的是那普遍的人性，一切人類的情思，對於民衆並不負着什麼責任與義務，更不曾負着什麼改良生活的担子。……文學家永遠不失掉他的獨立。……文學家沒有任何使命，除了他自己內心對於眞善美的要求使命。」

「文學所要求的只是眞實，忠於人性。凡是『眞』的文學，便有普遍的質素，……只要你寫得深刻，寫的是人性，便是文學。」——以上均錄自梁實秋的《文學與革命》

魯迅的意見：「人性是永久不變的麼？類人猿，類猿人，原人，古人，今人，未來的人……，如果生物眞會進化，人性就不能永久不變。不說類猿人，就是原人的脾氣，我們大約就很難猜得着的，則我們的脾氣，恐怕未來的人也未必會明白。要寫永久不變的人性，實在難哪。

「譬如出汗吧，我想，似乎於古有之，於今也有，將來一定暫時也還有，該可以算得較爲『永久不變的人性』了。然而『弱不禁風』的小姐出的是香汗，『蠢笨如牛』的工人出的是臭汗。不知道倘要做長留世上的文字，要充長留世上的文學家，是描寫香汗好呢，還是描寫臭汗好？」——見《文學和出汗》

「文學不借人，也無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還在階級社會裏，即斷不能免掉所屬的階級性。……自然，《喜怒哀樂，人之情也』，然而窮人決無開交易所折本的懊惱，煤油大王那會知道北京檢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飢區的災民，大約總不去種蘭花，像閥人的老太爺一樣，

賈府的焦大，也不愛林妹妹的。」

「在我自己，是以爲若據性格感情等，都受『支配於經濟』（也可以說根據於經濟組織或依存於經濟組織）之說，則這些就一定都帶着階級性。但是『都帶』了而非『只有』。所以不相信有一切超乎階級，文章如日月的永久的大文豪。」——見《「硬譯」與「文學的階級性」》

「描寫人性」這一話題，直到今天還是響亮；但對「人性」的看法，却使在標榜「自由」、「民主」、「人權」的西方社會裏，也不是一致的。我在評論元朝李行道的《灰闌記》與德國布萊希特的《高加索灰蘭記》時曾指出：在李行道的筆下，五歲的孩兒雖然一向在大娘身邊長大，仍可認出自己的親娘；張海棠基於「母子天性」，而不肯用力把親兒拉出闌外；於是包待制根據這「普遍而固定的人性」，而判定誰是生母。但在布萊希特的筆下，總督夫人却沒有這種「普遍而固定的人性」，不顧親兒的死活，用力把他拉出圈外；反而是那撫養孩子的厨娘不肯用力拉。因爲布氏相信世人只有「具體的、階級性的人性」。布氏的《例外與常則》更具體地說明不同階層的人物有不同的「人性」，但該劇的法官與鉅商却把自己階層的人性說成是「普遍的人性」。劇裏有一句話：「沒有任何能夠算作不可改變的東西存在今日。」布氏又說過：「演員應該用社會階層的觀點來看自己的角色。……他們所表達的，不能是『永恆的人性』。」這些話使我想起了另一位作家所說：「一切都在變化，世上沒有永久不變的東西。」這句話是否包括「人性」在內呢？

結語

有關「人性」的問題，前人早已有過爭論。曾經爭論過的問題，當然可以再行爭論，但如果今天提出的，只是重覆前人的意見，而那些意見又早已被人駁倒過，那就沒有意思了。我奉勸堅持「人性固定而不變」或認爲「反映普遍的人性是永恆的主題」的朋友們，首先翻閱前人的文章，然後再提新意見出來。

高爾基說：「有一種主題，如死、愛之類，一般稱做『永久的主題』；此外還有建立在個人主義上的社會所創造的其他主題，如嫉妒、復仇、吝嗇等等。但甚至在古代就已經有人說過：『一切都在變化』，『月光之下無永久之物』；在太陽之下也是一樣。……在今天社會的條件

下，文學的『永久的』主題，一部分正完全死滅，一部分在變更它的意義。現代正提出了比個人死亡更有千百倍意義的悲劇的主題，不管那個個人死亡的社會價值是如何大。這種主題並不博取個人主義者的歡心，而個人主義正在被歷史判處死刑。」

我不知讀者們對高爾基這段話是否同意。或許有些朋友會說：雖然社會劇曾經一度興起，但在大戰後，超現實主義、存在主義、荒誕劇等等不是蓬勃起來麼？以「自我」爲中心，發洩個人感受的戲劇，不是曾經盛極一時麼？描寫「人性」的劇本，不是還受觀衆所歡迎麼？

我想，我們應該用歷史的觀點來看這個問題。我們應該研究描寫人性的戲劇是從那個時候興起的，過去有人大談「婦權」，爲什麼今天已沒有人再寫《娜拉》那種劇本呢？「人權」與「人性」的問題，是否也有時代性的意義呢？但有關這些問題，只好留待他日再談了。

孟子主「性善」，荀子主「性惡」，告子則認爲「性無所謂善與不善也，決之東方則東流，決之西方則西流。」我同意告子的見解。

有人說得好：「只有具體的人性，沒有抽象的人性。在階級社會裏，就只有帶階級性的人性，而沒有什麼超階級的人性。」我想起中國有句老話：「仗義每多屠狗輩」，我們不妨看看在現社會裏的不同階層的人，是不是同階層的人有某些「共性」呢？當然，同階層的人並不是每個都有那些共性，比如工人階級裏有「工賊」，屠狗輩並不是每個都仗義，只是「每多」而已。正因爲同階層的人並不是每個都是一樣，所以我們創造典型人物的時候，除了「共性」，還要刻劃「個性」。

突然想起：世上不只一次出現「狼童」，你以爲狼童遇見自己的生母，會不會基於「母子天性」而相認呢？報載：狼童給人找到，回復人間生活，却無法恢復人性，並不是電視片集裏的《狼根》一樣。那麼，「人性固定而不變」的理論確實大有疑問了。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德富蘆花和《不如歸》《黑潮》（評論）	陳湛頤
菲律賓文學與引人興趣的年代（譯文）	林耕譯
華盛頓DC與紐約CITY（詩）	秦　松
露宿（詩）	韓　牧
搭柏客（散文）	譚秀牧
恩琪（小說）	懷　焰
兩個法官（小說）	竹紫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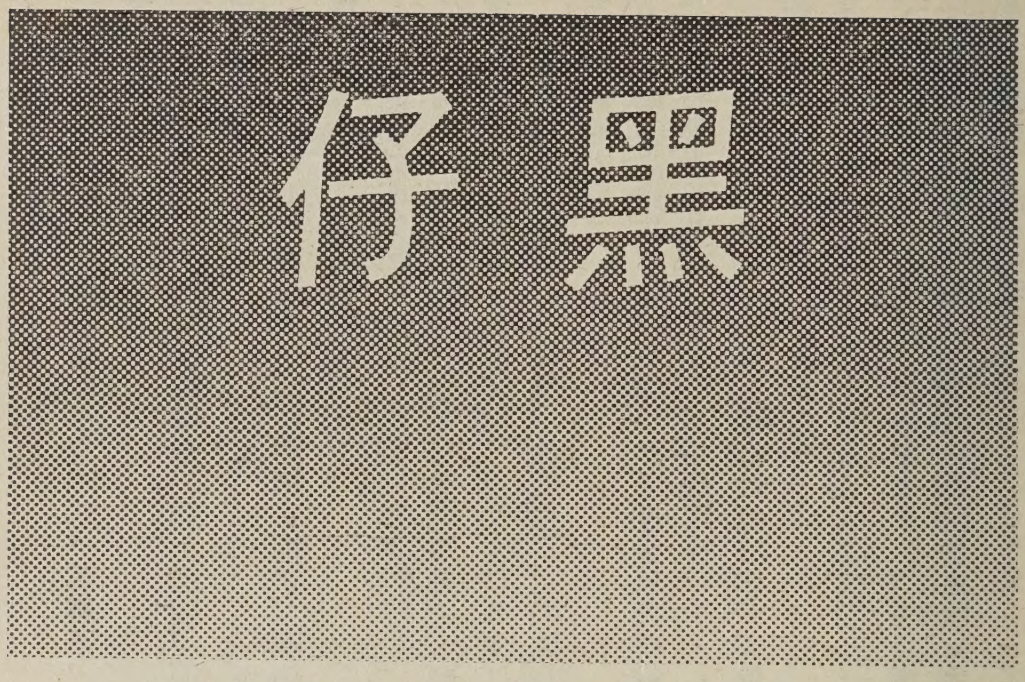

中篇小說 （中） 金依

阿昌一看這個架勢，就知道太子德是來向姑丈投訴的，而且把老子也拉來撐腰，姑丈常拍老謝馬屁，阿昌知道，今番自己要吃眼前虧了。

但是，他一定要把事情講清楚，是太子德首先暗算他，而且時時暗算他。今晚，還用水槍把尿水射在他身上，那件揩了尿水的上衣，還在後面呢。

阿昌站住，帶着警覺，瞪着前面三個人。

小狗黑仔，却站在他的前面，仰着頭，也看着前面三個人，還有牠的手下敗將、那一條躲在牠主人脚下，開始唁唁而吠的矮脚番狗勒奇。

但出乎阿昌意料之外，太子德的父親老謝却仍微笑着，並沒有怒意。

姑丈也討好地微笑着，也沒有責備阿昌的意思。

「阿德，叫勒奇別吠吧。」老謝出言十分平靜，神態輕鬆得很：「你的勒奇身嬌肉貴，以後也別放牠出來打架了。阿昌，你過來！」

「昌，過來吧。」姑丈也叫着：「謝先生有話對你說！」

阿昌更加料想不到了，這個老謝，難道並不是出面爲他兒子報仇麼？

但他還是警覺着，走前幾步。

黑仔也一直跟在他身邊，寸步不離。那樣子，倒像一個衛士。

黑仔走近時，阿德身後的勒奇，馬上退開，而且吠得更厲害了。

「阿德，把牠帶回去！」老謝揮了揮手，阿德向阿昌做了個鬼臉，才帶着他的勒奇走了。

老謝和姑丈都走前兩步，站在阿昌面前。

「阿昌，聽你姑丈說，你很喜歡開電鋸。」老謝伸手摸着阿昌的頭：「你十四歲了吧？小學也快畢業了吧？」

阿昌只瞪着老謝，沒吭聲。他明白了，老謝在舊事重提，打他的主意。

「回答謝先生，」姑丈道：「怎麼像啞巴一樣！」

阿昌還是不出聲，他實在不願意回答。

「謝先生一向瞧得起你，現在要栽培你，到他木園裏做工。」姑丈道：「你明天就去吧！」

「明天？」阿昌感到十分突然，他實在沒有一點心理準備，怎麼是明天，他就要到木園去做工？那是專跟他作對的太子德家的，以後，太子德更可任意地欺負他了。於是他搖搖頭，說：「我不去！」

「眞是不識抬舉！」姑丈罵道：「由得你不去嗎？不去也得去！」

「別心急。」老謝向姑丈搖搖頭：「我一向不喜歡勉强人家做事，如果做得不開心，對我也沒有用。阿昌，你跟阿德不是朋友嗎？不是常常玩在一起嗎？」

「玩什麼？」阿昌忍不住了：「他常常侮弄我，今晚才用水槍把尿噴在我身上呢！」

「是這支水槍嗎？」老謝從褲袋裏掏出一支黑色的小水槍來，遞到阿昌面前：「已經洗乾淨了，給了你吧！」

阿昌把雙手平放在背後，搖搖頭。他不要人家的東西，特別是從阿德那裏來的。

「謝先生送給你的，你就拿着！」姑丈又喝罵了：「你這般牛脾氣，到外間怎麼搵食呀？人家阿德肯跟你玩，才瞧得起你呢！你也不問問自己，算什麼東西！」

阿昌只是不拿，偏過臉，不看他兩個。

「也難怪他，阿德是過份些。」老謝笑道：「大家玩玩，用水倒還罷了，怎能用尿射人呢？眞是頑皮！所以我才繳了他的械，把這水槍轉送阿昌。阿昌，明晚你就用這水槍射他好了，可別用尿！」

「好，水槍我拿着！」姑丈道：「阿昌，明天你到木

園開工去，謝先生等人用！」

「我是等人用，但也不急在一兩天。」老謝道：「讓阿昌自己考慮一下，想清楚再去也不遲。阿昌，學一門手藝，可以一世傍身，是值得的。你跟阿德玩，吃了點小虧，不要記在心上，妨礙自己前進。他的勒奇也吃了你那頭小黑狗的虧，大家不是已經打個平手了嗎？我知道你們小孩子的心情，就是玩得不好，互不服氣。但是，阿昌，你已經出來謀生了，是個大人了，阿德雖長得高大，却還是個孩子，你別跟他一般見識，好嗎？」

黑仔被阿昌拖着，十分不願意，但畢竟被關住了。

老謝這番話，却似十分通情達理。

阿昌默默地聽了，再看看姑丈那迫人的眼睛，他知道他的命運已落在人家擺佈之中了。

但他還是沉默着。

「讓他考慮兩天。」老謝向姑丈道：「我遲兩三日用人不要緊，也可以另外找別人，我是看他也算醒目，我跟你又熟，有話易說，這才叫他去幫手，而他現在只是孩子意氣，我連阿德的槍也繳了，阿昌會心服的。我最不愛勉强別人！」

「謝先生眞是大人大量。」姑丈道：「阿昌自小一鋪牛頸，我自會教他，謝先生你放心好了。」

「好吧，我也該走了！」老謝說道，向木園那邊高叫：「勒奇！」

木園那邊，勒奇「汪汪」的有應聲，飛跑過來了，阿德也跟在後面。但勒奇跑得急促，一下子衝到阿昌身邊，阿昌連忙跳開，這一跳，旁邊的黑仔立即向勒奇撲過去。

兩條狗又打起架來，吠聲大作，勒奇被撲倒，阿德高叫起來，老謝也急了，喊：「阿昌，拉住你的狗！」姑丈也喊：「把它縛住，關在板屋裏！」

阿昌才過去，邊喊：「黑仔！」邊把他的黑仔拉出來，姑丈已找出一條繩子，過來親手縛住黑仔，交阿昌拖入收放木板的木屋裏。黑仔被阿昌拖着，十分不願意，但畢竟被關住了。

「這黑狗是不錯的。」老謝這才對姑丈說：「把牠養肥壯些吧！」姑丈會意地笑着，把老謝父子送走了。

然後，姑丈又回來，換過另一副面孔，對阿昌道：「我要你到木園做學徒，不由你不去，明天不去，後天也得去。知道嗎？」

這是沒有分辯餘地的了，誰叫你寄人籬下呢？

第三天早上，姑丈帶了阿昌，走進木園。把他交給老謝。

老謝叫一個人來，把阿昌帶到電鋸旁邊，讓他把鋸開的木料整理好。

阿昌這才知道，原來使電鋸的頭手前幾天受了工傷，一隻手幾乎鋸斷了。二手升了做頭手，雜工升做二手，於是，他便來做雜工。

誰都沒有跟他講工錢，他兩頓飯是回木箱店吃的。

阿德再也沒來碰他，勒奇也不吠他了，阿昌只覺得他們都是很傲氣的。但他只要他們都不來碰他，那就算了。

不覺又是冬天。

阿昌仍每天晚上在木箱店吃飯後，把碗碟洗好了，才上夜學。

照例，他把殘羹冷飯來餵黑仔，把黑仔餵得飽飽的。黑仔也漸漸長得高大了，更加健壯了，雖還不算是一隻大狗，但正如阿昌一樣，可算是狗中的少年。

星期天和假日，阿昌不用上夜學，木箱店裏牌局又吵鬧得很，他便帶了黑仔，到附近村野裏遊蕩。

以前，他是不敢的，因爲他有點怕黑，而且怕太子德暗算他。

現在，有了黑仔，阿昌就不怕了。黑仔越來越勇猛，也很精靈，阿昌上夜學，牠自己也到處浪蕩，有時帶點傷回來，顯然是跟別的狗打過架，但即使帶點傷，牠還是昂頭闊步，一點不沮喪的。

一個星期天，木園照樣要開工。這個早上，姑丈忽然叫阿昌把黑仔帶到大磡村一間空屋裏去。

黑仔只跟阿昌，任何人是不跟的，姑丈吩咐阿昌這樣做，阿昌是不能不做的。雖然阿昌覺得事情有點不尋常，

但到底他要照着姑丈的話去做。

阿昌用繩子把黑仔縛在那些空屋裏頭，窗櫺之下，摸了黑仔幾下，隨手關上了門，回去覆了姑丈，就到木園開工去。

這個早上，阿昌有點失魂落魄，開工時，他搬木板，不是木板掉下來，壓痛了他的脚，就是搬錯了地方，被人臭罵一頓，然後又從頭搬過，白費許多氣力。

好不容易到了晚上收工，出到木園門口，見不着黑仔的影子了，他忙跑到大磡村那空屋去，却黑洞洞的，只有那根繩子，仍縛在窗櫺上。地下，有一條粗木棒。

他知道，一到冬天，這裏許多狗隻就會被人拉去滋補的。難道他的黑仔……？

阿昌壓抑了一天的淚水，此時已經忍不住，開始湧出來了。這是爸爸去世，媽媽改嫁後的第一次！

他幾乎是一路哭着回木箱店的。

他在木園裏，已經做了好些時日了，初時老謝說，可讓他學一技之長，但他一直只是做雜工，什麼都沒得學，他估量，除非現在的頭手也像過去的頭手那樣，一條手臂被風車鋸斷了，二手升頭手，他才可能有機會升二手，但這還是說不定的，因他年小，時日短。然而即使升到頭手，他的手臂，又幾時像木條一樣，讓風車鋸給齊齊鋸斷呢？

往日夜間，躺在用舊木箱拼起來的床上，想着這些，阿昌還沒有眞正的傷心。但現在，想着黑仔已經被人捉去滋補了，他就眞正的傷心起來了。

更傷心的是，黑仔是他親手縛好，帶到那空屋，親手繫在窗櫺上的。

雖然，他是不由自主，他不得不聽從姑丈的話。

雖然，他打的是木園的工，照理不算是吃姑丈的飯，但是，他還是受着姑丈支配的，他的工錢，是姑丈來拿掉的，抑是姑丈跟老謝對數，他自己也不知道。只是他拿不到工錢，老謝叫人對他說，交給他姑丈了。而姑丈從來沒向他提。他在姑丈那裏食宿，由姑媽給他零用學費。

黑仔的命運，當然更不用說了。

回到木箱店，他又得幫手開飯。

但，他吃不下咽，雖然忍住了淚水，而心裏梗着什麼東西似的。他想，他就像黑仔，被姑丈帶到木園，準備有朝一日，給鋸斷一條手臂……也正如黑仔，給大木棒一敲，然後斬碎了，丟到瓦鍋裏……

阿昌不吃飯，也沒人理會他，只姑媽問了一句：「怎麼沒胃口？又不是病！」他不答，也不再問了。

他模糊的眼睛看見一個蹣跚的影子——黑仔回來了。

大家吃過飯，阿昌照例收拾碗筷，殘羹冷飯，到厨房洗滌去。

肚子是空着的，但給難過、氣憤、不平，塡得滿滿的。

走過木園木門，阿德帶了勒奇出來，阿德再也不跟他搗蛋了，只是傲然地看着他。

阿昌走到那作爲厨房的木屋門口，開了門，亮了燈，把碗碟放在大盆子裏，放水。

水沒放滿，他怔怔地看着彎曲的村路，雙眼還是有點模糊。

忽然間，他模糊的眼睛，看到一個蹣跚的影子，一拐一拐的向他走來——一個他所熟悉的影子——黑仔！

毫不猶疑，阿昌跑過去，蹲下來，抱着黑仔的頸項，這是他的黑仔！

黑仔對着他嗚咽，尾巴也垂下了，這是從來未有過的。阿昌心裏在想：「黑仔，你埋怨我出賣你呢？還是對我訴說你的險死還生呢？」

阿昌細細的看黑仔頸上的傷痕，看他拐着的腿，他想像到牠是很不容易掙扎出來，回到他身邊的。

殘羹冷飯還沒倒去，阿昌連忙照平日那樣餵黑仔。只是，黑仔只吃了兩三口，就不想吃了。

牠只到那洗碗盆邊，拚命的喝水。喝那溢出來的清水。

阿昌看黑仔的神態，心裏很痛惜，很辛酸，覺得很對不起這個朋友。

洗完了碗，他又回木箱店去。黑仔跟在他的後面。回到店裏，姑丈又在打牌，他看見了黑仔。姑丈沒說什麼，也沒叫阿昌再帶黑仔到大磡村去。這晚不用上課，但阿昌再不帶黑仔去村野遊蕩了，他替黑仔料理傷口，用木箱店的跌打藥給黑仔治傷。

他早早上床睡覺，讓黑仔睡在他作爲臥床的木箱裏頭。不時，他還俯下身子，低聲喚：「黑仔！」

黑仔也低聲地應着他。

看來，黑仔沒有埋怨他的出賣，眞是好朋皮，能諒解他呢！

過了幾天，黑仔又精神奕奕，出外打架去了。阿昌依然生龍活虎去開工。

插圖：阿立

尼泊爾詩人巴努巴克達誕生一六五週年紀念

童　曼

最近，尼泊爾首都加德滿都舉行了關於尼泊爾著名詩人、語言學家巴努巴克達・阿卡里亞（Bhanubhakta Acharya）誕生一百六十五週年的一些紀念活動。

爲了紀念這位詩人對尼泊爾文化作出的貢獻，尼泊爾皇家學院舉行了紀念會；特里布凡大學也舉行了爲期三天的有關詩人的書刊展覽。

巴努巴克達獻出了他畢生的精力，從事研究尼泊爾語和翻譯印度古代梵語叙事詩、印度偉大史詩之一的《羅摩衍那》（Ramayana）。他在改革尼泊爾語使之成爲有效的羣衆教育的媒介方面取得了重大成就。他同時又是一個民族主義者，創作了大量的謳歌祖國的詩篇。

尼泊爾不僅具有複雜的地理環境，而且是一個多民族、多語言的國家。它經歷了相當長的時期才統一了全國語言。正是巴努巴克達把書面語言故事改革成普通羣衆都能看懂的通俗語言。他寫的尼泊爾語簡練、清晰而又生動。

尼泊爾語現已規定爲尼泊爾國語，約有總人口百分之五十五的人在使用尼泊爾語。

外國文訊

雙魚樓隨筆

花鳥畫的天地

鄭家鎭

執筆作畫，常想起了一件往事。

年輕時，我寫的多是漫畫，不是舉起了拳頭，便拿起了長槍。我的長輩莞爾而笑對我說：不能落筆便寫大拳頭，要知道打仗也有鬆弛一下緊張情緒的時候。

當時我對於這句話不大同意，過了許多年月，才知道打仗也確應該有鬆弛緊張情緒的時候，要不然，人要變成瘋狂，瘋狂並不能打勝仗，冷靜機智才能打贏得敵人。

在打完了一場戰役之後，不妨坐下來抽一口煙，說說笑。體力恢復過來，情緒安定下來，這是爲了打好下一場仗作準備。

從這一點，便知道花鳥畫的存在價值了。住在高樓大廈石屎森林裏的人，推窗只可以看到人家的牆壁，抬頭只看到小小一角藍天，跟坐井觀天的蛙沒有多大分別。耳邊聽到的都是使人不耐的都市噪音，要走到公園去，公園在老遠。買一盆花草吧，住的條件那末壞，也要爲放置的地方發愁。可以想像，在這環境中，人的情緒會變成怎樣？將要永遠在煩躁苦悶之中。在牆上掛一幅花鳥畫如何，這會使你在欣賞的時候，似是置身其間，嗅到花香，聽到鳥語。

花鳥畫沒有什麼不好。何況花，也是經過人的勞力種出來的；鳥，自古以來即與人打交道，鳳凰來朝，是神話不必說了。鸚鵡能言，也可以爲人解寂寞。

有人在反對那些善頌善禱的題材，「富貴白頭」，「羣仙祝壽」之類。牡丹，白頭翁，水仙，天竹與石頭都沒有罪，罪在人的本身，把它扯到別的東西身上去。其實這也沒有什麼大不了，都是人們的美妙願望嘛。難道長壽也有什麼不對。許多美麗神話，都有爲生活添姿采的作用。

何況花鳥畫也具有鼓勵人們向上的意志。就以歲寒三友來說吧，在歲寒中表示出堅貞不屈敢於與風雪搏鬥，欣賞之餘，也會深受感染。

花鳥的天地是十分廣闊的，有許多花，是前人所未見，未見不等於不能畫。南洋的胡姬多美，品種又那末多，去過新加坡的人都會在公園中欣賞到。姹紫嫣紅，歎爲觀止。可是除了當地好幾位畫家之外，別的地方便未見有人以胡姬搬到紙上。

還有鳥，香港便有三百八十種鳥，其中有七十多種近年已少發現，就以三百種來說，我們筆下曾寫了多少種？可見得花鳥畫的天地是那末廣闊，有如汪洋大海，我們只取了一勺而已。

由此可知花鳥畫大有可爲，前人所見的甚少，只見到中原的一部分。天下之大，有許多東西正待我們把它入畫。只要我們努力去發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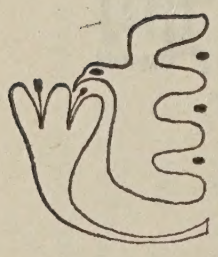

蔣彝成名的經過

錢歌川

記得一九七七年十月二十一日，看到《紐約時報》的報導，驚悉相知四十二年的老友蔣彝，十月十七日在北京去世了。後來中文報上說他因舊病腸癌復發，蔓延到了肝肺，終至不治。我知道他曾經入院行過一次手術，未料腸癌割除後並未斷根。他的突然離開人世，使我黯然神傷，悲悼悒鬱。他和我同年生，比我略小，但他總以老大哥自居，視我作小老弟。

我在一九三六年秋，初到倫敦時，他搭乘我從車站坐

來的出租汽車，送我去預先租定的下榻處。從那以後，我留在倫敦的三年間，日常相見，來往密切，有時談到夜深，好像聯牀夜話一樣。兩人同是搖筆桿的，志同道合，自然要發生深厚的感情。但以前在國內全不相識，彼此連姓名都不知道。當時和他同住在一塊兒的，還另有兩個老表，一爲熊式一，是在上海見過幾面的，另一爲王禮錫，因爲同在上海出版界工作，最爲熟識。

蔣彝比我早三年到倫敦，我去時他已在倫敦大學東方及非洲研究學院教中文，又出版了一本名叫《中國人的鑑賞力》（The Chinese Eye）的書，生活蠻有辦法似的。而我則相形見拙，帶着微不足道的一點個人積蓄，想要賴以在英遊學三年，資斧用罄，就得歸國，想留也留不下去的。好在我也無意要在外國久居，總覺得一切都是本國的好。尤其抵抗侵略的抗日聖戰爆發，我更想要早日回去親身體驗那個大時代，爲國家效點微力。當時的世界大勢，希特勒他們必然挑起世界大戰，我與其在外國遭受戰禍，寧願回到祖國去參加戰時工作，共同抗戰。

果然，我離開歐洲不久，就爆發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德國空軍猛攻倫敦，蔣彝的住處也挨到了一個炸彈，幸好他命大，當夜他去了牛津，被他逃脫了。想到我在重慶每天躲警報的防空洞，也曾被敵機投彈炸毀，幸我那時因警報老不解除，不耐煩地走出洞來，在街頭蹓躂，未被炸死。可見在戰時無論處身中外，隨時都有送命的可能，前方後方同樣危險。

我和蔣彝在倫敦時，雖則日常見面，無所不談，但他却從來沒有對我說過他在國內做縣太爺時的情形，和在國外艱苦奮鬥的經過，直到最近讀到他在一九七五年第一次回國，逗留六十天的記錄《重訪祖國》（China Revisited after 42 years），也是他一生最後的一部作品時，才知道他個人的那一段成功秘史。

他在該書第二章《在英國》的開頭，就說他無力負担請資深教師來教他的英文，只好自己來研讀日報。這使我想起在他去世的前一年，請我到紐約百老滙路全家福去吃飯，在座大半是他的洋學生。席間他說到當初學習英語的困苦情形，每天看報，報上常登火燒房子的事，有時說 burnt up，有時又說 burnt down，到底是 up 還是 down 呢？却把他弄得糊塗了。我說，It has had their ups and downs of course.（那當然是有它的浮沉的。）如果我們着眼人生的話，這些 ups 和 downs，就不足爲奇了。

蔣彝和我一樣，也只帶了有限的資斧前往英國的，不過，他說，他的運氣很好，由人介紹而認識了洛克哈特爵士（Sir James Stewart Lockhart），原任駐威海衛的英國行政長官及香港總督。他在我和蔣彝出生的一九零三年，就出版了一本中國成語的書，是英漢對照的。那些成語他似乎都能脫口而出。此人我也見過，我到倫敦不久，他即請我去他家吃茶，我送他一部中國新出的太平天国的書（因爲他是研究太平天国史實的），和我自己寫的一本關於北京的小品文集，他馬上翻開來高聲誦讀，他的中文能說能看，委實不錯。可惜我去英太遲，沒有和他見過幾次面，他就死了。他對我雖毫無幫助，對蔣彝和熊式一的助力確實不小。熊式一英譯《西廂記》，和他字斟句酌，獲益不淺。蔣彝能夠到倫敦大學東方非洲研究學院去教中文，就完全是他介紹的，有了這份教職，雖然待遇不太好，他就可在倫敦住下去了。不僅有了固定的收入，而且長日和許多英國學生混在一起，英文自然大有進步了。

有天他突然接到保護樹木和造林協會的創辦人倍凱寫給他的一封信，說他們一九三四年要在倫敦舉行一個世界樹木繪畫展覽會，想請他繪一幅中國的樹木參加展出。蔣彝便畫了一枝竹子送去，意想不到地，《倫敦標準晚報》在展覽會開幕的那天，居然看中了這幅竹子，選來刊登在報上。受到這種鼓勵，蔣彝寫畫的興趣提高了。他到公園中去寫生，畫出一些水禽，他的一幅題爲《春江水暖鴨先知》的畫，被《倫敦新聞》用作插圖刊出後，便有許多人寫信給他加以評論，證明這幅畫發生了相當的反應。

到一九三四年尾，徐悲鴻和劉海粟各自帶了一批現代中國繪畫，到倫敦來開畫展，逐漸引起了英國人對中國藝術的興趣，於是一些著名的研究中國藝術的英國人，聯名去函中國政府，要求把歷代的名畫拿到英國來，於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到三六年三月，在倫敦皇家美術學院展出。此舉獲得中國政府的同意後，英國報紙便大事宣傳。許多出版商認爲這是一個大好的機會，可以做一筆生意。如果能在展覽會會期間，有一本介紹或解說中國繪畫的書出版，大家一定要買來一讀的。麥修恩出版公司的年輕主持人懷特，更進一步，認爲如請一位中國人來寫這樣的一部書，必然會更加引人注意。於是有人推薦蔣彝來承担這個任務，懷特很快就和他約會商談。但蔣彝却辭謝了，說他的英文不能勝任，但懷特並不放棄，說只要他先用中文寫好，然後譯出大意，他便可加以潤色，而編定成書以出版的。

恰好此時蔣彝的中文班上，有一個牛津大學畢業的女生，願助以一臂之力，担任編定潤色工作。這樣一來，事情就好辦了。因爲她正在學中文，有些蔣彝不能用英文表達的中文意思，就可和她仔細推敲，找出一個恰當的英文字句來。等到全書脫稿，送給懷特一看，他大爲滿意，即時發出排印。

這便是蔣彝在海外出版的第一部著作，解說中國繪畫的《中國人的鑑賞力》。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初版發行，正趕在中國藝術展覽會開幕的前夕。那書果然暢銷，兩個月內就再版了。不但出版家懷特和他從此變成了好朋友，而且進而結識了更多的文藝界知名人士。許多愛好蒐集中國藝術品的人，更對他這本書感到有所助益，而對他另眼相看。因此蔣彝在英國一舉成名了。

蔣彝既與懷特有了交情，可以說在英國有了他個人的出版者。他鼓勵蔣彝繼續寫書，交他出版。於是《童年回憶錄》(A Chinese Childhood)和《中國書法》(Chinese Calligraphy)等書，一部接一部地相繼問世，由畫家而兼作家了。

蔣彝字仲雅，後來用同音字寫成重啞，含義是戒多言。進而又仿孫行者的說法，自命爲啞行者，英文譯成The Silent Traveller. 他的第一部有插圖的遊記，是描寫英國湖區(The Lake District)的。出版家認爲這樣的書不會有銷路，不肯接受出版，尤其是對「啞行者」一名表示異議，因爲他們担心一個一聲不響的中國人，在英國到處走動，難免不引起蘇格蘭場(英國警察廳刑事部)的懷疑呢。

可是最後出版家讓步了，答應冒險來試印這本小書，但不付版稅，蔣彝被迫同意。想不到書印出來，一個月內初版全部售罄，再印二版時，版稅也照付了。

這便開始了他的一套啞行者叢書，在《啞行者在湖區》之後，二十年來繼續出版了《倫敦》，《戰時》，《約克夏谷》，《牛津》，《愛丁堡》，《紐約》，《都柏林》，《巴黎》，《波士頓》，《舊金山》，《日本》，一共出了十二部。我知道他也寫成了一部《啞行者在澳洲》，不過沒有出版罷了。他的書有一個特色，就是都有作者自畫的插圖，令人讀來更加繪影繪聲。

蔣彝是一個意志堅强，又極爲努力的人。他除寫書之外，沒有一點別的嗜好。好些金髮碧眼的女人在他跟前流淚，他也沒有落入美人陷阱，不讓任何人妨害他的工作，所以他的成功決不是偶然的。

秦　松

《唱一支共同的歌》後記

從五十年代開始創作和發表作品以來，至今已將近三十年了。在此漫長而又飛快的時間裏，我也曾出版過一些詩集、畫集和詩畫合集。但從來不曾爲自己的作品寫過序文或後記之類的文章，當然就更沒有去找過別人來替自己的書寫什麼序跋文字了。這也沒有什麼特別的理由，如果要勉强找出一個理由的話，就是我認爲作品的本身是最好的說明。她的好或不好，成熟或不成熟，能給予讀者（或包括觀衆）一些什麼？不是作品以外其他的文字可以概括和能以替代的吧！

在這本《唱一支共同的歌》的詩集出版時，例外的寫此後記，由於編者先生的提醒，好像要作一點簡單的說明也並非是多餘的。既然寫了後記，不談我的創作只談這本書，似乎是不大可能。要談創作又不是三言兩語可以說明的，且不知怎樣說起，先從書名開始吧。

出版本集，實在是想不出一個適切的集名，就用了《唱一支共同的歌》詩題作爲它的書名。她不是一首很美好的詩，但她是一種很眞實的聲音。詩的首二行就「開門見山」的說：

我必須要說出我的話

我必須要唱出我的歌

這並不美也不夠含蓄，這正可以簡要的說出我爲什麼要創作的心態。不是爲創作而創作，而是必須要創作而不得不創作。從習作到創作三十年來沒有變，也沒有停，只是在不同的時期唱出不同形式的歌，說出不同內容的話而已。那麼詩的寫作技巧和詩的表現格式，因表現上的需要而有不同的變化，這也是極其自然的。在我青年時代，也很少刻意追求詩的樣式美，進入中年以後當然就更不會要太多的「做作」了。正因爲如此，而能使我創作不斷。記得有很多與我同年代的寫詩朋友，進入中年就不再寫詩了，事實上也可以說因爲寫不出什麼詩而不寫了，甚至還會老羞成怒的批評新詩，抗拒新詩。所幸我還沒有成爲這樣的人。因爲我還在生活，也不是閒來無聊爲了某一種裝飾，爲寫某一類的詩而寫詩，故也還在寫作，還在寫新詩。如此說來，創作不完全是一時的衝動，也不完全是一時情感的發洩。只以少年人的哀愁和熱情，來唱唱哀歌和情歌，這不能算是新詩寫作的全部，或者說是走完了全程。即使以一時高興唱唱快樂的山歌和民歌，也是一樣，仍停留在創作和欣賞的少年期。我這樣說是對我自己的要求和警惕，不致造成對別人有所傷害和誤解。

本集裏所收集的四十一首詩，都是在《海洋文藝》上發表過的，是我寫在一九七四年以至今年初的作品（另外在其他刊物上發表的未收入）。全集共分五輯，第一輯《黑色的紐約及其他》，第二輯《九月在愛荷華》，第三輯《在中國的風裏》，第四輯《給台灣的詩》，第五輯《動物園》。我這樣分輯是先按寫作的內容再按寫作的時間順序編集。每一輯選一較爲適當的輯名，可以比較清楚的看出每輯所表現的不同的時空，不同的內涵，不同的關注。在此不必再加以分析了，請讀者們去看好了。

這本集子所包容的詩，並非都是很成功的作品，大部分是在我改變後，擴大現代詩的局限的實驗作品。由於進入被認爲「雜文時代」的中年，生活面擴大，感受也繁複，自然也寫不出所謂的「純」詩，且也由於我不願再去寫什麼「純」詩了。這些不是「純」詩的詩，在我認爲這並非是有意的「雜」亂去破壞「純」詩的「美」，這完全是我創作道路上的自然和必然的發展。從個人走向社會，走出過去文學藝術的框框以外，看看是否能得出一個框框以外的結果。

走過近三十年的漫長又飛快的創作道路，這並不是盡

頭，還有更漫長的道路要走。今後也許比三十年更長，也許還不到三十年，這要以個人人生的生命來完成藝術創作的生命。總之，我是把我的創作同我的生命連在一起的，不僅是同我個人的生活分不開，也同人羣的生活結成一體。寫到這裏該要結束了，再寫下去，不像是一篇後記了。

《唱一支共同的歌》是一個結束，也是一個開始。我的話就說到這裏。最後在此謹向海洋文藝社的朋友們致謝。他們把拙作列入《海洋詩叢》予以出版，並在編集和校印上盡了很大的心力。

一九七八年五月在紐約

諾伊施特國際文學獎得主

明華

第五屆諾伊施特國際文學獎（Neustadt International Prize for Literature）的得獎人是旅美波蘭作家切施勞・米洛西（Czeslaw Milosz）。頒獎儀式於今年四月七日在美國愛荷華大學舉行，由多倫多大學教授路易斯・艾里巴恩宣佈今屆榮譽的得主。

今年六十七歲的波蘭作家米洛西出生於立陶宛（Lithuania），早年的生活使他對立陶宛的歷史、風物有較深的認識和感情，這些構成他早期的想像力和創作素材。這方面的作品有小說《伊薩谷》（The Valley of Issa 1955）、自傳《故鄉》（Native Realm 1960）。

一九五五年，米洛西在華沙學習英語，並寫了一本反映戰爭年代的小說《權力鬥爭》（Seizure of Power）。一九六九年他以《波蘭文學史》（History of Polish Literature）這一水準之作而進入國際文壇。

米洛西亦是一位散文作家和詩人，代表作有：散文集《入迷》（The Captive Mind 1953）、《世間皇》(Emperor of the Earth 1977)；詩集《白晝》（Daylight 1953）、《詩論》（Poetic Treatise 1957）、《波蘭戰後之詩》（Postwar Polish Poetry 1965）、《海葬》（Seabury 1973）。他對詩的總的概念是"創開新的意識"。

米洛西自六十年代初移居美國，曾在加利福尼亞大學深造。

外國文訊

造船廠（水墨）　歐陽乃霑作

李汝琳

怒江

在古老的年代裏，
從巍峨的青藏高原出發，
跟你骨肉至親的弟兄
從此分道揚鑣，各奔前程。
你懷着滿腔憤怒，
奔騰呼嘯穿越橫山，
一瀉千里奔向炎荒。
在溫暖的陽光下
你換了個古怪的名字：薩爾溫，
左面是你的故土，
右面是個陌生的國度，
兩岸青巒起伏，
千萬年來流連忘返，
躊躇於峽谷平原，
低吟緩唱奔波流浪，
奔向遼濶的海洋。
千呼萬喚遠別的弟兄，
那一起在高原長大的：
瀾滄江啊，瀾滄江！
它也換了個古怪的名字：湄公，
穿山越嶺迎接着初升的太陽，
它長得更壯大，更結實，
走了更遠更遠的路，
奔向那並不陌生的海。
一片炎荒分隔了骨肉至親的弟兄，
咆嘯的浪濤傳送着永不止息的呼
應。

一九七八，一，四，新加坡。

依然花草之飛舞

秦　松

紐約觀舞記

欲破蓮步之輕盈
（依然踏蓮花落的節奏）
敲打更鼓如搖打着花鼓　敲響
邊遠的風聲　如破出
破雲之青鋒　破出
漫天荒寒　破出
亭　台　樓　閣
簷飛　壁走

乃雲梯之飄盪　茫茫的白
茫茫的　蘆花之張望
望白了星藍　海藍　天藍

（依然背着花鼓走四方）
望不見萬里的關山
望不見草原的
鶯飛　草長
　鶯飛　　的
草原　是誰

是誰流星雨的瀟洒
（依然如裂帛之碎落）
浮起河兩岸的路
如神話裏的鵲橋
浮起　又沉落
沉落　又浮起

那青不青
　綠不綠的
　青綠山水
（依然少不了花草蟲魚）
日日　夜夜
在潮聲　風聲中
日日　夜夜
在風聲　潮聲中　低迴

低迴着　塔影裏
（依然魚目象牙和白玉）
舞也舞不出的艷陽天
塔影外的冰天雪地
印着芒鞋的脚　印着
萬水千山的萬千　印着
花草蟲魚之飛舞

依然花草蟲魚之飛舞
舞也不舞向
那邊遠的
那風聲　那水源
水源裏　風聲外的
那朵什麼蓮　印着
那路　迢迢
那水　漫漫
那舞呀舞呀舞呀的　飄
　飄呀飄呀飄呀的　舞
那伊呀伊呀伊呀的　搖
　搖呀搖呀搖呀的　落

鷄鳴　日起
（依然踏蓮花落的節奏）
看新天　看
青鋒之破曉　看
火之噴泉　看
亭　台　樓　閣
簷飛　壁走
花　草　蟲　魚
鳴舞　飛躍

一九七八，六，十六，紐約。

我是住在彌敦道的

韓牧

假如你問我住在哪裏
我一定隆重其事的回答
「我是住在彌敦道的」

彌敦　是一個香港總督的姓
彌敦道是一條最最繁盛的街道
又寬　又直　又長
自北而南　從山邊到海邊

有空就請來坐坐吧
不論你是不是住在香港——
我住在彌敦道的中段
一座大厦的高層
一個小房間

假如
黃昏之後你按響我的門鈴
我會請你坐到我的東窗前

拉開窗帘　推開玻璃窗
陪你
等一彎尖尖的新月升起
自遠處那一座大厦之頂

當然　升起的有時是圓月
有時是不圓又不尖的樣子
或者沒有月　有滿天星星
或者一顆星也沒有

隔着玻璃
滿天是黑色的風雨
一個銅風鈴藉一條窗縫
偷偷傳遞　天外的樂音

那時　你會覺得
你已經上升到
天國的邊境

夜深了　萬籟俱寂
當我的關閉的房門
開始無端端的顫震
我就看到你詫異的眼神
我神秘一笑　叫你猜想
你猜不到時我向你解釋
在十七層地板之下
是地下鐵路通宵趕工的地盤

於是你又覺得
你已經下降到
地府的邊境

假如你來訪我　是在白天
我會問你是從哪一個方向來的
也許你從北方來
我就帶你走到我的向北的小窗前
透過那一座永遠是隆冬的森林
我是說大廈頂的電視天線羣
眺望圓圓聳起的旋轉餐廳
在那個緩緩旋轉的小小的地球
我曾經送別一位又一位
今生難再見面的朋友——
再過去　是一列高山
而窗台的旁邊
如果你留意你可以見到
有很舊的一對爬山靴和一個背囊
另外牆角有一個救生圈

於是你才知道
原來韓牧是個不會游泳的人

也許你從南方　浮海而來
浮過動盪不安的海浪
但我向南的一面牆沒有窗
如果能夠開一個窗
也只是開到鄰居那個沒窗的睡房
如果一定要看到海
除非一路向南打破五百多重磚牆
因此　我要你告訴我
海的新聞　海外的新聞

也許你是從東面來的
你一定看到不少的花園洋房了
一樹樹　一盆盆
叫不出名字的奇花異木
都不像我這盆半死的萬年青
還有貴族學校　保齡球場
私家醫院　街樹　京士柏公園
雕闌玉砌的酒樓
時租若干的所謂別墅
還有莊嚴幽靜的教堂們

鐘聲迴蕩　如藍空上自在的鴿羣
預祝着福樂的來生
如果你要問路
你可以用英文

我家的大門向西
打開大門就看到西面的風景
所謂風景是走廊盡處
對戶那隻似乎永遠關着的鐵門
如果你從西面來
我一定問你沿途所見
你一定滔滔不絕的告訴我
那邊是個龐大得令人鬱悶的陰影
看不盡的破破落落的舊樓房
押店隔鄰是花圈店
是棺材店　是神樓店
是紙紮舖賣元寶蠟燭香

對面是公厠　是麻雀館
是賣舊書的攤檔　是垃圾站
是油膩發臭的飲食大牌檔
你還告訴我
古廟前那廣場有許多閒人
老的　未老而先衰的
還夾雜幾個揹滿提滿廢物的
瘋婦瘋漢　又有一個
你無法斷定他的神經是不是正常
街角　梯口　站了一些厚施脂粉的
中年甚至中年以上的女人
有頭髮蓬鬆的　有滿面病容的
有不知何故而不良於行的
性別是她們最後的資本……

你從西面來的
我建議你走到東面看看

從東面來的就看看西面
同樣看看北　也看看南
白天來坐坐　晚上也來談談

於是你就相信
彌敦道
是一條洶湧難渡的大河
你曾經作客河上
在東岸與西岸之間
山與海之間
天國與地府之間

你曾經作客
在三度空間的交點

註：彌敦道英名Nathan Road；京士柏公園英名King's Park。

一九七七年冬舊作

關心

原甸

一

在我們的文字裏
最美的是「關心」——
我們把別人的命運關在我們的心房
　裏
別人把我們的遭遇關在他們的心房
　裏
呵呵！

你說這有多美
你說這有多形象
你說這有多詩意……

當我們
像自天而墮的雨點
滙集在一塊陸地上
滙集在一處低窪裏
滙集在一個池塘中
滙集在一片大海上

我們興奮
我們呼喊
我們跳躍
我們擁抱
我們挽着手臂
我們摟着腰膀
我們在小溪的就奔向大河
我們在大河的就奔向大海
我們在大海的就奔向大洋
我們像大洋關心着大海
我們像大海關心着大河
我們像大河關心着小溪
我們的心永遠向集體、友伴打開
容納進集體、友伴的
一切痛苦
一切歡樂
一切希望
然後
緊緊的合——閉
緊緊的關——閉

——關心着集體、友伴
——保護着集體、友伴
我們不惜
用肉體保護着友伴和集體
用血肉的肌膚
爲友伴和集體
抵受着雷電的殛劈

二

歸集到大海大洋的水點是幸福的呵
而我
却飄落在一個陌生的孤島上

時間
在秒針的拖曳下
似慢——實快
我們押在十年上的期待飛逝了
我們押在十五年上的期待飛逝了
現在時間是朝着雙倍於此的數字挺進

我們都變成疲困的攀山者
每一步都拖着直垂地心的噸量的引力
每一步的邁進都需要重型起重機的起吊
這時候
多需要關心呵
關心——是一種動力
關心——是一種燃源
它使困乏不堪者不敢稍歇
它使偷懶不進者重抖志氣
它使奮戰者不敢氣餒
它使堅持者步伐穩定

從一封遠來的信
從一個匆匆過境友伴者的心
從一首貼心慰藉的詩篇
……
我感受到了
你們巨大的關心
它像海潮一樣
湧向這孤單的島
湧向這孤單的心

——你好麼？
——你好麼？

這是一種動力
這是一種燃源
它使我不斷的
給心中的火苗加炭
它使我在無數次的撲倒下
使勁的用脚再支撐起搖擺着的身軀
它使我在魔鬼的誘惑裏
用雙手掩緊着耳朵
它使我在秋天和冬天裏
仍然堅信春天花朵的美麗
它使我用勤奮的工作
與臉上的皺紋搶速度

與頭上的白髮爭時間
它使我在卑陋的面前高傲
它使我在高尚的面前謙恭
它使我不斷的編織那頌詩和葬詞
頌一切美好的

葬一切醜惡的……

作爲一個詩人呵
我的命運經已注定
關心者呵

今夜吹南風
湧來了你們關心的海潮
當東北風起兮
請你們在熱帶的海岸邊
接捧那滿載着我關心的海潮吧……

海洋文藝叢書

第一輯

1 湖光山色之間（遊記）黃蒙田著 定價：港幣三元五角

2 現代中國作家選論（評論）余惠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3 塔爾卡的良宵（小說）杜漸譯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4 逆弟（小說）金依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5 黑姑娘（小說）李昕譯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6 茶座文談（隨筆）章玉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遙寄

——給聶華苓一家

浩泉

聶華苓——萬年青

你披浥晨露
散發清晨的氣息
　青春的芬芳
　與用不完的活力
　　笑
是花朵
　永遠開在你的臉上
　芬芳來自笑
　來自花葉
來自你作品的字裏行間

保羅・安格爾——老榕樹

你堅强
你穩固

你的深根盤纏在你的鄉土
你的光熱散發到每個角落

七十年——
你已根深蒂固
枝葉繁茂

在詩園中
你是辛勞忠誠的園丁
你是壯健的「長跑者」

薇薇——薔薇

你的笑容那樣燦爛
母親的影子
活在你的笑和活力裏

在文學的路途上
你奮力發步
爲了使百花園中
繁花盛放
一片春光

藍藍——紫茉莉

紫是沉思
紫是靜默
紫是深刻

紫是藍的轉化
紫是藍的變奏

你能舞出藍
就能舞出紫
舞出你的個性
舞出舞姿的芳馥幽馨

在我的腦海中
你就是——舞蹈

一九七八年七月九日，香港。

聖樹

（蘇丹）泰伯·塞勒作
李昕譯

泰伯·塞勒（Taieb Saleh）是一位年青的蘇丹作家。曾就讀於蘇丹首都的喀士穆大學。

泰伯·塞勒所著小說，素以表現技巧新穎著稱，而內容一般是戲劇性強，並多含有諷刺意味。這裏選譯的一個短篇《聖樹》，被稱爲現代伊斯蘭文學的代表作之一。它通過一位鄉村老人的談述，介紹了蘇丹一個自然村落的原始生活狀貌，寫來樸實感人，饒有深意。

——譯者

如果你作爲遊客來到我們村裏，我的孩子，你是不會呆下很久的。如果你在冬天來，棕櫚樹都已經授過粉了，你只會看到一片黑雲籠罩着整個村子。這黑雲可不是塵土，孩子，也不是雨後的濃霧，而是成羣的白蛉蟲，它們堵住了進村的道路，擋住要進村的人。也許，你以前也見過這些害蟲，但是，我可以發誓，你從來沒見過這樣特殊的品種。孩子，拿着這個紗罩，罩住你的頭，當然，這樣也擋不住那些魔鬼，不過，總會使你頂得住，好過一點。我記得一位朋友的兒子，他是個學生，去年，我兒子就在這個時候邀請他到我家來。他是個城裏人，只住了一晚，第二天起床，人就發燒了，臉發腫，還流着鼻涕，他發誓再不多住一晚。

如果你夏天來，你會看到馬虻——就像我們說的，大得像羊羔一樣的蒼蠅。與馬虻相比，白蛉子就算不了什麼了。馬虻眞野蠻，我的孩子，它們叫着、咬着、叮着，它們對人類特別喜愛，只要一嗅到人味，就死叮着不放——把白蛉蟲趕走吧！孩子，上帝咒詛它們。

如果你來的時候不是冬天，也不是夏天，那麼你就什麼也看不見。毫無疑問，孩子，在城裏，你每天看報，聽收音機，一個星期上一、兩次電影院。如果病倒了，就有權利到醫院治療。如果有兒子，他也有權利接受教育。我知道，孩子，你討厭黑暗的街道，喜歡看到晚上亮着電燈。我也知道，你並不愛步行，騎騾子會使你屁股青腫。啊，孩子，我希望，我希望——城裏的柏油馬路——新式的交通工具——舒適的巴士。我們却什麼也沒有——上帝認爲什麼適合我們，我們就靠什麼生活，我們就是這樣的人。

明天你就要離開我們的村子了，這一點，我可以肯定，而且你也有權利這樣做。你對着這些困難幹什麼來呢？我們可是皮粗骨硬的人，就在這一點上，我們與別人不同，我們習慣了這種艱苦的生活。事實上，我們喜歡這種生活，但是我們不請任何人參預我們的生活。明天，你就走了，孩子，我知道。不過，在你離開之前，我想讓你看一件東西——像別人說的，我們感到自豪的東西。在城裏，你們有博物館，在那裏保存着當地的歷史文物。我要你看的這件東西，也可以說是歷史文物那一類。這是我們堅持要每一個來訪者必看的東西。

有一次，政府派來了一位傳教士，他準備在我們村裏住一個月，他來的時候剛好是馬虻最肥大的時候。第一天，傳教士的臉就被咬腫了，他可是勇敢地頂住，第二天

晚上還和我們一道做禱告，禱告完後還對我們講原始生活的可愛。第三天他發瘧疾，病倒了，再加上痢疾，病得他兩眼粘住、睜不開了。我在中午去看望他，看到他躺在床上，床頭站着一個小孩子在替他趕虻蟲。

「啊，神父！」我對他說：「我們村裏沒什麼值得你看的，但是，我想你去看看韋迪哈米德的聖樹。」他沒有問我聖樹是什麼東西，我估計他一定聽說過的，誰沒有聽說過呢？他抬起頭，他的臉就像是殺死了的牛的肺一樣，兩眼緊閉。我可知道，在眼睫毛後面的眼光是充滿了怨恨的。

「上帝！」他對我說：「就算這裏有聖先知的聖樹，就算你正在與人作生死決鬥，而我雙手掌握着你的命運，我也不會動彈分毫！」他說完就向地上吐了一口唾液，像是咒詛我似的，別過臉去不理我了。後來我們聽說傳教士打電報給派他來的人說：「馬虻咬傷了我的頸部，瘧疾燒毀了我的皮膚，痢疾鑽進我的腸臟。拯救我吧！上帝保佑你——這裏的人不需要我，也不需要任何傳教士。」於是傳教士走了，政府以後也不再派傳教士來了。

可是，孩子，我們村確實見過許多大人物，都是些有影響的人物，他們的名字在全國響如雷鳴，我們眞是做夢也沒想過他們會來。但是，上帝！他們來了，成羣結隊地來了。

他們到了。耐心點，孩子，過了一會兒之後就會吹來中午的風，吹走害蟲，你臉上就會好受一點了。

這就是了：韋迪哈米德的聖樹。看看它怎樣驕傲地抬頭看着天空，看看它的根怎樣深入地下，看看它那豐滿、堅實的樹幹，就像美女的身軀，樹頂的枝葉就像正在嬉戲的俊馬的馬鬃。到了下午，太陽西下時，樹影遮過耕地、房屋一直到墓地。難道你不認爲，它就像神話裏的鷹一樣伸展雙翅保護村子和村民嗎？有一次，政府想推行一項農業計劃，決定把樹砍掉，因爲他們說聖樹所在地就是安裝水泵最理想的地方。正如你所見到的，我們村裏人只關心每日生活所需，我記不起來他們曾經反對過什麼。可是，這一次，當他們聽到政府要砍樹的消息，馬上團結如一人，堵住了政府特派員的來路，連馬虻也來幫忙。那時還是外國統治時期呢。

特派員被高聲叫嚷的人羣包圍着，他們喊叫說，如果砍掉聖樹，他們就向政府宣戰，直戰鬥到最後一個人。這時馬虻也忙着叮咬特派員的臉孔。特派員的公文都飛到水裏去了，他叫嚷說：「好了，好了——樹留下——計劃不

執行！」就這樣，水泵沒安，計劃也沒實現，聖樹還留着。

我們回家吧，孩子，這不是在野外談話的時候，太陽落山前是馬虻最活躍的時刻，在這種時候，沒有人的皮膚能厚到忍受得住馬虻的叮咬的。看看聖樹吧，孩子，聖樹如此高大，如此驕傲，如此高貴——好像它就是古老的神像。不管你走到村子那一部分，你都能看到聖樹，事實上，離這裏四個村子以外就能看見它了。

明天你就離開我們村了，那是沒有疑問的。這次短暫的散步使你臉上、頸部和手上都留下了蟲咬的斑痕點點，也可以算是一種紀念吧。在你離開前，我要講完聖樹的故事。進屋裏來吧，孩子，把這裏當作自己家好了，別客氣。

你問是誰種的這棵聖樹？

沒有人種的，孩子。聖樹生長的地方並不是一般的泥土之地，你剛才沒看到那裏是石質的地層嗎？而且那裏比河岸還要高，看來就像是紀念像的石座一樣，不是嗎？河流則在它的下面，拐彎抹角，蜿蜒如蛇。孩子，告訴你，沒有人種這棵樹。喝茶吧，經過了剛才費勁的散步，你一定渴了。很可能，聖樹是自己長出來的，雖然沒有人見過聖樹以前的樣子與現在有什麼不同。我們的兒子生下來一睜眼就看到聖樹，而我們呢，回憶兒時所見到的聖樹也是現在這樣地挺立在河邊。在它出現以前，村子是什麼樣子的，可就模糊不清，就像黎明前那種微弱的光綫一樣。孩子，你能聽懂我的話嗎？你能感受到我內心那種無法表達的感情嗎？每一代人都發現聖樹好像與他們同時出生、一道成長。你去找找村裏人談談，聽聽他們講自己的夢吧。一個男人醒來時告訴鄰居說，他在夢裏看到自己在一片無涯的沙地上走着，沙像白銀一樣潔白，他每走一步，脚都陷進沙裏，萬分艱難才能把脚從沙裏抽出來。就這樣，他一步一步走着，又累又渴，直走到人快累倒了，沙地還是望不到頭。他爬上一座小山，在山頂上望到遠處一片樹林，其中一棵特別高大，與周圍的樹相比，簡直就像山羊羣中的駱駝一樣。他走下山來，發現地球好像捲縮起來似的，只走幾步，就到了韋迪哈米德的聖樹下了。在那裏他看到了一盆牛奶，新鮮得表面還留着泡沫，他一直喝到不渴爲止，可是盆裏的牛奶却一點也沒減少。他的鄰居聽完就對他說：「你從困苦中被解救出來了，慶祝吧！」

你還可以聽到一位婦女對朋友說：「我好像是坐船過海峽，海峽那麼窄，我一伸手就可觸到兩岸峭壁。我的船

就浮在一個巨山似的海浪峰上，高到我的手幾乎都碰到彩雲了。一下子，船又猛地下降到一個黑暗的、無底深潭裏。我怕得直叫嚷，可是聲音却堵塞着喉嚨出不來。突然間，我發現海峽變寬了，又看到兩岸都是沒有葉子的黑樹，樹幹上長滿了刺，每根尖刺都像一隻鷹頭。我看到了兩岸慢慢地朝我合攏，黑樹就衝着我走來似的，我滿懷恐懼，竭力高呼：『韋迪哈米德！救救我！』這時我看到一個人，身穿潔白袍子，滿臉紅光，面鬚長到胸部，手裏拿着一串琥珀祈禱珠。他把手放在我前額說：『別害怕。』我就平靜下來了。接着我看到兩岸挪開了，海面也平靜了。我朝左邊看，看到了成熟的麥田，轉動的水車，放牧的牲畜，也看到了挺立在岸上的聖樹。船駛到了聖樹下，那個老人上了岸，縛好了船，向我伸出手，然後用祈禱珠輕輕地拍打我的肩膀，再從地上揀起一隻聖果，放在我手裏。一轉眼，人就不見了。」

「那是韋迪哈米德，」朋友告訴她說：「你會生一場惡病，病到快要死了，但你會得救的，你必須到聖樹下向韋迪哈米德奉獻。」

就是這樣了，孩子，沒有一個人，不論是男的、女的、老的、少的，在夢裏不見過韋迪哈米德的。

你問我爲什麼把那棵樹叫做韋迪哈米德聖樹？韋迪哈米德又是誰？耐心點，孩子——再喝一杯茶吧。

在我們獨立初期，一個公務員來通知我們說政府準備在這裏建一個汽船停泊點。他說政府想幫助我們，想看到我們進步。他說話時滿懷熱情，可是圍繞着他的却是毫無表情的臉孔。孩子，我們並不是經常出遠門的人，如果我們要幹些重要的事情，例如土地登記、詢問離婚事項等等，我們就花一個早上騎上騾子到鄰村去乘汽船。我們習慣了，孩子，事實上，也是爲了這樣我們才養騾子的。所以公務員看不到我們臉上任何高興的表情是不奇怪的。他的熱情減退了，毫無辦法，只得絞盡腦汁尋找適當的字眼來表達政府的意思。

「汽船停泊點選在哪裏？」沉默了一會之後有人這樣問。公務員回答說只有一個合適地點——聖樹所在地。如果當時你帶來了一個女人，要她像出世時那樣赤身露體地站在人們面前，他們也不會更驚愕的。

「汽船通常在星期三經過這裏，」一個人很快說：「如果建成了停泊點，那麼汽船就會在星期三到這裏了。」公務員回答說汽船在這裏的停泊時間是星期三下午四點鐘。

「那可是我們到聖樹爲韋迪哈米德掃墓的時間呀！」村民說：「我們每個星期都帶着女人、孩子到那裏奉獻的。」公務員哈哈大笑說：「那就改變日期好了！」就算是公務員當面叫他們私生子，他們也不會如此氣憤的，他們一道撲向公務員，如果我當時不插手把公務員從他們手裏搶走的話，他們準會殺死他的。我把公務員放到騾子上，叫他馬上逃走。

於是，就這樣，汽船不停在我們村，如果需要出遠門的話，我們仍然花上一個早上的時間，騎騾子到鄰村去乘汽船。我們認爲只要像祖先一樣，每個星期三帶着女人、孩子到聖墓拜祭就心滿意足了。

原諒我，孩子，我要做日落禱告了——人們說日落禱告很「怪」，如果你不準時做，就會倒霉的。我——上帝虔誠的僕人，宣佈除了上帝以外再沒有別的神，我宣佈穆罕默德是上帝的僕人和先知——願和平降臨！上帝寬恕你！

哎呀！我的背疼了一個星期了，你以爲是什麼問題呢？孩子，我知道，只是因爲我年老吧了。啊，年青多好呀！我年青時，一頓早餐就吃掉半隻羊，一頓午飯喝掉五頭母牛的奶，一隻手就檢起一麻袋的椰子。那些說在摔角時能把我打倒的人都是說謊。他們以前管我叫「鱷魚」。有一次，我在河裏游泳，用胸膛推着一艘滿載小麥的小船，一直推到對岸——而且還是在晚上呢！對岸有人在車水，看到我這樣把船推上岸時，嚇得扔掉衣服就逃。

「喂！」我朝他們大叫：「出了什麼事了？眞丟人！不認得我嗎？我是『鱷魚』呀！上帝！你們那樣難看的面孔連魔鬼也會嚇死的。」

孩子，你有問過我們生病時怎麼辦嗎？

我在笑，因爲我知道你腦子裏想的是什麼。你們城裏人有一點毛病就奔醫院，碰傷了手指頭也趕去找醫生，把手指包紮好，還得用綳帶把它吊在手臂好幾天。有一回，我在田裏幹活，有東西咬了我的手指頭——就是這小手指，我跳起來一看，原來草堆裏有一條蛇。我向你發誓，那條蛇比我的手臂還要長。我一把抓住它的頭，就這樣用手把蛇擰死。然後用牙咬破手指頭，吸出毒血，再抓一把土塗在傷口上。

當然，這是小事，如果眞的病倒了，我們怎麼辦呢？說說我的鄰居吧。有一天，她的頸部腫了，就這樣，她得臥床四個月。一天晚上，她發高燒，到黎明前就爬起床，一直往外爬——對了，孩子，一直爬到聖樹下。那女

人告訴我們當時的情形。

「我在聖樹下，」她說：「幾乎沒有氣力站起來，我竭力高呼：『啊！韋迪哈米德！我來這裏尋求你的庇護——我要唾在你的墓旁，睡在你的聖樹下，你要嘛就讓我死去，要嘛就讓我康復，否則，我絕不離開這裏。』

「我就這樣蜷縮一團，」婦人繼續講她的故事：「不久就睡着了。到了中午，在半醒半睡間我突然聽到有人背誦可蘭經的聲音，還看到一道强光連接兩岸。我也看到聖樹俯身禮拜。我的心跳得那麼利害，好像就要蹦出口腔似的。這時我看到一位令人肅然起敬的老人，身穿白袍，長鬚飄飄地走近我，臉上帶着仁慈的微笑。他用祈禱珠輕輕地敲打我的頭說：『起來。』

「我發誓，我就這樣站了起來，也不知怎樣就走回家裏。那時已是第二天清晨了，我叫醒丈夫、兒子、女兒。叫丈夫生火燒茶，然後命令女兒發出喜悅的尖叫聲，使得全村的人都到我們面前俯伏在地。我發誓，從此以後，我再不害怕什麼，也沒再生過什麼病了。」

是的，孩子，我們是從來沒進過醫院的人，生了小毛病，像蛇咬、扭傷、發燒、折骨等，我們就躺在床上，等病好了爲止。如果病重了，就到聖樹那裏去。

要我講給你聽韋迪哈米德的故事嗎？也許你想睡了吧？城裏人睡得晚——這我知道。我們却在鳥兒安靜，馬虻不再叮牲口，樹葉下垂，母鷄張翅保護小鷄，山羊轉身反芻的時候就睡覺了。我們是與牠們共呼吸的。

我的父親告訴我，他的父親對他說在很久以前，韋迪哈米德是一個壞蛋家裏的奴隸。他雖是一位聖者，但不公開自己的信仰，也不敢公開祈禱，否則他那壞蛋主人會把他置諸死地。當他再也忍受不了這個不信神的壞蛋時，他就請求上帝解救了他。一個聲音告訴他把禱告蓆子放到水裏，他跟着蓆子漂流。蓆子停在哪裏他就在那裏上岸。結果，蓆子停在聖樹生長的地方。那時候，那裏還只是一片荒地。就在那裏，他獨自一個人整天禱告，到了晚上，有人送來食物，他吃完了又繼續禱告，一直到天亮。

這些事都發生在村子建立之前。這個村子水車、村民、房子似乎都是一下子從地裏冒出來的。不管是誰，如果他說他知道村子的來歷，他一定是騙子。別的地方，開頭都是小小的，然後慢慢變大。可我們這個村，從來就沒增大過，也沒縮小，外表眞的一點也沒改變。我們村存在以來就有韋迪哈米德的聖樹，沒有人記得聖樹是怎樣長起來的，也沒有人知道，聖樹怎麼能在河邊一片岩石上長起

來，就像個哨兵似的挺立在那裏。

我剛才帶你去看聖樹時，你有沒有注意到那圍着它的鐵欄杆？有沒有注意到那一塊豎在石頭上的大理石碑，上面刻着「韋迪哈米德的聖樹」呢？還有那塗上金色新月的墓頂，這些就是村裏唯一的新東西，建村以來唯一的新東西。我現在就告訴你，這些新東西是怎樣來的。

你明天離開我們時——你肯定會走的，臉腫了，眼發紅了——如果你不咒詛我們，而是親切地懷念我們，懷念我今晚對你講的一切，那就好了，因爲這樣就說明，你這次探訪並不是毫無收穫的。

你記得嗎？好幾年以前，那些議會議員和政府黨派搞了不少這樣那樣的事情，弄得大家莫名其妙。那時候，突然會有陌生人來到家門口，就像是海浪衝上岸來的奇異海藻一樣。雖然沒有一個人會在這裏過夜，但他們總帶來首都那些大驚小怪的新聞。有一天，他們告訴我們政府趕走了殖民主義者，成立了更大的、也更吵鬧的新政府。

「誰改變了政府呢？」我們問。可是沒得到回答。至於我們，自從我們拒絕在聖樹那裏建立汽船停泊點以來，沒有人打擾過我們平靜的生活。兩年過去了，一點也不了解政府究竟採取了什麼形式，是黑的還是白的。政府的使者也曾經過村裏，但沒有停留，我們也就感謝上帝不用爲他們留宿而張羅一番。這樣過了一陣子，一直到了四年前，好像新政府需要我們感覺到它的存在似的，有一天我們醒來時就看到了一位頭小却戴着大帽子的官員，由兩個土兵伴隨，在聖樹旁邊量度着，計算着些什麼。

「我們早就把我們的意見告訴你們了，」我們對他們說：「是什麼使你認爲我們改變主意了呢？」

「向你們讓步的政府太懦弱了，」官員說：「現在情況可是變了。」

長話短說，我們一把抓住他們的脖子，把他們全拋進河裏，然後照舊幹我們自己的活。不到一個星期之後，一隊士兵開來了，由小頭戴大帽的官員率領，大聲叫嚷：「抓這個人！抓那個人！這個！那個！」一直抓了我們廿個人，我是其中一個。我們在牢裏住了一個月。一天，把我們投進牢裏的士兵把牢門打開了，我們問他究竟是什麼一回事，可是沒有人哼聲。在牢房外面有一大羣人，他們一看到我們就高聲歡呼，而一些衣裳楚楚，洒上香水，戴着金手錶的人則擁抱我們。他們帶着我們一直遊行到村裏。在村裏我們看到許許多多人，牛車、馬匹和駱駝。我們相互說着：「怎麼搞的？首都的吵鬧和緊張生活傳染給

我們了！」那些要人叫我們廿人排成一行，然後逐一與我們握手：首相——議會主席——某某選區的成員——某某選區的代表。

我們相互對望着，一點也不懂搞的是什麼名堂，手却被這些要人握疼了。

接着他們帶我們遊行到聖樹那裏，首相親手放下了你剛才看到的聖墓奠基石，和鐵欄杆。然後，就像龍捲風吹過一樣，這一大羣人就像他們出現時那樣，突然一下子消失了。都不在村裏過夜——毫無疑問是怕了馬虻。要知道，那一年的馬虻又大又肥，就像傳教士來的那一年一樣。

後來一位偶然經過的人把這事情的經過告訴我們。

「這個政府上台以後，」他說：「並沒受到人民歡迎，因爲人民知道政府是用賄賂議員的辦法上台的，人民在等着機會示威，而反對派則尋找機會點燃火頭。聖樹事件發生，你們廿人被抓進牢房以後，報紙就抓住這一事大做文章，在野黨派在議會上發表了激烈的演說：『政府已變得如此獨裁，竟然干涉人民的信仰，干預人民公認的聖物。』他擺出一副嚇人的姿勢，用充滿感情的聲音叫喊：『問問我們尊敬的首相有關聖樹的事件吧！問問他是怎樣讓自己派軍隊去污辱聖潔的地方的！』

「人民一致起來反對政府，響應聖樹事件的號召，這可是從來沒有過的事。可能這是因爲每一個村子都有某些像聖樹一樣的紀念物藉以寄托自己的夢想吧。在吵鬧、喊叫和熾熱的感情表露之後，政府中的五十位成員被迫撤回支持，因爲他們的選區警告他們，除非照辦，否則洗手不管。於是政府倒台了，在野黨派又上台了，首席報紙寫道：『韋迪哈米德的聖樹已成爲民族覺醒的象徵。』」

自從那一天以後，我們再也感覺不到新政府的存在了，也再沒有要人在村裏出現。我們感謝上帝免了我們和大人物握手的麻煩。我們的生活回復以前的樣子：沒有水泵，沒有農業計劃，沒有汽船停泊點，但是我們保留我們的聖樹。聖樹在下午蔭蔽南岸，早上則遮蓋耕地、房子和墓地，河流在它下面流過，就像神話中的聖蛇一樣。我們村則獲得了一個大理石碑、鐵欄杆和裝飾着金色新月的墓頂。

× × ×

當他說完了要說的話之後，他看看我，嘴角閃動着一絲微笑，就像閃爍的燈火一樣。

「那麼，什麼時候，」我問：「人們才會安上水泵，

實行農業計劃，建造汽船停泊點呢？」

他低着頭，沉默了一會兒才回答說：「當人們在夢中再不會見到聖樹的時候。」

「什麼時候才會這樣呢？」我問。

「我對你說過，我的兒子在城裏唸書，不是我送他去的，他自己跑去的。我倒希望他留在城裏不回來。當兒子的兒子離開學校，滿腦子新思想的年青人越來越多時，到那個時候，可能就會安上水泵，實行農業計劃——也許汽船會停在我們村——就在聖樹下面。」

「那麼，你認爲，」我問他：「聖樹會有一天被砍掉嗎？」他看了我很久，似乎在想像未來。透過他那疲勞的、濕潤的眼睛，他表達一種無法用語言來表達的思想：

「沒有任何必要砍掉聖樹，沒有任何理由遷移聖墓。這些人忽略的是：這裏有足夠的地方供給所有這一切：聖樹，聖墓，水泵，汽船停泊點。」

他沉默不語，過了好一會，他看了我一眼，那是一種無法描寫的眼神，這眼神引起我一種不能解釋的憂愁。他說：「明天，毫無疑問，你會離開我們，當你到家時，把我們想得好一點，別對我們要求太高了。」

——一九七八，七，五，在港。

紀念塞萬提斯西班牙有會議

秦　毅

今年七月三日，西班牙首都的"馬德里文化中心"舉行了第一屆紀念塞萬提斯國際會議，約有五百名來自世界各地的代表參加。

塞萬提斯（Cerrantes）是世界著名的作家，生於一五四七年，死於一六一六年。他的名著《堂吉訶德》（Don Quizote）迄今已有一百多種語言的譯本。中國讀者早就熟悉塞萬提斯及其名著《堂吉訶德》，也早已出版《堂吉訶德》的中文譯本。

這個會議是由阿爾西普列斯德希達基金會、西班牙文化部和外交部聯合舉辦，由西班牙語皇家學院院長達馬索・阿隆索主持開幕式。

上述基金會的秘書長克里亞托德・瓦爾在會上指出："這次會議的舉行，旨在强調塞萬提斯及其作品《堂吉訶德》的重要地位。作家塞萬提斯和他的這部傑作標誌着我們的傳統文化。"

會議作出了決議：準備出版塞萬提斯的自傳和他的所有作品。目下馬德里的國家圖書館正在展出塞萬提斯的畫和他的著作的各種版本。

外國文訊

選擇

凌亦清

雨，大一陣小一陣。

不是旱，就是淹，老天爺從不心甘情願爲人間造就一點圓滿的事兒。

草地泡在雨水裏像摔倒泥濘中的孩子那張又濕又髒的臉。不然公園怎麼會這樣靜——靜得我只聽見傘上潑洒的雨聲。

那邊忽地冒出一把紅傘，雨水掩不住它的嫣紅，好耀眼，但永遠不會是我想像中的睡蓮的顏色。傘慢慢地移動，我看不清傘下是一個人還是一對人。

「雨中漫步，一對人是情趣，一個人是傻勁是不是？」

「我說這樣子一個人已夠傻的，如果兩個就更傻了！」

浩文不喜歡雨天，不喜歡二人共傘。

「別傻吧！爲什麼要故意讓自己淋濕呢？」

我也不喜歡雨天，不喜歡雨把人分隔。

但去年的雨天很少，我的「情趣」漸被他的「科學」征服了。

「雨天就不要穿棉質的外衣，你知道嗎？棉花可以吸收本身重量多少的水份？」

我彎下腰拉拉濕了一截的牛仔褲。「我又不是學紡織的！」

「穿化學纖維的最好，吸水性弱，很快就乾。」

「那些質地不好穿的。」

「世上沒有完美的事。化學纖維透氣性較差，」他豎起指頭在我眼前比劃着說：「但棉布有的缺點——易皺，不耐磨，也正是化纖布的優點，所以現在流行混紡，棉的確涼，麻的確涼，可以根據不同需要去選擇……」

「好了，別儘跟我說那些行內話。」

「就說價錢吧，種棉養絲成本多高呀，還要看天時地利，化纖呢……」

「夠了，又是什麼石油副產品，成本低，不值錢是嗎？」對着一個滿腦子纖維（不是神經）的人怎麼能不搖頭嘆氣，我說：「可惜你又不是石油王子！」

「哎！香港的紡織差不多有阿拉伯的石油那樣重要。」他雙手插在褲袋裏，裝成很神氣似的：「我像不像紡織王子？」

「王子要選公主才匹配！」我要溜開，却被他拉住了。

一手摟住我的肩膀說：「王子要選誰都可以的。」

去年的雨天眞少，我們一起多是好晴日。

「江先生，請坐吧！」媽一看見浩文就嘴不合攏。

「我們家地方小，不過她姊姊嫁了出去，只是我們三口子住，倒不算怎樣擠……」

窗外的太陽像火焰直撲進屋裏來，要命的西斜熱呵！我把百葉簾拉下。「怎樣，來我家要選棉的外衣是不是？」

「她爸有關節炎，不然我們早就裝上冷氣。」媽每句話都有前因後果似的。「這兒比你家差多了是嗎？」

「我阿叔把家人都當作廠裏的紗布，把我們安放在適當的溫度和濕度的環境中。」

「什麼？」媽把汽水放下，張大嘴巴。

我瞥了他一眼。

鎖匙開門的聲響，是爸回來了。

「這天眞夠受的！」他一進門就扯開襯衣的鈕扣。

「外面像個大火爐，家裏又蒸籠似地。」

「爸！他就是江浩文。」

「呵！江先生，請隨便坐坐，我去換件衣服……哎！你媽怎麼不把風扇的度數開大一些！」

看爸那副狼狽樣子！浩文朝我笑笑，低下頭去啜汽水。

「汗還沒揩乾就向着風扇猛吹，」媽怪爸說：「總不小心自己的老毛病。」

「關節炎不是吹來的。」爸還是把籐椅從風扇旁搬開了，移到我們的對面，用手拉好那件變了形的T恤坐下。「江先生是紡織系畢業的？」

浩文點點頭。忽地又像發現什麼似的：「你這件棉T恤用紗挺好，不過——」

「呵！」爸有點不好意思，「公司貨買得不便宜呢，想不到才洗幾次就變成這個樣子。」

「是FINISH不好，沒有P.P.」浩文看看我再解釋：「即是沒有永久定型處理。」

「專家眞是專家！」爸回頭向站在身後的媽笑說：「就像俊傑談起蓋房子一樣。浩文，不介意世伯這樣叫你吧！她姊夫以前是唸建築系的。」

「怎麼沒聽你說過？」浩文輕聲問我。

「姊夫不喜歡人家稱他建築王子的。」我抿抿嘴說。

「我原來也想唸建築的，但阿叔要我學他那一行。」浩文仰臉對爸說：「我和媽就靠阿叔，很多事情都不由得自己選擇。」

「你阿叔自己沒有孩子？」媽問。

「只有一個女兒，已出嫁了。所以他常說把我看作兒子。」浩文挺挺腰坐直身子，有點像等候加冕的王子那份氣派。

「哎！」媽揚起兩道眉，也好像當上了皇親國戚似的。「那麼說，你阿叔將來會把他的紡織廠交給你是不是？也眞巧，阿清一出校門就到你們廠的寫字樓做事，這一行總算也懂一些，將來正好……」

「媽！」我打斷了她的話，浩文今天才第一次上我家啊！

「你阿叔很有遠見，」爸撥一下前額那小綹珍貴的頭髮，「世界嘛！總是你們年青人的。像我，在洋行當了三十年的會計，老了就得退休。幸而養這兩個女兒還算懂事，她姊姊嫁得算不錯，可惜又跑到老遠去，現在就只望阿清了，我兩老也……」爸算是點到即止吧。「哈！當了三十年的會計，也不會替自己計一計，女兒都是嫁出去

的，這條數怎麼平衡？哈！」

看着爸搖搖那個中間大片禿髮，我曾和姊姊取笑它像「地中海」的頭，我禁不住難過。浩文，是不是他就會給我和爸媽帶來幸福——物質上還是精神上的幸福？又或許是兼而有之的幸福，是不是？

「清，我們要走了。」

「江先生，不！浩文，吃過晚飯才走吧！」

「我想帶清回我家坐坐。」

「噢！好！好吧！」媽喜孜孜地幫我拉好裙子。「下次來就一定要吃飯的呀！」

苦旱之夏的傍晚還是那樣酷熱，浩文拉着我向街角走。「我早通知了司機來接我們。」

靠坐在涼湛湛的沙發上，看附在車窗外的一層熱霧慢慢化開，彷彿有夢似的感覺。但我分明看到車過處那座褐黃色的校舍是我的母校，那間門外吊着大鐘的是常有新娘新郎在行禮拍照的教堂，那一列列圍住大鐵欄不同顏色款式的洋房是「某宅」「某園」的豪居……

車子很快就在一個大門前停下來。

「我媽很凶的，你怕不怕？」

我冰冷的手只好挽住他的手臂。

「浩文！儂回來啦！」一個上海女腔在嚷。

我連忙把手從他的臂彎中抽出來。

「媽！她就是我們寫字樓的凌小姐。」

「伯母！」我的聲音一定很小。「伯母！」我再叫，還是響不起來。

「凌小姐是廣東人吧！請隨便坐，阿拉弗懂講廣東話……」她沒說完就轉身向屋內走。「浩文，安娜來了，在等儂哩！」

「浩文！」一個女子霍地從沙發上站起又坐下。

「安娜！什麼時候回來的？對不起，我……」

「昨天到。」她指指我：「女朋友不介紹我認識？」

「哦！她姓凌，是我們廠寫字樓的職員。」浩文在介紹：「安娜。剛從美國回來的。」

大西洋的水是鹹還是酸？她叫「凌小姐」時怪不自然。

「你忙我走了，伯母！我改天再來。」她拿起白色的手提袋就走，白色的幼跟高跟鞋踏在地上登登發響，一身粉紅色的翼袖連衣裙——質料輕軟，我看得出那是名貴的眞絲綢，不是普通的化纖布。

「對不起！安娜！」

「儂爲啥弗留伊呀！伊等儂等了一個下午。」浩文媽不高興地責怪兒子。「人家郭世伯格能幫儂阿叔，儂一挨人情世故都弗懂！」

我如坐針毡。

「我們走吧！」浩文拉起我就走。

「伯母！我走了。」我盡量提高聲音。

「凌小姐，阿拉弗懂廣東話，儂弗懂上海話……」她攤攤手說。

我想告訴她我不會講但會聽，唉！算了。「伯母，再見！」

走到大門，隱約聽見她不知向誰說：「漂亮算漂亮，弗夠大方，一看就看出不像閨秀……」

這晚上我默默不語。

「清！你生什麼氣？安娜的爸跟阿叔是世交，去年牛仔布退訂的事你也知道的……」

「我知道的，要不是她爸出錢支持，你們的布廠就會發生問題是不是？」

「什麼『你們』呢，」浩文按着我的肩：「布廠不也是我們的？」

我背轉了身：「你們欠她家的恩怎能不報？」

「你想到哪兒去了！」他豎起指頭笑說：「難道要我發誓才相信？」

我按下他的手：「我知道你媽很喜歡安娜。」

「但我喜歡的是你！」他捏着我的手：「我喜歡的沒有人能阻止，我不喜歡的也沒有人能改變！」

我的疑慮又被征服了。

雨，大一陣小一陣。

想不到今年竟有那麼多的雨天。

「是浩文嗎？很難找到你……」快三個月沒聽過他的聲音，聽見了又不知從何說起。

「我在新廠很忙，你知道的，我最不喜歡雨天。」

「連打個電話都不喜歡？」

「唉！跟你談什麼好呢？廠裏的事你沒興趣聽，談紡織你又說是行內話！」

「浩文！」我顫抖的手緊抓住電話筒。「是不是我有什麼做錯了！你可以說，是不是你媽……你阿叔……是不是安娜？……」

「我說過的，我不喜歡的沒有人能改變！」

「浩文！浩文！」

想不到線斷得那樣快，在連綿的雨天。這街角和公園一樣的靜——靜得我只聽見傘上潑灑的雨聲。

那小電器店呢？搬走了。那一個雷雨天，那一張笑臉，唉！如今彷彿又在眼前……

我拿着電風筒到那兒去找人修理。

「師傅！這風筒跌壞了。」我對着那埋頭工作的人說。

「噢！是你呀！」他抬起頭來，好熟悉的笑臉。

「是你！」我記起來了：「原來你在這做工的？」

「是伙記，不是師傅。」他笑着接過風筒。「你的脚傷早好了吧！」

「那次眞謝謝你。」

他擺擺手又笑了。「旅行跟旅行隊去會安全些，你有信心和我們一起去嗎？」

我點頭。看他怎樣把風筒拆開、弄好又裝起來，想不到他不僅是個爬山英雄，也是個出色的技工。

雷聲忽響，竟下起大雨來了。

風筒修好他却不肯收費。「我們總算是朋友吧！」

我躊躇着。

「我要出去，」他拿起工具袋和雨傘，「送你一程好不好？」

「謝謝你，我還不知道你貴姓名呢？」

「我叫雷森。雷雨的雷，森林的森。」

二人共傘的雨天，雷聲轟隆有勁。

秋天的假日，又是我們旅行的好時光，快樂的日子總會飛快地過。

「姑媽！你來了。」那天一進門就見到她坐在長沙發上，神色有點異樣的爸媽分坐兩邊，六隻眼睛齊瞪向我。

「阿清！你今天到哪兒去了？」媽怎麼像「審」我似的。

「跟旅行隊去旅行嘛！」我放下提包不敢看她。

「你姑媽碰見你啦！」

「那個男仔我認得的，」姑媽斜着眼睛笑。「是在街角那間小店修理電器的吧？」

算了，眞的「除非己莫爲」是不是？

「做電器這一行也很易『發』的，說不定將來阿清會做老闆娘呢，」她對爸說：「在樓梯底有個小舖位也算老闆呀！……」

我溜進房去。

「清，我們不是反對你結交男朋友，」姑媽走後媽又來「纏」我。「你的朋友也好應該讓爸媽認識認識是嗎？」

我就帶森回家去見他們。

「伯母！」他靦腆地叫，一點都不像旅行時大叫的豪邁。

「坐吧！」媽打量着他，不冷也不熱的樣子。「你在那店子做多久了？」

「快四年了。」森答。

「兄弟姊妹不少吧！」

「六人。」

「他是老大。」我給森倒了杯茶，插嘴說。

「担子可不輕哪！」媽看看我，微作感喟。「唉！此時此地要維持一個家可不容易呀！她爸捱生捱死才供她姊妹倆念到中學畢業。」

我知道森只念到中二就輟學了。

「說實在話，養個家談何容易？」媽繼續說：「她姊夫是工程師，也跑到加拿大去了。……」

其實姊夫移民只是因爲他的家人全在那邊。嗯，都不是第一次了，媽喜歡在別人跟前提起姊夫，叫人知道她有個女婿是工程師。

「呵！」爸揉揉眼皮走出房外。

「爸！他是雷森。」

森站了起來叫世伯。

「隨便坐呵！我這關節炎又發作。」爸隔着濶大的睡衣猛捶腰。「人老萬事哀，連骨頭都不聽話了。」

「還說呢，難爲了人家服侍。」

「老啦！老啦！都怨你只會生女兒，沒有娶媳婦的福氣。」

「女兒有什麼不好！」媽像動氣了。「阿秀不失禮呀！嫁給個工程師……」

我越聽越不是味兒，拉拉森的衣袖叫他告辭了。

「你爸媽都不喜歡我。」

「不是的。」我說。不知這是騙他，還是騙自己？

「其實我很早就應想到的，我們之間……」他低頭撫弄着那支電筆喃喃地說：「不通電，燈怎麼亮得起來？」

其實我也從沒有想過，或許我也應該去想想。

那一晚，爸又對我細說：「你和他不一致的地方太多了，交個朋友還可以，如果選對象則不行，將來你要後悔的……。」

我躺上床，啪地把燈關掉了。

一夜的夢。我坐在又黑又熱的樓梯底下的小電器舖裏，有人向我大叫「老闆娘！」我想站起，又被一個哭着的孩子扯着雙脚……

夢醒後好像一切都變得清楚，那種生活，絕不是我憧憬中的將來。

我還年輕，爲什麼不可以再加選擇？

森也沒有再來找我。他也許比我更清楚。「不通電，燈怎麼亮得起來？」

那小電器店呢？不知什麼時候也搬走了。

什麼不在變？前年雷雨，去年旱，今年淹。

轉出大街了，這一列都是精品店、時裝店。雨天行人少，門外靜悄悄。

前面又冒出了一把紅傘，雨水掩不住它的嫣紅，好熟悉，好耀眼。看到啦！傘下是一對人，一對人雨中散步是情趣，不是傻勁。

紅傘收起來了，多合襯的一對！

噢！安娜！浩文！

「喜歡的沒有人能阻止，不喜歡的沒有人能改變。」我低撐了傘，別過頭去看玻璃櫥窗。嗯，好名貴的眞絲衣裙！我的只是不起眼的化纖布而已。……

雨，大一陣小一陣。

《馬拉威戲劇集》出版

柳玲依

馬拉威的文化出版事業發展比較緩慢，有的出版物祇是一些宗教之類的圖書，文學作品甚爲鮮見。

《馬拉威戲劇集》（Nine Malawian Plays）的出版，全賴於一羣熱心推廣本國文化的年青知識分子，他們擬用最普及的文化活動來普及文化。劇集共收入九個以馬拉威社會的各種人物故實、風俗習慣、民間傳說爲題材的劇作。包括《他是魔鬼》（That Man is Evil）、《香蕉樹》、（Banana Tree）、《美好的開端》（Beauty of Dawn）、《破裂》（Cracks）等等。

主編人詹姆斯·賓斯（James Gibbs）指出，此劇集的出版並不容易。起初，遭教區出版社退回來，因其對非洲劇種並不感興趣。後轉向利伯區的地方出版社接洽，煞費周章，劇集才能與讀者見面。

外國文訊

謝雨凝

舅舅

母親來說，舅舅死了。是胃癌死的。

雖然是意料中的事，聽了仍然有點像晴天霹靂。心頭上有一點負債之感。因爲，這個舅舅，我有許多年沒見了。而M埠與此地只是一水之隔。

我曾經爲母親平靜地向我傳出這個死訊感到驚奇。因爲新死的舅舅是她唯一的，同母的親骨肉。而他們的母親又只是我外祖父的偏房。

「你舅舅也算風光大葬了，」母親說：「萬幾元的醫藥費，善堂包起，一切殮殯也是善堂包起。出殯那天，花牌堆積如山，單是送殯的學生也一羣羣……大舅父從香港來送他，都說我們任何一個姊妹兄弟死了，也沒有他這樣風光哩！」

大舅父的話沒說錯，我舅舅在善堂辦的義學教了幾十年書，難道連這最後的一點福利也享不到麼！可惜，這樣的風光，舅舅已不能感受。而感受到它的，只是未死的人——我母親和她的異母兄姐們。

對於我這位親舅舅，我的回憶是相當貧乏的。我寧可只有這一點點可憐的追憶——

「你舅舅二十歲就做小學校長了，」母親曾經這樣對我說。那時，我五歲，而舅舅已經不是校長。他在粵西一個窮鄉中教書。不久，就辭了館回到我們家裏來。

我還記得，我六歲，在一個名校的幼稚園裏畢業，畢業禮是舅舅陪我去的。當時我考到第二名，獎品一大堆，舅舅很高興地爲我捧着那些獎品，包括筆呀，簿呀，等等。而我，只拿着一盒大積木。

「女孩子這麼喜歡積木，長大了想做建築師麼！」舅舅拉我上一輛黃包車時取笑我。

「我唔想做建築師，我想學你。」我仰起頭望舅舅，想也不想就說。

舅舅開心得大笑。但一會又說：「你爸爸唔鍾意嘅！」

爲什麼爸爸會不喜歡？我當時沒有問，後來就知道了。原來教書在那個時代是被認爲最沒出息的。舅舅本人就是一個例子，他從二十歲做校長算起，把積蓄蝕光了，再去鄉間教窮館，兩袖清風，還得回來投靠妹夫。

關於舅舅的一切光榮史，我全是在母親的講述中接受過來的。母親每說一次，父親就皺皺眉說：「好了，說來說去，你是說自己吧！」

爲什麼反而是母親說自己呢？——原來，當舅舅做小學校長之時，母親一邊唸書，一邊爲舅舅的學校兼管一個小賣部。十三、四歲的年紀已是這麼能幹，那是母親長期以來覺得驕傲的。但自從嫁了我爸爸，她的才能就被埋沒在厨房裏。她顯然是有一點點不甘心。母親也有她的光榮史，譬如她十六歲曾經奪過M埠女子乒乓賽單打亞軍。但是，一提到這些就得跟她那位親兄長聯系起來，我舅舅曾經是M埠有名的乒乓教練。母親是他教出來的。

印象中舅舅在我們家的日子是不長的。雖然他和我母親的親生母都是我父親供養。舅舅不是那種喜歡依附別人的人。

有一年，大約是我唸小學二年級時候，將近放年假，我聽到父親不斷在勸我母親說：叫你二哥回來吧，三十幾歲人，也不娶老婆，又無一技傍身……。

深夜，我在睡床中聽到母親帶淚頂過去：你何必理他呢，奉養老母，我做女也有責。

父親當時沒再說下去，只是搖頭嘆息，頻說：我不是這個意思，你怎樣想到那裏去呢！

小時候，我不明白父母爲何老爲舅舅的事鬧意見。到

長大了才認識這是理想的分歧。

大約是我唸三年級的時候，有一位皮膚白皙的阿姨常來我們家，母親很喜歡她。不只喜歡，我看得出母親常常在討好她呢！

這位阿姨是誰呢？我悄悄問外婆。外婆說：「她是本埠西區一家有名小學校長的女兒。她很欽佩你舅舅，你舅舅也不是不喜歡她，只是……唉，小孩子不要理大人這許多事罷。」

外婆本是個十分率直的女人，但一說到這裏時就不肯再往下說，每每就用這一句話來結束她的話語。

「舅舅如果到阿姨爸爸開辦的學校教書，那豈不是不用離開我們了？」這疑問常常湧上心頭。因爲我深信通過母親的努力，這一願望是一定能達到的：一個連校長也做過的人，難道教這區區小學也還不夠資格麼？

然而，問題也在這裏。每一年，舅舅從鄉間放假回來小住，母親一提出，舅舅就很生氣地說：「在這裏，我難道認識的人還比你少麼！」

家裏沒有一個人能留得住舅舅，包括外婆。外婆雖然性情率直，但她從小就怕男人，年青時怕我的外公，外公死了，就怕她唯一的兒子。她認爲這是她的命不好，命中註定她老來要依靠女兒。

他們都不知道，在家中我是唯一能跟舅舅坦率交談的人呢！

有一次，舅舅帶我出外看電影，我把話題想得很婉轉地向舅舅說：「舅舅，你爲什麼還不結婚呢？」

舅舅笑着摸摸我的頭說：「人呢？」

「阿姨很喜歡你呀，她常常來我們家。」

「不要說她。」舅舅面色一沉，想了一會，然後像哄孩子似地說：「阿女，答應舅舅，不要提這些事，好嗎？」

「爲什麼呢？舅舅。阿姨好靚，又是教書的，同你好登對呀！」我大胆地說。

舅舅不再說話了。不知是不是怕我再往下說。我還記得，那一天，我們看的是一部悲劇，叫《小孤女》，一進戲院，我就一直流淚至完場，當然把一切想好的未對舅舅說完的話都拋到九霄雲外去了。

我小學畢業的那一年，舅舅已不常回我們家來了。這一年，外婆也曾到舅舅教書的那個鄉村裏住過。但是她不習慣。外婆雖然出身寒微，畢竟我外祖父娶她做偏房時，

環境也是不錯的。一個長期慣居於城市的人，怎能一下子適應鄉間那種教窮館的生活呢！

然而，外婆不肯跟舅舅長居其實另有別情。這一件事，我從聽母親跟外婆一次厲害的吵架中隱隱覺察。

記得那一年暑假，外婆自己從鄉間回來。一進門，母親就質問她舅舅爲什麼不回來？外婆答不出話。母親又迫問一句：你是他母親，也叫不到他回來？

外婆流着淚大聲說：「三十幾歲的人了，又不是細佬哥，佢要點就點啦！」

母親也很大聲說：「你甘心俾個番頭婆霸咗個仔？」

外婆聲音也震顫了，指着母親說：「阿妹，你可以唔養我，我即刻走。你……」

外婆說完就眞的轉身出門。

當時我嚇的傻了，與弟弟兩個人趕忙奔出去捉住外婆。那時爸爸不在家，母親在盛怒之下又不去攔，把我們都急死了：外婆只有兩個親生兒女，除了舅舅就是母親，你叫她去哪兒？

結果，外婆在我們姐弟二人推推擁擁下還是回來了。她和母親二人一個躲在房裏哭，一個躲在廚房哭。但是，父親一回來，兩個人又都裝作若無其事了。

一場風波似乎就此了結。但是，母親的痛心我們發覺一直延續了幾十年，直至舅舅生命結束爲止。

這件事的實情幾年後我才知道。原來在我唸五年級的那一年秋天，舅舅在鄉間患了傷寒病，病得很嚴重，人起不了床，更不要說上課了。那時小學附近有一位新寡的女家長天天來服侍他。她的年紀比舅舅大，但是人很熱情，也有胆色。她對舅舅說：不如認了我做你契姐吧，這樣我天天來服侍你就不怕人言可畏了。重病的舅舅除了感激，還能說什麼呢？

粵西的秋天十分寒冷。正當人生坎坷之中的舅舅，忽遇此溫暖情誼，他的心會怎麼想呢？——一個文盲女人的呵護！他們因有了姐弟的名份而免除了彼此間接觸的屏障，於是……

這不是愛情，這是報恩——母親很生氣地給這件事作出這樣的評語！

這不是報恩，這是乘人之危——母親的同父異母兄姐們說得更嚴重了。

最難堪的莫如外婆。我可憐的舅舅一生耿直，一生不會接近女色。想不到，他，一個純眞的處男的愛就如此莫名其妙地奉獻給了這個鄉間的無知婦人。

然而，這是現實。舅舅雖然有乖自己爲人的理想，但是他不是個不負責任的人，何況他們之間還有了一個兒子！

舅舅的兒子四歲了，一家人才搬回來M埠居住。

俗語有謂「醜婦終須見家翁」，他們兄弟姐妹之間的見面禮是怎樣的呢？我這個小輩在當年是無法得知的。只記得有一次母親說要帶我去外婆家——那時外婆已搬回舅舅家住，我和弟弟追隨母親坐三輪車來到中區某路，然後下車走進一條小巷。這巷很陰暗，用碎石塊鋪成，僅可容三四個人並肩而進。進入巷口沒幾間屋，母親就引領我們走進其中一家的木樓梯，說，舅舅一家就住在這木樓房的閣樓上了。

原來這條巷的屋子大多是古舊的平房，因爲樓底高，許多都蓋了閣樓。在那時，我還未到過如此淺窄又缺乏光綫的居室。這層閣樓面積很小，間成一廳一房後，外婆的床就放在房門口的走廊上，廳上又另放了一張板床。板床據說是一位青年住的，叫舅舅做「先生」。此外還有個少女，大約十二、三歲的，也叫舅舅做「先生」。而她則是跟我外婆同睡的。

母親介紹我們稱舅舅的女人爲「阿姆」。而其他的兩位，母親則說是舅舅的學生。

學生怎會住進先生的家來呢？眞是莫名其妙的。但是，母親不許問。小時的我當然亦不會想像得那麼遠。

舅舅並不介意我們不把他同居的女人稱做舅母。在這個問題上，我明顯地看出他是盡量採取一種妥協的態度的。母親不讓我們稱舅母，是存心要擺出一副不承認的態度，舅舅不會不知道，但他也似乎讓母親窺透了心事似的。因爲他和他的契姐本來就沒有愛。他只是在對兒子盡責，在對這一個「家」盡責而已；他何必計較這些名份呢？

那個被我們稱做「阿姆」的女人亦頗安於本份。她知道她唯一的靠山是她和舅舅的那個親生子，她把這個小孩寵得瘦弱可憐，任他吃零食；她打麻將，把他抱坐膝上，以致弄得他十歲上下就會跟街童賭錢了。

舅舅知不知道這個寶貝兒子的事呢？或許是知道一點點的。但他很忙，他要忙於覓食。從他一回到M埠來定居起，就一頭栽在這所善堂辦的義學裏，日日夜夜，……他似乎已經預想到他將來會有什麼結果。拋開了青年時代的理想，謝絕了一切朋友——一個星期上四、五十節的課，

他還有什麼可以交朋友的時間呢？他簡直是一條老黃牛，一個人担着兩個人的教務。

舅舅兼教日夜校，一有餘暇又替人補習，他掙的錢應該不算少了，可是爲什麼常常是吃了上頓沒有下頓的呢？這位來自鄉間的「阿姆」怎麼一到M埠來就沉迷於賭博呢？

當我懂事的時候，有好幾回想向母親提出這個疑問。但我知道她恨舅舅，不敢再刺激她。舅舅本是母親一生中最崇拜的人，他的自我毀滅已經撕破了母親許多美麗的回憶，使她在父親面前矮了半截了，我何苦再去火上添油呢？

「舅舅臨死有人送他麼？」我問母親。意思是指他的親生兒子。

「剛剛趕回來。唉，也沒有什麼好送的，孩子又沒有錢，他們兩個的病又拖了這麼久。」母親長嘆一聲，說不下去。

可眞是久病床前無孝子麼？我只知道舅舅曾經爲了那瘋癱的女人不肯住進醫院來。——他這一生其實早就應該完結了。越早越好！

安息吧！舅舅。

荷蘭詩人吉爾斯的近作

平　平

格斯・吉爾斯（Gust Gils）是荷蘭一位出色的詩人。他早期是一個結他手及流行曲作家，近年則以擅寫劇作、科學幻想小說以及詩歌爲廣大讀者所稱道。

《一把腸臟》(A Handful of Viscera)是吉爾斯的第七本詩集。詩集三分二是諷刺詩，它的諷刺對象面很大，諸如對時下社會人們的道德敗壞、貪污猖獗、行爲淪落、以及青年的怠惰空虛等等，作了尖銳的諷刺。此外，對於原子武器論者、迷幻藥、政府的福利工作、激進的婦解運動、社會的暴力行爲等等，吉爾斯也作出批評與譴責。甚至，對人們已經接受了的宗教、藝術、愛情也常被用作諷刺資料。評論家認爲吉爾斯引導讀者對現實的一切都沒有一個正面感。

詩集的其餘部分則充滿隱喻，是令人迷惑的，其主調也是低沉的，有如煩人的夢魘，又如冬天早晨的寒洌教人頹喪。

外國文訊

十四座司機迎親

海辛

結婚那天，阿光和阿玉沒有舉行過什麼儀式——沒有讓男方的兄弟們陪伴新郎去迎親，女方的姊妹也沒有嘻哈鬧騰，開價還價，討取什麼開門「利市」。新郎新娘沒有拜堂、行禮，事先也沒給親友們派請帖，在酒家大排筵席。

既沒有繁文縟節，且避過鬧騰，他們甚至連去個合意的風景區旅行，度其蜜週也沒有。

沒有，什麼也沒有。他們只躲在那間秘密租來的西環尾近海邊石屋閣樓，過了兩天同居生活。

現在，事實既成，不論怎樣說，秘密結婚也好，偷偷摸摸同居也好，儘管雙方家長反對之聲仍高喊入雲，阿光和阿玉總算是一雙夫妻了。夫妻，堂堂正正的恩愛夫妻。

男方二十八，女方二十一，彼此健康情況不錯，大家都靠雙手工作，不用仰賴別人。那還不是「門當戶對」，條件成熟嗎？

唉唉，還不是那幾個上了年紀的長輩，就像男孩女孩在爭玩洋娃、積木和其他玩具般，在爭什麼聘禮和嫁粧，你說好笑不好笑？可氣不可氣？

阿光是個十四座司機，持牌人也是他。二十歲那年，他做十四座司機。每天車來車往地接客，工作接近十小時。他每月把賺到的錢，交一半給在茶樓做清潔女工的媽媽，自己存一些入銀行，行家黃成就打趣說他積聚「老婆本」，他却說：「我想積錢買輛十四座才眞。自己持牌，自己開車，不用去租人家的車。」

黃成就說：「你這樣點滴積蓄，恐怕頭髮白了，也積不到那筆買車錢。如果你跟我在狗馬方面搏一搏，靠四隻脚贏到四個輪，倒容易些。」

阿光沒有這種僥倖想頭。他的興趣不在四隻脚，他最大的興趣是——一條銀絲釣大魚。夏天的晚上，如果不用開夜班，他多半帶了魚絲魚餌到海邊釣魚去。想不到，七八年下來，他倒積到一筆錢，加上現時已做大廈看更人的爸爸拿出一筆退休金，和媽媽賣掉金器玉鐲，得錢投資，再加上那個在父親大牌檔掌檔的拖友阿玉投資，他總算得完好夢——在去年底，購入一輛新的十四座，並領到牌照，他駕駛着它穿插來回市區各通道上，搭儀客人。

黃成就呢？他見到阿光駕駛自置十四座車子，和自己的車子碰頭，他看了看阿光的頭髮，說：「眞成，頭髮仍那麼又黑又亮，竟買了車，有辦法之人。反而是我的頭髮白了！」

阿光打趣地道：「你繼續沉迷六合彩，你就給那些盒子蓋住！」

阿光把這輛十四座車子當作心愛之物。他在車廂裏，掛了中國骨雕、欖核雕、日本娃娃，也掛了樟瑙餅袋，別致、美觀、舒適。另外，他也勤於洗掃，讓車子保持清潔，很受搭客的稱許。他是個樂業敬業的司機。

結婚那天，阿光沒有駕駛十四座車去接新娘。

他原本預算化點心思，把那輛車子打扮裝飾，自己駕駛，搭載幾個迎親的兄弟和伴郎，浩浩蕩蕩地去女家迎親。

阿玉在他計劃這樣做時，曾和他作開玩笑式的辯論，她說：「從來沒有見過有人開十四座車去接新娘的！」

阿光哈哈笑：「我做開頭，創新風氣，不是很有意思，且又省錢嗎？」

阿玉橫瞪他一眼，佯怒含嗔：「吝嗇鬼！」

「跟你來往好幾年，我爲人怎樣，荷包有多少錢，你又不是不知道的。」阿光攤開雙手說。

「就是知道你爲人老實、節儉，本姑娘才和你來往。」阿玉說着笑望阿光：「你這個青磚沙梨呀！每天來

大牌檔，照例一碟叉燒飯，一杯吉水，連例湯也不喝一碗。」

「一心想積點錢買輛車！一輛屬於自己的十四座車！」他欣然笑望阿玉。

「有趣，我故意送碗例湯當吉水給你喝，你這懵人却嚷叫我送錯了，害得爸爸以爲我經常這樣做，你呀！」

「這話你講過不少次，已變成阿玉的初戀故事啦！」

「你不是不知道的，我是爸媽最後一個女兒，又在檔口幫手，他們對我的交友是金睛火眼，有什麼風吹草動，一定鷄啄不斷的問長問短。」阿玉以她輕清的聲調說。

「多謝三小姐另眼相看！」阿光嘻嘻笑着，他還以打躬作揖，配合這句話的說出。

「不要小姐小姐的叫，聽起來肉酸。我們其實一個半斤一個八兩，中學差一年才讀完，十八九歲，便在檔口掌檔，受幾百塊錢薪金。」

「晚上，你很用功，還去什麼職業夜校學烹飪，想在爸爸的檔口做大廚師，肥水不流別人田，對嗎？」

「什麼肥水？一個大牌檔有什麼肥水？只不過想多學門手藝吧了！」

「喂，你究竟認爲我開十四座車去接新娘好不好？」

「只不過故意抬槓吧了！你就是用木頭車、單車去接我，一樣歡迎！」她的雙眼放射着摯情的光芒。

「你有幾多陪嫁姊妹？」阿光又問。

「二十個左右，都是夜校同學。」阿玉說。

「那好，讓我叫黃成就另外開一輛十四座車，把姊妹們通通接回家來！」

阿玉嘻笑着投向阿光的懷抱，說：「這就叫做十四座車司機迎親！哈哈哈……」

結婚那天，十四座車司機沒有駕駛，十四座車去迎新娘，黃成就也沒有開十四座去接姊妹。黃成就老在嚷叫走失找對象的好機會。

雙方家長因爲聘禮、嫁粧、請客酒席什麼的鬧翻了天。他們兩家人，就在茶樓把喜茶潑瀉——

阿玉那高瘦個子的父親，語驚四座地說：「算了！算了！我阿玉不是賣剩蕉。有個電器舖少東在追求她，有個華僑要帶她去澳洲，有個衛生幫辦要娶她，我做老豆的，還是以女兒要在檔口幫手做藉口，推得一乾二淨，我知道阿玉心意，她偏愛阿光，而你們太不講理，芝微蔴利！」

所謂你們，就是阿光的爸爸和媽媽。阿光的媽媽氣憤地說：「誰不講理，誰芝微蔴利？你們根本不理會年

青人的幸福，把阿玉當貨物，上天剎價，既要兩萬塊錢禮金，又要二十桌酒席，又要兩隻燒豬，十担餅，加上兩個小舅的西裝、皮鞋，你們不是存心壓死阿光嗎？」

阿光和阿玉木無表情地坐在茶桌邊，他們簡直沒有置喙的餘地。等到阿光想發作，阿玉却把他壓下去。

在大牌檔口替丈夫管賬的阿玉媽沒好氣說：「虧你還說得出口，我們體諒阿光做司機，賺不到多少，才鋸低枱脚就枱帷。未來親家，你倆知道電器舖少東出到十萬塊錢禮金嗎？那澳洲華僑要送一層高價樓給我揸手！那衛生幫辦，還說供阿玉的弟弟去美國讀大學。我和阿玉爸商量好幾天，已把條件減到寒酸的地步了，而你們得四又想減三，得三又想減二，這怎成？以後，怎能做親戚？再說，我們也有金飾給阿玉裝嫁的。」

「這樣的親戚，我們搭火箭去找哪！」阿光的媽火氣十足，她還迫着沉默寡言的大廈管理丈夫發砲。

阿光的爸爸一向怕事，他不慣於這種彼此爭辯得面紅面綠的場面，他說：「大家既然快做親戚，就一人讓一步吧！」

阿玉的媽媽高聲說：「我們讓了十步，你們也不肯讓一步。」

阿玉的爸爸更高聲：「總不能把個養了二十年的女兒白白送出去吧？你們倆跟我算算這條數吧？難道我這筆生意全虧？嫁女貼大床？」

阿玉的媽媽臉色難看：「我嫁阿玉的姊姊時，我沒開口，人家自動出兩萬元聘金，一切禮節做足，五年前的物價跟現在的物價，相差好幾倍！」

「我們是窮苦人家，阿光就指靠十四座車謀生，你們也不忍心，讓女婿把謀生的車子賣掉，支付你們的聘金、酒席、燒豬禮餅費吧？」阿光的爸爸說。

「一個崩一小角也不減，沒本領就不要娶我阿玉！」阿玉的媽媽說着憤然站起來，拉着難堪了個多鐘頭的未來新娘往外跑。

那大牌檔的老闆也跟着太太女兒一起撤退。

茶座裏剩下男家三口子。阿光呆在那裏，他不想也沒理由罵媽媽和爸爸弄糟自己的婚事。事實，像一堆破瓶破罐破箱子擺在眼前——他阿光是無法捐起那婚禮聘金重担子的。爸爸和媽媽當然高興喝杯媳婦茶，但他們辛辛苦苦做工，日積月累的一筆錢，都已拿出來讓兒子買十四座車。他們再也沒多少錢拿出來給兒子娶妻置家了。

十四座車，是他們全家人唯一的生財謀生工具。

對了，爲了娶到阿玉，他阿光除非賣掉那輛心愛的車子！

賣掉心愛的十四座車子？

除此之外，阿光還有什麼辦法？

他跟黃成就、徐老昌商量，黃成就嘆口氣說：

「娶老婆就那麼困難嗎？想不到，爲娶個老婆，你要打回原形——做騾仔！」

徐老昌不同意他賣車，他說：

「想辦法，向別人挪借一筆錢嘛！」

「又不是三幾百元，而是三四萬呀！」阿光說。

「向銀行借錢，把車押給他們吧！」黃成就提議。

「讓我回去想想。」阿光說。

「你未來外父外母，就那麼不通情達理的嗎？」徐老昌說。

「那天在茶座，他們簡直在談一樁買賣似的！」阿光說。

黃成就氣憤憤：「媽的，敬酒不喝喝罰酒。事情落在我阿就身上，先給她女兒弄筆摩登嫁裝，看他們不趕快來求你娶女兒過門才怪？」

阿光搖頭擺腦說：「我不做這種事！我要和阿玉都抬得起頭來，走進那個家去見她的父母！」

那天傍晚，阿光駕駛十四座從北角直開西環。當車子駛向灣仔時，搭車客人擠擁，下了一個又立即補上一個，下了兩個又上來一雙。車到中環，客人漸漸稀疏了。

在中環百貨公司門口，阿光接到一個女客，她挾着絲棉被、新枕頭上車。幸而車上有空位，可以讓她把東西放下。阿光似乎認得那女客，但她却又不坐到他身邊的皮椅上，只坐在後面。

車子繼續向前開，到石塘咀，所有搭客都下車，只剩下那女客。阿光從容往後邊打量，他說：

「阿玉，是你，買新棉被、枕頭做什麼？」

「結婚嘛！」阿玉答得爽快。

「結婚？你爸爸媽媽答應減去二萬聘禮？」

「沒有，他們講出的數字如鋼條，鑿也鑿不開。」

「那——」

「我想過了，我要跟你結婚。」

「他們呢？」

「暫時不理，以後才補辦手續，反正我和你年紀已不少，還交換過指環。」

「急不及待的，你買棉被、枕頭，你——」

「我已在摩星嶺海邊石屋租到一間小房，是女同學的家，她贊成我們

這樣做！」

「阿玉，我——」

「我不想做丈夫的罪人，害你爲了娶我，把十四座車賣掉！」

「這車子，你也是股東之一。」

「所以我不同意，我寧可做父母的罪人！」

「對他們，有辦法轉圜嗎？」

「有的，那在你我做了夫妻之後。」

結婚那天，阿光的爸爸媽媽不知道。阿玉的爸爸媽媽也不知道。阿光的爸爸媽媽以爲兒子去開車載客吧了。阿玉的爸爸媽媽以爲女兒鬧情緒，不到檔口來掌檔。他們早有準備，怕女兒出嫁，人手不足，已咬緊牙關，化七百元一月的薪金請來個伙計阿全。

結婚那天，他們躲在那向海的石屋閣樓，不，他們並沒有躲起來。上午九點多，他們在茶樓見面，飲過早茶，雙雙上了那輛原本要裝璜一番去迎親的十四座。

他坐在司機位子上，笑說：「今天雖然沒有在車上掛花球繫彩帶，但我總算——幸有香車迎淑女！」

她故意呼吸一下，說：「你在車上洒了香水？」

他說：「請問新娘子，現在讓新郎迎回家去嗎？」

她說：「不要辜負大好時光，我要你載新娘環遊新界一週！」

他說：「節目倒豐富哪！」

她說：「比你按照外父外母的要求，付他們什麼什麼禮金，又要在酒家擺場面，節省得多吧？」

他點頭，笑着向她豎起個大拇指。十四座車子開行在馬路上。過一會，新娘見到馬路邊有幾個中年婦女簇擁着一個滿身污泥的大肚子年青女人，幾個女人神情焦急地向過路的士招手，但的士搭載客人，不停車，快速駛過去。阿玉看出那大肚子女人面色蒼白，又在淌汗，她立即叫新郎停車，自己一個箭步走到騎樓下的石柱旁詢問究竟。

有個中年婦女說：「我們也不相識的，她在市場買菜，跌了一跤，就躺在地上喊肚子痛。」

「多半是要生孩子了！」其他的女人說。

「眞急死人，等了十分鐘，就沒有叫到一輛的士送她去醫院，她說她已在公立醫院登記了的。」

阿玉慨然說：「你們幾位好心的師奶，把她交給我吧！我和丈夫送她去公立醫院！」

「師奶，你眞好心！」

「師奶，多多拜托了！」

阿玉小心攙扶那呻吟的婦人，和她登上十四座車，在好幾個婦女交相感激稱許下，她在車上向她們揮揮手。阿光駕車向前飛馳……

阿玉和阿光把那程太太送進醫院，替她辦好手續，讓醫生和護士送入產房。然後阿光替程太太打電話去中環的一家商行，告訴程先生——他太太已在產房生孩子，他最好請假來看看。

他們手牽手地走出醫院門口，像辦了一件很有趣的事情似的，發出哈哈的笑聲。

他說：「好兆頭，好兆頭，我們今天結婚，便把個初生產婦送進醫院！」

她把身子倚貼着他的身子移行，橫目溜視他：「將來，你有那麼好對我嗎？」

他笑嘻嘻豎起兩隻手指，構成個「V」字，說：「雙倍！」

兩人走在醫院門口的大榕樹下，阿玉發現一個上了年紀的女人在對面馬路邊盯望，她愕然，說聲：「糟糕！」

阿光訝問：「什麼事？」

「她是三婆，我爸媽的鄰居，一個傳聲筒。她這樣盯望我和你從留產醫院出來，多半以爲我有喜了？」

「那不是很好嗎？」他小聲在她耳邊說。

「壞鬼司機！」她罵着，揮手撻在他的手臂上。

「讓傳聲筒回去向你爸爸媽媽傳播——阿玉有喜，看他們急成什麼樣子？」

阿玉發出嘻哈的笑聲，又是揮手打他的手臂。

馬路對面的三婆，看得搖頭擺腦。她大概已得到許多傳播資料啦！

結婚那天，阿光沒有駕駛十四座去接新娘。

今天，婚後第三天，阿光在十四座車子外邊黏滿彩色皺紙，還有紙花。車廂裏則吊滿彩球，也有鮮花塑膠花。西服畢挺的阿光，親自駕駛着車子，穿着粉紅色套裝彩裙的阿玉，坐在他身邊。另外有伴郎黃成就和新娘的幾個好姊妹，分坐車廂中。

今天，是三朝回門。新郎伴送新娘回娘家見外父和外母。

十四座車子直向第三街開行，沿途引動不少觀熱鬧的途人。

車到第三街口，伴郎黃成就抬頭看了看遠處那幢唐樓，他担心地說：

「你那外父外母，不會用掃把拍我們吧？」

阿玉說：「不會的，我看他們不會的。他們頂多罵我女生外向，幫丈

夫不幫父母！」

駕車的新郎說：「我們三朝回門，向他們老人家賠罪，大概錯不到那裏的吧？」

當十四座車駛近那幢唐樓門口，一車的姊妹都在驚訝地嚷叫：

「對聯，瞧，樓梯門口，貼的是嫁女對聯！」

「橫額寫着——『之子于歸』的哪！」

「不會是別的人家也嫁女吧？」

新娘阿玉抬頭打量樓梯門口的紅聯，她流出眼淚，說：「爸爸媽媽到底還認我這個女兒！」

文藝書訊

■西瓜成熟的時候　海辛著。《海洋文藝叢書》之一，共收十個短篇小說，爲作者近年在《海洋文藝》發表的作品的精粹部分，篇目包括：《山村愛苗》、《帆影》、《石匠老池》、《西瓜成熟的時候》、《找尋第四家人》、《苗》、《屋頂上的雄鷄》、《我從海島來》、《廣場上的單車隊》、《山林的兒子》，作者筆端常帶感情，富人情味，背景多以山村、離島、農村、漁區等爲主，抒寫這些生活在大都市背後的人們的工作、愛情、奮鬥及對生活的熱愛，真摯動人。香港海洋文藝社出版，道林紙印刷，卅六開本，每本售價港幣五元四角。

■少女的一吻　黃東濤著。短篇小說集，收入十二個故事，以清新的文字揭示了愛情和社會生活各方面的關係。香港駱駝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七元五角。

■腐腿魔鬼　（法）勒薩日著，張道真譯。世界古典名著之一，是十八世紀法國社會的一幅寫生圖。香港駱駝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六元。

■文章例話　葉聖陶著。多年前葉聖陶爲一本雜誌開了個叫"文章展覽"的專欄，選了一些現代人的好文章，加上一點分析和解釋性的談話，提出來幫助青少年對寫作的學習。後來彙輯而成本書，很受讀者歡迎。現在這一册是個新印本，由香港宏圖圖書公司印行，每册定價港幣六元。

■中國現代小說選講　集中選取魯迅的《故鄉》、《祝福》、《傷逝》，郭沫若的《歧路》、蔣光慈的《鴨綠江上》、葉聖陶的《抗爭》、郁達夫的《薄奠》、王統照的《湖畔兒語》等十四個短篇小說，分別加以註釋和分析，每篇並有簡短的作者介紹。港青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生活的樂章

周文珊

依照古典樂曲的傳統形式，那些大型的樂曲，如交響曲，奏鳴曲等，一般都是包含着三個到四個樂章，而每一樂章的內容也有固定的範圍，普通第一樂章，多數是以一個以上的主題，發展顯示出來，其速度也是變化多端，通常是結束在激動的快板上。第二樂章，正與第一樂章有强烈的對比：優雅，徐緩，如詩歌一樣的慢板。第三樂章常以詼諧，輕快的樂想組織而成。第四樂章，往往是回覆到第一樂章的主題，多以激動而震人心弦的樂句終結。

上面講了這麼多，並非本文的目的，不想與讀者研究音樂理論，而是我偶然憶起，筆者數年前的一段經歷，正與以上的樂章的形式不謀而合，所以今天就用《生活的樂章》爲題，敘述一下：我曾居住過的城市，它們的風土人情，雖然有些是多年前的舊事，但也可算是生命中的旅痕，回憶起來日久彌新。

香港是我的第二故鄉，當然第一樂章是它無疑。第二樂章，是充滿了熱帶風情的新加坡，我在那兒居住了一年多。第三則是富於田園風味的澳洲，我也曾在那裏住了年餘。第四樂章，我又回到第二故鄉香港，除了偶爾出外短

期旅行之外，這第四樂章的音樂一直在繼續中。

第一樂章——香港

離別了我生長的地方，來到這亞熱帶的半島，已廿多年，也在這兒成家立業。這兒變成了我生活的重要基地，恐怕對這兒熟悉的程度，要超過我童年居停過的任何地方。在這塊土地上，曾親眼見到一個城市的變遷，它的面貌一天天在改變；正彷彿一個純樸的少女，一天天的成長，如今已變成一位風華美艷的婦人，她身上裝點着能代表現代都市的一切繁榮與罪惡。你看！當夕照逝後，那閃爍着的萬家燈火，和大街上五顏六色的霓虹燈，不是很像艷婦身上配戴的珠寶嗎！

高樓大厦，摩天的鋼骨森林，又似披在少婦身上的新裝，她在蛻變，時刻不停的蛻變，也是因爲這不停的蛻變，人們才能在這彈丸小島，謀求生計，縱使有的變得更好，也有變得更壞，而許多人都嚮往着這城市，說它是人間天堂。你也許要說這是畸形，不正常，但香港却如遼野中的一朵奇葩，她引起人們的艷羨，她仍將不停的隨着時代演變下去。

我憶起昔年有一個劇本叫《再會吧香港》，其中有一首歌曲，對於香港的描寫，有不少動人的辭句。

它寫道：「再會吧香港！你是旅行家的走廊，也是中國漁民的家鄉，你是享樂者的天堂，也是革命戰士的沙場，這兒洋溢着驕淫的美酒，也傾流着英雄的血漿，這兒有出賣靈魂的名妓，也有獻身祖國的姑娘，這兒有一擲萬金的暴發戶，也有義賣數年的行商，這兒有迷戀着玉腿的浪子，也有担當起國運的兒郎……一切善的在矛盾中生長，一切惡的在矛盾中滅亡。」

這一段描寫，充分的表現了正反兩面，黑暗與光明的消長，也使我們警覺，這是一個多麼矛盾的都市，而這些矛盾，至今依然是存在的！

這首歌的另一段，作者栩栩如生的描寫出：風光如畫的東方之珠，更追溯到歷史的陳跡，也十分動人：

「你筲箕灣的月色，升旗山的斜陽，皇后大道的燈光，香港仔的漁光，淺水灣的碧波蕩漾，鯉魚門的歸帆飽張，宋皇台的荒草蕪蔓，青山禪院的晚鐘悠揚，對着海邊殘壘，想起保仔（張保仔）與阿香，百年前的海上霸王，眞值得民族的後昆傳唱……。」

這是多年前的寫照，如今，有些風物，仍是一樣迷

人，但這個樸實的村姑，已隨着時代的洪流洗禮，大大的改觀了，例如宋皇台的荒煙蔓草已不復尋，雖然那塊富有歷史價值的大石碑仍屹立無恙，它的周圍已興建了一座小型「世運公園」，更被重重的高樓大厦所圍繞着。

現今，除了皇后大道的燈火之外，九龍彌敦道的燈光，更令人眼花繚亂，這個畸形的、充滿着矛盾的城市，它正在出人意外的茁長着。

這就是一個包羅萬象，孕育着許多個錯綜複雜的音樂主題的第一樂章。

第二樂章——新加坡

獅城——新加坡的別名，我曾在那兒居住過年餘，還數次觀光及路經該處，並曾在那城市的維多利亞音樂廳，會議大廳，舉行過三次獨唱會。這是我生活樂章中的第二個城市，它是一個富有青春活力，自强不息的島國，雖然缺乏天然資源，但處於歐亞交通的要道，有優良的海港，加上勤勞的人民，使這年青的國家在短短的時日，成了東南亞一個令人矚目的國度。

我深深的體味到，一些地方，如果有了華人的足跡，他們往往就會成爲該地的開拓功臣。他們腳踏實地，埋頭苦幹的精神，一直爲人所稱道，對於新加坡早期的開拓，也莫不如此。

我接觸過的南洋華僑，一般來說，絕大部分是忠誠樸實的，只有少數的人是有點忘本了，他們受的是洋化教育，不會講中國話，也不會寫中國字。但更多的華僑，則能講中國的多種方言：廣東話，福建話，最難得是普通話，就是我們說的國語，他們稱華語。這不得不佩服他們的語言天才。

這些年來，新加坡已進入工業化的階段，不單是依賴地理的優點，專做轉口貨運貿易，在新興的裕廊工業區，馬達整天不停的吼叫着，告訴大家，缺少天然資源，也能以無比的毅力使小島一天天繁榮富强起來。

第三樂章——澳洲

寧靜，遼濶，富於田園風味，這是我對居住了年餘澳洲的觀感。

這個地跨寒，温，熱三帶，位於南半球的大島，由於優越的地理條件，開埠二百年以來（一七七〇年由大英帝

國的古克船長發現），從未遭過戰爭的禍害，全國總面積比台灣島大五百倍，人口的數量却與台灣相等。

由於他們推行「白澳政策」，除了他們本土未開化的土人，其餘大部分至今仍被禁閉在澳洲的中北部，過着幾乎是原始人的生活。東南沿海的大都市，如雪梨，墨爾砵，布利世本，伯斯等，我從未見過這種深棕色膚色的土人。不過，近年來，已有幾個特殊的土人，在社會上嶄露頭角，例如一個很出衆的畫家，他就是以畫他生活環境中的：沙漠，山岩，叢林，熱帶植物知名。我曾讀過他的傳記，他那種艱苦的生涯，是難與一個都市中的名畫家相比的。

還有極少數，進入都市，甚至於受了大學教育，還有幾個漂亮的土著，加入最時髦的模特兒行列，成爲「萬綠叢中一點紅」的點綴。

澳洲全是外來移民，白種移民的天下，尤以英國人爲然。政府當局對英國人有額外的優待，赴澳的英國移民可豁免旅費。其他國家的移民可以讓你進入，但無此項特權。據說，有不少南歐的移民，因爲言語不通，只能生活在自己族人的小圈子中，生活並非一般想像的舒服，有些來而復返。

歐洲人一般較重享受，他們不如東方人刻苦耐勞，所以工作效能一般不高，而最大的困難，則是勞動力不足。不說別的，單看碼頭上的小工，他們工作之緩慢就是世界其他地方少見的。有人講笑的說，如果移民五十萬黃種人過去，他們的勤勞，一定能使澳洲雖富天然資源而發展條件不足的局面改觀。

這裏一般市民的日常生活，倒是十分悠閑自在的。他們每週工作五日半，到下午五時半後，各店鋪都關門，一般人沒有繁華的夜生活，雪梨市只有京士覺羅市一帶，好似香港灣仔，屬紅燈區。黃昏後，大街上一片沉寂，當我初次到雪梨市，見到這樣的情形，還以爲是什麼事戒嚴呢！

工餘之暇，多數人在家裏看電視，電影院的生意也很清淡，入場根本不用對號就座。人們喜愛戶外生活，每逢週末或假日，就開車向地廣人稀的郊外而去。在高速公路上，還可以試試飛車英雄的滋味。

海灘也是最好的消遣處，雪梨的盟來，彭地等海灘，也是假日最熱鬧地區，游泳、滑浪、乘遊艇、駛風帆，都是他們最好的運動。在夕陽的餘暉中，每每見到海上點點白帆。所以那兒人的平均壽命都很長。

當清晨，或傍晚，你可以見到每一家門前的花園裏，

屋主人正在修剪花草，洒水除蟲，一幢幢的小洋房，被包圍在繁花似錦的懷抱中。當初秋季節，果樹上結實纍纍，我也曾經享受過那美妙的田園生活。

澳洲作曲家 John Joseph Jones 寫過一首澳洲民歌，歌辭作者 Mary Dursack，她這首《康的歌》(Con's song)，是一曲叙事歌，描寫一個西印度老人康紀（Con Gill），在澳洲一生的故事，當康年輕的時候，就來到布魯門（Broome），這海濱的小城市，參加到採珠漁夫的行列中去。這兒，我試將歌詞翻譯如後：

「康興高采烈的歌唱在，充滿着陽光的羅布格(Roebuck)海灣，他決定在此留下來。許多人都來到這白種人開闢的小城，有的來了，又去了，有的生活過得去，有的過得並不如意，但沒有一個人在此停留那麼久，像康一樣。

「我出生的地方太貧乏，常常忍饑捱餓，懷着一顆酸痛的心。一天，白色的海鳥帶來一個好消息，告訴我有一塊富裕的土地，那兒大片的土地，只有稀少的人口，康決定去追尋美好的理想。

「白種人、黃種人、黑種人，他們都集聚在這小鎮上，漁船駛向遼濶的藍天和碧海，採集大批的珍珠回港，大家爲利明爭暗鬥。珍珠啊！你是撒旦，也是天神！」

這一首歌曲，不過是描寫開發澳洲的一個勞動者的生活片斷，但也想像到，一般人對澳洲那肥沃土地的嚮往。

第四樂章——尾聲

時光如流，我回到這第二故鄉又八年了。香港——這亂世的奇葩，盛開得更璀燦了。海底隧道通車之後，不久流動在我們地下的大動脉——地下火車，又將加緊這都市的心臟韻律。地價，房價，物價，瘋狂上漲，人們已經習慣了這樣的生活。有人說香港很富有，生活的鞭子在你後面追策，不加緊搏命，就要被充滿着動力的現實淘汰。而物質的誘惑，也使人帶着近視的眼光，只追求物質的享受。這就是生活在此時此地的某些人共同的淺見。

一切都在向前追趕，整個城市響起一片熱烈樂章的快板，一個高潮，接連着一個高潮。蓬勃的建築業，吞納無數貨物的海港，整天忙碌着，旅遊觀光的世界遊客，驚嘆着這耀人眼花的東方之珠。我們東方人，仍是喜愛居住在東方人多的地方，連我也不能例外。看來這快板樂章的漩律，將會是一闕漫長的樂章。

英推出沒有台詞廣播劇

蔡鵬寄自英國

台詞，是廣播劇主要的表達媒介。不用台詞而用另一種的表達媒介——音響效果編寫廣播劇，無疑是新鮮而難以想像的事。最近，英國廣播公司就推出了一個沒有台詞的廣播劇：《復仇》（The Revenge）。編者是安德魯撒斯（Andrew Sachs），導播是葛林丁爾門（Glyn Dearman）。這是他們有史以來第一齣沒有台詞的廣播劇。

當然，聽衆要比平常聽廣播劇更加集中精神，因爲極細微的音響都可能是了解劇情的重要線索。在正式開場前，導播提醒聽衆選擇一個安寧的房間，調好身歷聲的兩個播音機，以取得較好的音響效果。不久，戲開場了，先是一陣清脆的鳥聲。接着一個人奪門而出，拚命奔跑。遠遠有人追逐他，有可怕的狗吠和無數追逐紛沓的脚步聲。他好像在什麼地方躲藏起來。追逐的人似乎找不到他，走了。他在路上走着走着，竟成功地騎劫了一輛電單車，並開足馬力揚長而去。

接下來聽到換衣服的聲音，他大概穿了別人衣服以僞裝自己吧。跟着來的是警察車快速經過的聲音。不久，那個人抵達一間屋子門口。這個時候，有輛汽車開走，大概是屋子的主人吧。那個人失望地長嘆了一聲。他嘗試扭開門進入屋子裏，却弄不開。他好像繞過屋子後面，然後打破玻璃窗跳進屋子裏去。而且大大方方地吃起東西來。正在吃得津津有味的時候，出其不意的一聲貓叫，把他嚇了一大跳。鐘敲了三下。那個人吃完東西抽起煙來，不久竟打起鼻鼾，睡着了。

一會兒，汽車聲響，把那個人吵醒。原來屋子的主人回來了。那個人好像躲了起來，一直等到屋主進浴室洗澡時才躡手躡脚地出來。他闖進了浴室，經過一番扭打後，成功地把屋主溺死了。最後，那個人拿起電話筒，撥了三個號碼。我猜想屋主是他的仇人，他特地越獄出來，就爲了把他殺害。也許他又知道法網難逃，所以在復仇後又向警方自首吧。

無可否認的，這齣沒有台詞的廣播劇，有一定的娛樂性，但聽衆除了從精彩的音響效果聽出故事的梗概外，是很少有進一步深思的餘地的。因爲這裏還有很多不足的地方。那個人和屋主是什麼緣故結下冤仇的呢？他們的身份是什麼？誰是誰非？誰也無法從音響效果中找到答案。

上海（二題）

譚秀牧

一、黃昏

小輪在薄寒的海風輕拂中，緩緩馳航着。斜陽還嵌在混着橙紅的桔黃天壁，渾圓而呈檸黃的輪廓，可逼視而不至太感目眩。照在我肩膊還是暖洋洋的。

遠遠的海面，在灰藍中泛着淡淡的紫氣。幾個原來相距不遠的小島，在中午白熱的太陽下，曾顯得渾厚凝重；此時一下子給推遠了，而且變得毫無厚度，彷彿可以在軟滑的水波上飄來蕩去。

小輪進入夾在山間的航道。暗綠的山巒把夕陽隔着了，被金碧地勾勒出彎曲的輪廓來。濃濃的山影，把海水調混成深沉的墨綠。這段狹窄的水道很快就過去。不覺地，小輪在橫跨海峽的長橋底下鑽過去，海面逐漸擴展，天空也隨之逐漸明亮。

又可看見水天交接處那璀璨的夕照。那投在灰紫海面上耀眼的光彩，像道金絲編織的軟梯，從彩雲漫漫的天壁，直掛到船舷來。

忽然，一羣海鷗倏地飛起，在斜陽中輕輕伸縮着灰白的翅膀，盤旋片刻，然後降落在稍遠的海面上；那一起一

落之間，仿如魔術師凌空拋出一把紙屑，在微風中翩舞一會，落在黃綠晶瑩的水面上，瞬即化作一隻隻紙船，悠然隨波起伏。那形態的優雅，很難使我拿詩人們頌讚過，在暴風雨的海洋上，展翅擊浪的勇敢形象聯想在一起。

在多次乘船的黃昏，我都曾凝神望着鷗羣掠水而飛，看蒼鷹翹動着尾巴，轉動着兇悍的腦袋，背着夕暉凌空俯視，找尋獵物。但使我莫名其妙的，在碧海空茫之中，竟然不時有小昆蟲掠空而過；有時，蝴蝶像一片輕巧的羽毛，在明淨的空中急促地飛行。許多次都看見它們迎面飛來，一下子就給小輪拋在後面。不曉得它們要飛到哪兒去？當它們那渺小的影象從視線中消失後，心中不免想：那小小的、單薄的翅膀，能勝任橫渡寬廣海峽的長途飛行麼？

此刻，站在甲板上，視野不受窗框所限，前後無阻地可以看得很遠很遠。

一隻蝴蝶忽然不知從何處而來，投進我的視野內；遠遠看見它時，只是個緩慢飄動的小黑點，隨着船的速度，很快來到我面前了。它那黑翅膀上的小白花點也清晰可見了。它接近船頂，隨船飛行，似要停下來歇息，或索性讓船把它帶到遙遠彼岸去？不！它貼近船窗飛行片刻，似乎覺到非它所欲奔赴的方向，毫不依戀的飛開了。

它的翅膀拍得很急，在逐漸勁起來的晚風中，它幾次調整飛行的高度，最後，終於幾乎貼近水面，奮力向前飛行。不一會，突然掉下去，那小生命瞬間在我的凝視中消失了！

這小生命寂然而滅，爲我多次在海上，見到過那些鼓勇飛行的小昆蟲們的結局找到了答案。

它們爲什麼要進行這不自量力的冒險呢？在這溫暖的南方，雖然冬天還未過盡，但山野間總還有無數花朵在開放，也總還有無數它們的族類在花間任意飛舞。這難道是無法安於平凡的現實世界，盲目地追尋不可捉摸的幻想者的結局麼？

一九七七、十二月

二、怒濤

跨過搖動着的浮橋，踏上汽墊船潮濕的甲板。風輕，細雨像微塵，飄洒在臉頰上，冷濕地滲進毛管裏，哆嗦不期然的從心裏浮出來。

天空，像笨拙的畫家，把無法控制效果的濃墨，忙亂

地塗染於宣紙上。

鑽進匣子似的船艙裏，感到它有節奏地搖蕩着。

我輕瞌上眼皮，希望它片刻後，在那茫無際涯的大海上，能安寧地航行。

然而，當它離開了海灣，進入白浪亂翻的海上，風勁起來了。迷離的遠波，滾向灰濛濛的天邊，與乳白的天光，溶成一道無垠的透明天幕，把我們困在難以逾越的水域裏。儘管汽墊船像燕子似的輕巧，鼓着無比的幹勁努力鑽行，我却覺得它似乎給凝結在老地方。

沒有什麼標記幫助我辨認航行過幾許里程。遠望白浪此起彼滅，動盪不安的海面，似乎到處隱伏着凶象。

浪花突然藏到藍綠的深海中去了。遼寬的海面忽變得默然；近船舷的水忽然給神秘力量壓了下去，不遠處一道水牆，屹然自萬頃暗綠的海中拔起，迎着汽墊船洶湧地推過來，只見猛衝着的船頭刺進透明的水光裏，水幕飛蓋過我們頭頂，在砰然震耳的聲響中，船驀然給擎舉於浪峯，又如閃電般摔下深沉的水底，接着是連串急劇左右搖滾，隨之停頓了下來。潑在艙頂上的水如瀑布，沿玻璃流瀉而下，泛着一片絕望的混茫。

在孩童的驚叫聲中，我懷着隨遇而安，但不免也有些臨災莫測的虛脫心情，靜待事情變化。

這小小的汽墊船，如果在這孤寂無援的海上，像被遺棄的盒子，給巨浪捲到海底去了，我們將怎樣？或許在遠處有巨輪駛過，人們能從望遠鏡的小圓筒裏，看到我們於死亡綫上掙扎麼？當它趕到這裏來時，我們將被急流冲激到何處了？

啊！

我想起許多沉船的故事。

在此際視野盡頭以外的海洋裏，不是有過好多次，巨大的、如小島般笨重的遠洋輪船給巨浪砸碎了嗎？那些浮在水面待救的水手們，有些給怒濤捲去了，有些却能幸運地，掙脫死神拖拉住的足踝，給從老遠趕來的船隻或飛機檢回那微弱的生命。

我又想起那個年已老邁的水手，給我講述過他一次難忘的劫難：在孟加拉灣的風暴中沉船了，他懷着將安危全付託予命運去安排的消極念頭，臨危而能雍容安靜地跨進救生艇；另一位伙伴却怕得很，在這危急關頭，竭力要憑自己的手把寶貴的生命把持住，對生命的得失過於緊張，以至脚跟也震抖浮動起來，終於在小艇的顛簸中傾到怒浪中去了。

人的命運不是太玄妙麼？同在大難之中，誰該幸運些，完全不能由自己決定。對命運寄予虛無的幻想，有時竟能在險境中抖落恐怖的陰影，得以保持冷靜的頭腦，從容地逃過刼數！……

汽墊船在經歷連串的傾側、搖幌之後，終於衝過排山似的怒濤，把浪峯壓成碎沫，從兩舷揚到雲端去！

浪花又不知打哪兒回到綠波上來了。像被風捲動的棉團，在急流上嘩笑、跳躍。

雨點大了。像尼龍絲在勁風裏斜飄。掠過船窗，在柔滑的波面落下去。雲層像銹蝕了的鐵板捲閘，掛了下來，緊扣着滾滾的海濤。

兩三隻海鷗，從雲幕背後穿出來，矯捷地掮着淺灰的翅膀，斜衝過來，挨着波面，掠過船舷；頭一仰，像快箭射到迷濛的天空中，濃縮成模糊地飄動的小點子。突然又折回來，忽高忽低地在浪花上盤旋。

牠們是找尋食物嗎？在這沒有安全感，風雨飄搖的時刻，魚兒都不會浮到水面來了。牠們那充滿蠻勁，像織布梭子一般的身軀，越飛越起勁；是在向我們宣示，牠們才是海洋的征服者吧！

眞的，如山的巨浪，可把巨如海島的大輪船砸碎，可以把涯岸上的巨石捲下海底，但它無法把那永不會疲倦的海鷗吞噬！

雲幕慢慢的捲上去了，天壁逐漸放亮起來。給墨黑的雲層遮蔽的海島，映着淡淡的天光浮現在遠方海平線上；給我們指出已駛過了好長的航程！

天頂上，滿鋪着的烏雲間，裂露出一角灰藍的晴空。斜陽高遠，給濕雲溶蝕得如一片灰黃的薄餅，光芒軟弱地穿過層層聯綴起來的雲幕，漏到海面上。深碧的水面，一經斜暉髹染，幻變成鮮嫩的翡翠，清澈地鋪展在沉重灰冷的天宇下。

波上的閃光越來越耀目。城市參差的建築物，剪影似的擠在雲水濛濛的暮暉中。海鷗逐漸羣集，不時在窗子上緩緩地遊過，好奇地對我轉動着眼睛，似對我們經歷過可怕的怒濤平安地回航，是驚奇，也似是致以敬意！

——一九七八、四月

多美，陌生的少女！

阮妮妮

欄杆外的幾十雙眼睛，集中在一件白色的裙子上。

白色的裙子，像燕子的翅膀，輕盈的拍動，矯捷的時候一閃而過。

白色的裙子在綠色的網球場上迴旋，飛舞，撲擊；左邊，右邊，底線，網前……滿場都是她嬝娜的影子。

「多麼好看的身段，輕盈的像燕子一般！」我心裏向一個陌生少女讚嘆！

她揮臂擊球了！小球在她的手中發射出去，一顆流星飛向對方，啪的一響，聲脆而富動力。

「好大的氣概！」我又暗自說話了。

沒聽到旁人讚美的聲音，然而，每一雙眼睛，閃着神采。

突然，我的眼睛與她接觸了，很美的線條，活靈靈的，一種剛毅的力量收藏在裏面。

她專注地使勁撲擊對方的來球，沒有留意欄杆外的任何一個人，包括我剛才的一

苦熱記趣

張茅

雖然時令已過「長至」，仍有晝長如年之苦。所謂「我愛夏日長」，大抵只能愛其初夏，像今年仲夏以還，氣溫經常停留攝氏三十三度，上無纖雲，下無微風，怎能教人覺得長日可愛。

香港最熱的紀錄在一九〇〇年，七十八年前的八月十九日，氣溫升達三十七度，以華氏計算，是九十七度了。那時候茶室還沒有電風扇的設備罷，一塊竹簾，用人力拉動繩子，煽風，就是當年的取凉方法。

我有過一天冲凉七次的紀錄，當時在蘇州旅行，遇上九十八度的高温，遊覽名勝之外，有空便走進浴室。

最近，朋友把我的紀錄打破了，他在杭州旅行，遇上四十四年僅見的一百零四度高熱，他泡在浴缸裏睡着了，喝了兩三口水才醒過來。

避暑的方法說來饒有趣味，古人夏日讀書，胸口抱一個大西瓜，據說把暑氣傳到西瓜身上，人體便清凉了。那個人是鄭灼。

瞥。

一星期過去，又有白裙子出現在網球場上了，沒有觀衆，沒有注意的眼光，途人並不感到有白裙子的存在。因爲，這裙子是我。

我不想得到她所能享受的一切，當我暗自對陌生的她發出讚美的時候，我感到需要矯捷與力量。

盼待我的矯捷與力量在迎接未來中。

也有人夏日炎炎買酒大醉，一碗又一碗地，從白天直喝至晚上，醉後無知，管他九十度、一百度，老子可會周公去也！那是三國的袁紹與劉松。

「吳牛喘月」，江淮一帶的水牛看來比人畏熱，看見月亮升起，疑慮太陽出來，駭怕得不停的喘氣。

夏日的果香

林楓偉

朋友旅行歸來，贈給我一籃糯米糍。糯米糍汁多、核小，肉滑而又甘飴，是荔枝中的佳品。

他早上出發，傍晚回來，一個白天的旅程，大部分的時間逗留在一個偌大的荔枝園裏，節目非常新鮮。在果園裏，可以隨意採摘樹上的荔枝，直至吃飽了不能再吃，自動停手。有些，爬到樹極上去，靠着樹枝，看中一顆吃一顆，這樣消磨一個下午，比神仙還要逍遙吧！

嶺南稱荔枝爲水果國王。吃過荔枝，龍眼又接着成熟了。龍眼與荔枝，不相似而又相似，龍眼個子小，肉更爽，果汁更甜。

舊居的後園，有一株龍眼，兩株蘋婆，龍眼花結出黃豆那般大的果子的時候，兩株高大的蘋婆樹開花了，千朵萬朵淡黃的小花，遍樹鋪開，這燦爛的景象遠遠吸引你的注意。陣風吹來，無數小小的降落傘在空中徐緩地落到地面。夜雨過後，明朝走出園子，滿地淡黃的落花，幽香四散。

奇妙的是，小小的花朵，長出的果實却像穿上盔甲的武士，蘋婆的外殼長約兩寸，成熟的時候張開，露出黑黝黝的果心，剝去了外層的三重，才是果肉。到了七夕，女兒們總喜歡摘下蘋婆，爲銀河上的一雙情人殷勤奉獻。

東西半日行

過千帆

持續的攝氏三十三、四度的高溫天氣，使整個都市都像陷在火燒火燎之中。哪怕是在清晨，太陽一露面就像撒一把火。

一個假日，接受了一位朋友的委托，要拍幾張照片，抱着實踐出智能的信心，於早晨就道，到東區一個新型住宅區去。

電車廂裏，搭客稀少，朝陽照眼，有點凉風。平時少有這樣的出行，也就頗感到舒適，雖然窗外的陽光已教人預感到將有的灼熱，但心裏同時想着：且享受一下這明亮清新的氣息吧，哪怕只有一段短促的時光。

是假日嘛，許多店舖都重門深鎖，可能有不少是整天休假的。路上所見，多半是清潔工人在操勞。人們經過周末的勞碌、酬酢，或者還要熬一個燠熱的夜晚，好趁清晨氣温稍降，尋回一個美夢吧。可是，西行的電車、大巴、小巴，一輛一輛在眼前閃過，搭客一輛比一輛多，可見不管午夜還是早晨，人們都是各忙各的，用多式多樣的活動來不斷充實世界動畫片的內涵，也用各種各類的悲歡來爲社會生活增添色彩。

十多年前，車子過了北角，那一帶便是郊區風味，一邊是海波盪漾，一邊是偶見林木。如今却是高樓參天，大廈干雲，變化之大，生眼人可能嘆爲奇迹。那個新型住宅區的所在，過去不過是幾艘蔓船、幾部起重機，此外便是漁船三五，隨波沉浮；如今建成了可容幾萬人口的一個「城」，樓宇高聳，設置豪華，還有草坪園圃，點綴其間，把附近數年前所建的五、六層或七、八層的樓宇，通通比落了。

這次不是初到貴境，而是前度劉郎，完全懂得該在哪個站下車，該循哪條路進「城」，這邊有一條裝飾雅致的

通道，那邊有一個小小的花園，哪裏有餐室和超級市場，哪裏又有電器舖和理髮店……完全不像是個外來客，是因爲初次參觀時留下的印象實在太好了。

怎能不是這樣！住在香港，少說也有三十多年，而近十數年間，簡直是居無定處，約略算起來，住過鄰近建築工地、盡日沙塵滾滾的小木樓，住過一板之隔、啼哭叫嚷不絕於耳的中間房，住過難蔽風雨的騎樓房，住過與長舌婦爲鄰的眼鏡房，住過房東經常進行無理監視的斗室，等等、等等。這種苦味眞是受夠了，一旦看到那環境安靜、房舍舒適、設備現代化的住宅區，怎能不驚爲天堂！

這次再來，爲的是拍幾張照片，原先以爲風光大好，可以舉機即是，想不到「城」還是那座「城」，觸目的還是一幢幢高聳雲霄的樓宇，道路仍是花木點綴，園子仍是綠草如茵，海波依舊盪漾，陽光一樣明麗，但總的觀感却不如前，覺得拍幾張照片，如果要選上合意的圖案，也不是輕而易舉。

細看一下，高樓的外牆色素，取的是米黃襯深啡，曾經覺得雅致大方，這次却覺得這已在褪色。

幾十幢大厦，排列成陣，曾經覺得氣勢不凡，這次却覺間隔偏促，顯得擠迫。

那個園子草木青葱，小徑曲折，曾經覺得宜於休憩，不愧爲花園洋房，這次却覺得地方淺狹，設備簡陋，那一邊用粗木樁造成的健身器械，簡直教人聯想到監牢裏的刑具。

樓下的店舖，提供了飲食和購買日用品的去處，曾經覺得各取所需倒算方便，這次覺得住宅和商店、餐廳混在一起，很不調和，如果管理不善，更容易影響環境衛生。

當然，就今天的香港來說，像這樣的新型住宅區已屬第一流，能夠住進這等房子的，只能是四百五十萬人口中的少數。可是，爲什麼事隔三兩個月，觀感就起了那樣大的變化？爲什麼？

匆匆拍了幾張照片，時間剛過八時，已是驕陽似火，急忙打開傘子，趕到電車站。好在搭客不算太多，在上層仍可以找到個位子坐下。回頭看看那座建在海濱的新「城」，風光該是不俗，於是不禁沉思起來，也想到方才自己心中發出的疑問。

這兩個月來，爲生活問題奔波，增添了一些從未有過的經歷和體會，兩個月超過了二十年。以前沒有到過高層的、豪華的寫字樓，沒有到過什麼交易所，沒有到過氣派十足的銀行，沒有到過設在高級大厦裏的財務公司，沒有

到過氣氛嚴肅、緊張的律師樓；但在那兩個月間，却都一一經歷過了，幾年可以說已經看慣了那裏一些人的面目，也看到了一些所謂豪華的、高級的東西。所謂一次生，兩次熟，對人對物都不外如此吧。

還不止此，這兩個月來，也逛過一些新建成或將建成的什麼新村、什麼「花園」之類。譬如說，一個曾經是適合年青人假日旅行的好地方，那裏的一個有點名氣的小湖泊被填平了，上面建成了十幾座排成扇形的大廈和一個雙層的停車場。大廈對開的一個山丘，也正在被削平，將建成一個花園。

再說，在東區一個鬧市的一側，通過一條斜坡路，倚山建了十二幢巨廈，環成一個馬蹄鐵形，中央雙層停車場的上面，建着一個籃球場、一個網球場，以及一個行見設備齊全、花畦處處、夜間燈光掩映的兒童遊樂場。那十二幢巨廈，取了個較爲寬闊的間隔，這邊那邊有個欄河、平台，還有兩座天橋跨過這個住宅區裏的兩條通道。背後山坳有幾道清泉，滔滔汩汩地滙入小潭，再向一條石壩的缺口流出去，造成一個天然游泳池。

一個久居陋室的人，第一次看到美輪美奐的新型大廈、現代化的住宅區，怎得不大爲讚歎，以爲眞正來到了人間樂園；可是看得比較多了，眼界就比較開闊了。於是想到，任何事物，或優或劣，有優有劣，是不會十全十美的。何況在這方圓幾百哩的空間，從上天到下地，都有人爲的穢濁，可以說哪怕是最光潔的東西受到汚染。……

這樣的想着想着，電車已經來到了中環街市。該要下車了，這時越覺得火傘高張，路上的熱氣升到駭人的程度。統一碼頭一帶的巴士站前，排着一條條趕到海灘去的人龍。幸好自己要趁的是到薄扶林道去的巴士，稀稀疏疏的只有幾個搭客。這次由東徂西，爲的仍是受朋友的委托，要到另一個高級住宅區拍幾張照片備用。一路上，巴士風馳電掣，車廂裏熱風撲面，如果不是提醒自己到那裏去人地生疏，便會輕易地打起瞌睡。

巴士衝過瑪麗醫院門前，眼前光景便有點兩樣，遠處樹木茂密，海面一片湛藍，波平如鏡，周圍氣氛寧靜，只是驕陽越來越毒，像要吸去一切水份，連海波也嚇得不敢動彈。因此初臨此地，人生路不熟，不知道目的地何在，只得隨意選一個站下車，原來不遠就是工地，於是冒熱前奔。

問一個途人：「有個叫什麼花園的在哪裏？」回答却是：「這裏哪有花園！」既然不得要領，便靠猜度選擇目

標。果然，走了一段路，便看見寫着什麼花園的牌子，是個七彩的圖形，一望而知是個宣傳品。也好，究竟來到了目的地。可是，這裏確是連一朵花都沒有。

提醒自己：只是工地啦！路邊一輛鑿石機，機座上坐着一個年青人。他在開動機器，讓鑽頭砍向山邊的石塊，機器來回地動着，石塊却砍得不多。年青人孑然一丁在操作，表情呆木而苦悶。這叫什麼機械化！慢吞吞的。眞不相信偌大的一座小岩，就靠這部機器削平了！年青人，你苦了！一天收入有多少？知否提防撲面的灰塵傷侵了你的身子！

烈日之下，最怕的是塵土飛揚，攪得周天渾沌。但眼前這裏却正是這種景象，往來的車輛都帶一條塵土的長尾巴，有一輛巨型的泥車從斜路衝下去，翻起的塵土之浪幾乎要蒙住附近行人的眼睛。泥車過去了，朝斜路上望，一幢幢建築地才具雛形，又是個建在山丘上的新型屋村，將來會有花園的吧，如今却是連草都被水泥醃死了！

再前行，又是一條斜路，路口有兩個壯年工人，一個在掘地，一個在準備裝一根木樁，連草帽都沒戴一頂，面目身子被太陽炙得閃閃發亮。走前去問：「這房子什麼時候才蓋好啦？」不意他們都默然不知何以應對，大概不明白爲什麼有人提出這樣的問題。後來再把意思說明，兩人中的一個一臉純樸，帶着濃重的鄉音回答了一句話，可是不懂得他說是什麼意思。噢，這回究竟來到一個什麼樣的地方？爲什麼連人間溝通意念也產生了窒礙？

既然這座「花園」幾乎連草都沒有，拍照片的事只好作罷了。但既來之則安之，不如索性到不遠的早已建成的另一個新村去逛一逛。就在路邊問了一個手拿鑿子在敲石頭的，這漢子不厭求詳地給指點了。謝過他之後，又是一個問題：爲什麼現代化的建築工程，依舊需要有人像幾十年前那樣的敲石頭？

踽踽獨行，沉沉思索。人們生活在新事物層出不窮的時代裏，決然不能蜷伏一隅，要多見世面，了解千百萬種新出現的東西；可是，同時要知道，哪怕科技有更多的新突破，給整個世界帶來新的躍進，但一切的創造，都還是出自勤勞者之手。少見世面，固然要流於愚魯；而忘了根本，更會陷於虛妄。

走了一段斜坡路，回頭看看，敲石頭的還在埋頭敲打，鑿石機還在軋軋開動。

沉深夜

陶然

一

一天晚上，我從旺角一家書店出來。小心翼翼地邁進彌敦道一段因建「地鐵」而擠成的窄巷，眼角掠過一個似曾相識的身影，擦肩而過，我轉過頭去，恰巧那個人也回過頭來，我們四目交投：

「原來是你呀！」梁成發愣了一愣，半晌，臉上終於浮出一絲笑容：「好久不見了，你是金石！」

儘管香港人那機械一樣忙碌而刻板的生活，早把他對我的印象磨得淡淡的，但是當年我與他還在南洋時，曾經是比較接近的朋友哩！

五分鐘後，我們已在附近一家餐廳裏。兩杯凍咖啡送了上來，我啜了一口，看着梁成發在用勺慢慢攪動，倏地想起，他一向與咖啡無緣：「你不是不喝咖啡的嗎？你不怕回去睡不着？」

「唉，以前對咖啡敬而遠之。」梁成發的手停止了攪動，苦笑着；稍微頓了一下，他的聲音忽然變得低沉了：「現在不喝也一樣睡不着，喝不喝反正都一樣，不如過過癮也好！」

「怎麼啦？你患上了失眠症了？」我吃了一驚。這時我才有機會仔細地端詳他：從他那朧朦的面影中，我發覺到他的臉竟變得那麼尖削，兩隻眼睛失去了光采，再也不像當年那樣炯炯有神，甚至連鬍子都沒有刮乾淨。

「是啊，失眠。」梁成發喃喃地重複道。低頭吸起咖啡來了。

我見他欲言又止，當然也不好再問下去。沉默了一下，猛然記起他的一位女朋友，便冒冒失失地問：「林麗麗呢？她怎麼不和你在一起？什麼時候請喝喜酒呀？」我腦海中浮起當

年與梁成發來香港時他與林麗麗在機場上那纏綿難捨的情形，不由得笑出聲來。

不料話音甫落，他臉上露出痛苦的痙攣，情緒激動，差點碰跌了咖啡。我感到納罕。梁成發的嘴角顫抖着，終於艱難地崩出了幾個字：「林……麗……麗——她！」

他緩緩從口袋裏摸出一包煙來，我瞥見他的右手指甲焦黃，我又感到納罕：以前他是煙酒不沾唇的呀！隨着他口中噴出的縷縷煙霧，他開始沙啞的講述他的故事。

二

你還記得嗎？自去年夏天，麗麗來香港之後，我和你便幾乎沒有機會再見面了。你可能會以爲我在忙着戀愛，其實是有口難言，話該從麗麗怎麼來港說起。

自從我來香港後，一幌眼就是兩年。我始終感到不快活，因爲與麗麗遠隔重洋。書信來往徒然增加思念的痛苦。有一天我忽發奇想：接麗麗來港吧！這個念頭一旦冒出，就再也壓抑不下去了。但我身邊，除了一張臨時居民證，別無長物，靠自己當然是沒有辦法的。我想起了我的老闆程萬里，一次趁着進經理室向程萬里請示工作，我鼓起勇氣開口道：「老闆，我有一個以前的同學，很想移居到香港來。不知道老闆能不能幫幫忙，替我們申請一下？」說着，我把林麗麗的照片呈到他面前。

「唔唔。」程萬里叼着雪茄煙，瞇着的眼睛突然綻出光芒。「這個嘛，容易！包在我身上！」

我沒有料到事情竟會這麼順利，眞是喜出望外。我們對程萬里自然是感恩戴德，程萬里對我們也很關心。就在林麗麗來港後不幾天，程萬里突然問我：「梁成發呀，你們是一對吧？哈哈！有什麼計劃沒有？」

「沒有啊！」我苦笑着：「麗麗她剛來香港，人生地不熟，又不會講廣東話，找工作頗不容易。」

「那好辦。」程萬里顯得很幫忙的樣子：「我正缺個秘書，不如就來這裏試做吧。」

「那太謝謝你了。」我感激地說道：「只是不知道麗麗做不做得來？」

「試試看嘛，其實工作也很簡單。」程萬里才三十五歲左右，由於事業成功，正是躊躇滿志，言談舉止都顯得那麼自信。

當林麗麗開始在經理室辦公時，我心裏不知是驚，還是喜。你是知道的，在中環寫字樓上班的女文員，衣着都是很講究的。麗麗身爲女秘書，

自然不能免俗，我也沒什麼意見。但日子一久，作爲小白領的我，便不免相形見拙，自慚形穢；特別是那些同事們，他們嘴上不說，但我總是懷疑他們閃爍着的眼光似乎是在竊竊私議，認爲我們不登對。終於，我失去了在下班時等候她的勇氣。每當躍躍問起時，我就用一些藉口搪塞過去，她也不以爲意。但是周末晚上和假日仍是我們的兩人世界，少了那虎視眈眈的眼睛，在花前月下，我感到輕鬆得多了。

那天，程萬里破天荒地請我吃飯。席間，他漫不經心地問道：「你最近與林小姐怎麼樣了呀？」

「還好。」我靦腆地答道。

「佳期近了吧？」程萬里毫不放鬆地笑着追問。

「還早呢！」我敷衍着說，不知爲什麼，心中十分厭煩這一類的問題。

「好，有志氣！」程萬里的眼睛笑得瞇成了一條縫：「年輕人就應該有這麼一股勁，不要過早爲家室負累呀。」

「老闆過獎了。」高帽那麼飛過來，我不知該怎麼說才好，只好唯唯否否。

「依我看哪，一個人還沒有事業基礎，就不要急於成家立室。我到現在都還沒有結婚。」程萬里的臉色凝重起來，顯得十分誠懇地說：「成立家室，談何容易呀！就拿你來說吧，月薪才七百元，你拿什麼來養家？現在房租那麼貴，你就算租人家一個小房間吧，沒有二、三百塊恐怕不行，還有吃的呢？穿的呢？就算加上林小姐的一千幾百，還是無濟於事的，有朝一日，你們有了孩子，林小姐不能上班了，怎麼維持家計啊？而且房租隨時都會上漲的，我眞替你們担心呀！」

「貧賤夫妻百事哀。」我的腦海裏忽然閃現這句話，頓時好像嚥下一口黃蓮水，喉頭發苦。

「就算林小姐不在乎，」程萬里見我不吭聲，又接着說了：「你要是眞愛她，你也該爲她的前途打算一下呀，是不是？」說着，他拍拍我的肩膀，似笑非笑。

那一餐給我帶來的只有更加不可收拾的自卑，我接連失眠了三夜，思前想後，終於狠下心腸，逐漸疏遠了躍躍，連周末、假日也避免和她在一起了。她怎麼會知道，在她眼淚汪汪的同時，我的心也在淌血呢？

也許她對我絕望了，兩個月後，她那瘦得厲害的臉上現出一種決絕的冷淡；大抵爲了還以顏色，她與程萬里出雙入對了。寫字樓不久傳出林躍躍加薪的消息，我處在極端的矛盾痛苦中，一方面爲她就快成爲老闆娘而

感到寬慰，另一方面却擺不脫那份若有所失的心境。隨着林麗麗與程萬里的感情發展到白熱化的時候，我病倒了。

一個星期後，當我臉色蒼白地恢復上班時，一個同事詭秘地告訴我道：「林小姐不做了！」

我猛吃一驚，問：「她去了哪兒呢？」

但是他們每一個都茫然地搖搖頭，我不顧一切，衝進了經理室，程萬里安然坐在那裏，旁邊伴着一個新來的年輕漂亮的秘書。

「老闆，林小姐呢？」

「我怎麼知道？她不做了，走了。」程萬里若無其事地答道。

「去了哪裏？」我迫視着他。

「不知道。」程萬里聳聳肩膀。

我乍聽之下，雙腿一軟，差點跌倒，歇斯底里地喊道：「你怎麼可以？！」但他回答我的只是「嘿嘿」的冷笑。

我再也不願看到程萬里那醜惡的嘴臉，我立即辭了職，跑到地下鐵路的地盤出賣體力，我一面拚命地掙錢，一面也在不斷尋訪林麗麗。

我內心的苦痛，使我患上了失眠症。晚上常常睡得很遲。一個周末的晚上，一些朋友拉我去逛夜街，迷迷糊糊中，我跟他們進了一家秘密的無上裝夜總會。

在昏朦的燈影裏，驀然間，我的雙眼發亮，眼帘顯現一個熟稔的身影：正在捧托盤的無上裝小姐，可不就是林麗麗麼？就在驚愕間，對方似乎也發現到我，放下東西，一個急轉身，便消失得無影無踪了。

「她……她……」我無力地舉起手，指向她遁去的方面，訥訥道。

「喂，怎麼，看上她了？」識途老馬的尊尼調侃地說：「你的眼光不錯！要不要我幫忙？她是這裏的『皇后』，叫莎莎。」

「她眞名叫什麼？」不顧他的戲謔，我焦焚地問。

「那我可不知道。她可是新來的，才做一個多月哩！」尊尼漫應道。

「一個多月？」我的心一震，思索道：「那不正是麗麗離開公司的時間？」

「唉！說起來也夠可憐，」尊尼打開了話匣子：「莎莎聽說是個華僑，爲了男朋友，遠道來港。結果不知道爲什麼，被一個老闆搞上了，玩膩了，便被賣到這種地方。你想啊，她如何能夠從火坑脫身？」

我乍聞之下，只覺腦袋「轟」的一下炸開了。等我醒過來時，已經躺在家裏了。

林麗麗是決然不會寬恕我的了，

而我也實在沒有面目再見她；我爲懊恨所折磨，從此，失眠症一天天地加重起來。

三

「我是個罪人呀！」梁成發拚着命把往事講完後，渾身乏力地往座背上躺靠着，像一隻鬥敗的公鷄。我於心不忍，很想勸慰他幾句，但我只覺得胸口梗塞，綻不出一個字！我不能想像，在我記憶中的一個美麗嫻靜的少女會變成濃妝艷抹、强顏歡笑的墮溷花。

「爲什麼，我爲什麼當初會無端端地跑來這『天堂』受罪呢？我爲什麼又要把麗麗也引到這鬼地方來呢？」梁成發自顧自地盯着那壁燈，喃喃自語。

四周靜默如死，空氣凝重非常。夜，漸漸深沉了。

《海洋文藝叢書》

第二輯

1 花葉絮語 （散文集） 一葉著 定價：港幣六元二角

2 都市人 （小說集） 劉於斯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3 西瓜成熟的時候 （小說集） 海辛著 定價：港幣五元四角

4 國際作家風貌 （散文集） 何達著

（排印中）

晒場（攝影）　英一天作

3 1761 11927044 5

海洋文藝

第五卷　第八期　一九七八年八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廈壹樓A座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FLAT·A· 1/F, YEN CHUN MANSION.
18-26,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illegible]書報社
[illegible]街十八——二十六號
[illegible]大廈壹樓A座
[illegible]印刷公司
[illegible]西街四十七號地下
——
[illegible]元 H.K. $ 2.00

119
no.8
78:Aug.)
NADA_HK